

春天的寄语

□ 陈洪金

春天是一片绿叶，点缀的是希望的田野；春天是一朵蓓蕾，绽放的是一种心情。春天是一泓清泉，滋润的是久渴的心田。你当睁开眼睛，满眼都是崭新的颜色，满眼都是笑声清脆的孩子。一个世界，为了美丽的梦想而敞开了胸怀，一个盛大的节日，从这里开始，用红灿灿的春联，书写着五谷丰登，诉说着风调雨顺，用亮闪闪的焰火，飞扬着神采奕奕，歌唱着人寿年丰。

一个节日，把街道铺成了喜庆的海洋；一个节日，把高楼装点得昂首远眺；一个节日，把村庄围绕成幸福吉祥；一个节日，把山寨温暖得繁花似锦。大河上下，长城内外，龙的传人聚集在春天的起点上，内心里的狂欢，浮上了笑脸，忘记曾经的忧伤与愁苦，用双手，凝重地点燃一盏明灯，把中国的红色，渲染成摇荡的中国结。中国结，在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告诉每一个人，今天是中国节。世界的东方升起了第一轮朝日，炎黄子孙，在春天的第一天便感受到了母亲的爱。

春天的祝福在阳光里出发，从东北的大兴安岭，到西南的傣家竹楼，从伊犁河畔的草场，到南海之滨的椰林，送上一句祝词，发出一条短信，邮去一张卡片，所有的心都紧紧地贴在一起了，天涯海角近在咫尺。春天的畅想在阳光里出发，谁都希望每一条路上都长满了鲜花，每一个终点都结满了硕果。“一年之计在于春”，春天是一望无际的田野，畅想是一往深情的种子。在春天里出发，善待每一个即将到来的日子吧，深秋的收获，都在辛勤的汗水里，都在执著的追求中。

春天到来了，以后的日子都将告别严寒。让一双手牵住无数双手，让一颗心贴近无数颗心，汇集在一起的血液，必定会发出洪流的交响，团结在一起的呼吸，必定会唱出最雄壮的强音。

目 录

卷首语

春天的寄语陈洪金

在河之洲

河东，河西吴明阳 4

香奁赵建敏 10

癫皮狗钟金胜 26

逃离天堂

咖啡伴侣

拜年

像顾小麦那样活着

大海的涛声

我是毛延寿

我的那个二外爷

吴海琪 29

孙 利 35

柯 山 42

周淑艳 44

刘德平 45

褚红生 47

程晓斐 48

芳草萋萋

中原风物

屈原之死

词魂（三章）

燕京号畅想曲

落叶

方虹

秋季里的风花雪月

埋在心底的友谊

故乡的小河

银川印象

生命的养分王 蒙 63

颜 东 49

桂 杰 50

罗 妹 51

郭大光 52

刘国华 54

周文章 55

张严文 57

武保水 59

袁文洪 60

赵一兵 61

潞水诗行

等待，只为短暂的擦肩

泊船

东方的年轮

水调歌头·参观冉庄地道

盛世昌运时

农家赞

心曲

薛长爽 64

侯树芹 64

梁丽娜 65

李善成 67

曹国强 67

韩玉勋 67

张希才 67

人在旅途

冷冷的雪天，温暖的回味

——写在二十五年同学会 木 子 68

生活百味

孩提时的泥摸子	李汉东	70
简单的爱情	苏子涵	71
岸边春秋		
温柔地推开记忆之窗	孙玉茹	72
从陆游《钗头凤》想到的	朱新民	73
大千写真		
成长的足迹		
——武清区第一幼儿园侧记	秦万丽	74
医海扬帆展风流		
——记著名中医烧烫伤专家郝贵	欣 菲	77
艺苑风景		
“讴歌美好生活 献礼祖国华诞”文艺作品征稿启事		80
武清区三普田野调查工作进展顺利	郭全利	53
封面 湿地风景摄影/武清资讯		
封二 喜洋洋家乡添新貌 味浓浓雍阳文化年		
——2009 春节文化活动剪影摄影/兰静		
封三 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项目		
——郝氏烧伤中医无疤疗法摄影/郝贵		
封底 毛线编织工艺	崔月华	

河 东，河西

□ 吴明阳

柳叶河的河东是东葫芦村，河西是西葫芦村。那年仲春，柳叶河水暖冰融，柳枝孕叶吐绿，东葫芦村的老高家添一男婴，西葫芦村的老王家也添一男婴，两家均备了薄礼去十里铺请神算李给取个学名。

神算李六十开外，懂易经，精推算，不常接生意，那天神算李起了个大早，见双鸟于枝头对鸣，忙让家人开了门。

高、王两家来时，神算李已在大椅子上静候。高、王两家报过男婴生辰，神算李细细推算，竟一下子惊得从椅子上跳起，连呼奇相。高、王两家忙问个究竟，神算李只说是天机不可泄漏，不可多谈，为两男婴分别起名为高天阳和王一举。

七岁时，两小孩到柳叶河边捉鱼时相遇，三言两语中伤对方及至拳脚相加，打了几个回合，不想这一打，彼此恩恩怨怨，竟打了一辈子，较量了一辈子。

十岁时，两个孩子已是淘气异常，双双被村人称为蒜臼。高天阳勇猛高大，嫉恶如仇；王一举修长白净，机灵善变。高天阳一身力气，成了东葫芦村的孩子王，王一举计安四方，成了西葫芦村的孩子头。两村的孩子常常摆战于柳叶河一人深的芦苇丛中，演绎出现代版的十面埋伏。有时也隔了柳叶河以石块作武器互相击投，难分难解，非爹娘呼唤或肚中轰响誓不罢兵。

一日，高天阳率领小伙伴威风凛凛地走在河岸上，瞅见王一举和三个小家伙正把小鸡鸡翘得老高往河里撒尿。高天阳一时火起，这河水是两村人畜共饮之水，怎能这般糟蹋，大骂一声“娘的”就冲了上去。王一举和三个小伙伴还没尿完，一看事情不妙，全都扑通跳下水去。高天阳从地上捡起一块块土坷垃奋力扔去，一小子跑得稍慢了些，屁股和腰部被重重击中，爹呀娘呀地叫喊着游跑了。

王一举和三个坏小子游了一阵子，非常生气，正好看见高天阳的娘在河边洗衣服，王一举顿时有了主意。高天阳的娘洗衣服，可洗着洗着怎么也找不着高天阳的内裤了，哎，这内裤哪里去了呢？回到家，高天阳问娘时，娘还在纳闷，说只看见一棵苇杆漂过来后就不见内裤了。高天阳一听就明白了，准是王一举用苇杆呼吸从水中盗走的，高天阳急忙跑出去找，跑不多远，就见自己的花内裤挂在村头有喜鹊窝的大杨树上迎风招展。高天阳的肺都要气炸了。

王一举家境殷实，家有六七亩西瓜田，并雇了长工，因西瓜地是河边的沙土地，又近水源，每年收成都不错，那年天好，西瓜长势也好。西瓜成熟的季节，小瓜贩已早早来到地边，都想抢着贩些上好的西瓜。可西瓜摘下后，人们发觉好多西瓜个头大，但重量很轻，打开一看，西瓜皮好好的，里面的西瓜瓤却没了。仔细一看，原来是有人用小刀轻轻划开小口，偷吃了西瓜瓤后又把西瓜切口原封盖上，西瓜皮都又长上了。更可气的是有几个西瓜还被装进了牛屎。王一举爹气得胡子都颤抖起来，他知道王一举平时爱捣蛋，所以招来了人家的报复。火从心头起，怒向胆边生，眼见王一举瑟瑟着想跑，说时迟那时快，一把将王一举擒住，在大掌与屁股接触的噼叭声中，王一举发出了阵阵惨叫声，那一顿饱揍害得王一举一连三天走路都一瘸一拐的。

转眼间冬天来了，纷纷扬扬的鹅毛大雪下了一整天。天擦黑时，娘让高天阳去打麦场上取柴禾。高天阳取了柴禾往回走，突然脚下一陷，咚，掉进了自家的红薯窖里。掉进去的瞬间他又听见吱的一声，一只大老鼠被砸个正着。高天阳仔细一看，红薯窖壁上还画了一幅画——一只大肥猪掉进了大坑里，旁边歪歪扭扭地写了一行字：一只笨猪。高天阳好生纳闷，柴禾是盖在红薯窖洞口上的，一定是有人在下大雪前将柴禾移开，又用柴草轻轻盖住了洞口，大雪一落，遮住了蛛丝马迹，就等自己进圈套了。想都不用想，王一举干的。

东葫芦村有一俊女娇名苇叶，高天阳与王一举均情抛苇叶。苇叶瓜子形的嫩脸，眉峰若黛杏眼含春隆胸蜂腰，粗而乌亮的大辫子晃悠悠勾人魂魄。苇叶常坐在柳叶河的桥上看两村的孩子游戏，媚着大眼神情万端惊乍做声，每每此时，高天阳与王一举都恍然羽化，浑身孕育出无穷的力气来。高天阳和王一举都发下宏誓——非苇叶不娶。苇叶也已情窦初开，她意将彩球抛给谁，还再思量。

冬末春初，高天阳窥准良时钻进一人高的芦苇丛里，给苇叶端了两窝野鸟蛋；王一举便于次日跳入幽冷透骨的河水里，捧得一尾乳羊般大小的鲜活红鱼。见捧着鱼的王一举脸色发乌肌体直颤，苇叶心里扑哧跳个不停：一举哥，冷吗？

不冷！

这鱼咋这么肥哩？

你想，它猫在水下吃了一个冬天，能不肥？

还有鱼吗？

有，等一会儿我再捉条母的你看吧，会更肥，肚里都有小鱼仔哩！

你坏！

真的，不骗你，骗你是小公狗。

看见王一举的表现，不远处的高天阳很不舒服，他深吸一口气，一头深深扎入河水里。王一举正与苇叶聊到兴处时突然被人猛地拉进了深水里，内裤也被人从水下扒走了。王一举心里明白这么好的水性只有高天阳一人。苇叶不知情，还站在岸上和王一举说话。初春的天很有些凉，但他怎么也得硬挺着呀，一直等到苇叶娘叫苇叶回家吃饭，王一举才急猴似地爬上岸来。回到家王一举就病倒了，一病就是四五天。更气的是，这时小伙伴来报，说苇叶家后院的大梨树上有条花布内裤在迎风飘扬，疑是王一举的私物。

次年杏花粉白时，高、王两家同时央了媒婆，备了彩礼执了庚帖去苇叶家提亲，苇叶父母以小女还不晓事理、针黹未学周全为由，两家都推掉了。

七七卢沟桥事变后，小日本张牙舞爪地发动了侵华战争，蒋介石不作抵抗，不久，泱泱中国大部分沦陷。此时，高天阳和王一举都已长成了英武青年。

那年秋天，村外响起一阵嘹亮的唢呐，抑扬顿挫、高高低低的音符如流水一般，吹的曲子是《百鸟朝凤》、《抬花轿》、《喜拜堂》等，在一阵闹嚷嚷乱哄哄中，如花的苇叶被塞进了金钢庄财主朱老财家的花轿里，成了劳什子朱天安的媳妇。

高天阳和王一举都受不住打击，各自出外闯天下去了。高天阳投靠的是八路，王一举投靠的是国民党。高天阳憨实中透着精细，有一身钢筋铁骨，在八路的队伍中有猛有谋，双枪百发百中，战术不循常规，立下战功无数，令对方闻其名就不寒而栗，很快由班长、排长、连长升至团长。王一举文弱白净，善于算计，精于谋略，而且很会用钱帛打点周旋，很快也升至上校。

没过多久，小日本就侵入了中原，烧杀掠抢，无恶不作。鲁城住着一个中队的日本兵，中队长山本凶残狠毒，每次吃饭前都要将抓到的中国妇女剥去上衣，在奶头上系上铃铛，逼其跳舞使铃铛响个不停，否则就用鞭子抽打，日本兵在中国妇女的惨叫跳跃中狂笑不止。日本兵的畜生行为早激起众怒，一日午后，王一举午休刚刚起床，副官送来一封信，正是高天阳手书——

一举弟：小村一别多年，甚是挂念。常想弟今军中披挂当威风矣，仍不着内裤否？今鲁城森严，不知弟有意一比否？兄有意与弟一睹山本小命，先取山本狗命者为赢，输者应送长短枪 100 支，另加子弹 100 箱，还加一月内不许着内裤……

王一举深知高天阳秉性，笑骂中说的全是正事。信里有两个意思，一是两人比赛看谁先杀得了山本；二是想捞点枪支弹药。前者王一举也早有此意，后者可是他的命根，高天阳不是省油的灯，说到做到，为达目的啥歪招都想得出。王一举带了短枪，只带一贴身侍卫趁着

夜色急奔鲁城。等王一举花了些银两打点进城，已是华灯初上，刚在路边小店坐下，店小二就端了一壶酒和一盘油炸蚕豆，说是一位高先生已为他们预定多时。高天阳已先他而到了，因为只有高天阳知道他有吃炸蚕豆的嗜好。王一举暗叫一声不好，他一颗蚕豆还没下肚，就听噼里啪啦几声炸响，枪声响成一片，日伪军倾巢而出，并大声喊叫：抓住那个送西瓜的！

原来高天阳知道山本爱吃西瓜，就扮作种西瓜的乡下人给日本兵送西瓜，并当众切开了西瓜。绿皮红瓤的西瓜确实好吃，在一旁的山本亲自将瓜要去。高天阳一看山本拿了西瓜，就拼命向日本兵讨要瓜钱，日本兵拉开枪栓吓唬他，说要不快快走就枪毙他。高天阳这才撒开脚丫子飞一般地跑了。山本切西瓜时碰着了瓜内已拉上弦的手雷，手雷当即炸了，山本的脑袋当时就成了烂西瓜。事后日本兵好生纳闷，瓜看着好好的，不知道怎么装进了手雷。

王一举回到军部立刻召开会议，交代手下要严密监视军火库，王一举心里明白，高天阳这个冤家迟早会拿走打赌的东西的。

王一举部的军火库有两个排的兵力把守，军火库的周围筑有高墙，墙外沟内有二丈深的柳河水，城墙上还有铁丝网和流动哨，可谓森严壁垒。为了预防万一，王一举又在每班岗哨上加派了双倍的兵力。即使这样，军火还是被人动了，一清点，丢了长短枪 200 支，子弹 100 箱。更可气的是还有一封高天阳的亲笔信——

一举弟：古训曰，认赌服输，弟太小气，不但不予，还看管如此严密，故多拿了 100 支。同为乡梓，算你送的了。唉！兄实无他策，穷啊，人穷志短，马瘦毛长，来兄处投奔的人太多了，兄实在是缺家伙呀。弟乃堂堂国军，富得流油，枪支弹药多的是，改日请你吃辣子、喝水酒，当面道谢。

王一举看完信脸色都变了，心里暗骂：无赖、滑头，去喝酒，谁敢去，不知又想捞些什么呢。这时副官疑窦丛生地问：团座，不知共匪是如何摸进军火库的？

王一举想起了儿时用嘴噙了苇杆潜入水中游走的情景，啪地给了副官一个耳光：傻瓜，共匪是潜水沿沟底经下水道进来的。

副官带人查看时，果不其然，只见围墙下水道的入口处，钢筋被折断了数根。

再说吃了亏的小日本，经探查也知是高天阳所为，大队长尾藤抽调了三个中队的兵力企图一举灭掉高天阳，高天阳很快得到了消息。高天阳独立团的战斗力非常强，是一支打起仗来刁钻古怪、绝不会吃亏的部队。可小日本的战斗力不可低估，而且高天阳的两个营由政委率领奉命配合大部队行动去了，高天阳身边只剩下一个营，且机关后勤的同志占了大部分。高天阳一看小日本来势汹汹，立即召开军事会议，会上他做了部署：我们独立团的一营、二营远在外地无法回师，我们与周围的部队也一时接应不上，为了保存实力，我们只能寻机动作，不能硬拼。请三连带着机关的同志和群众们先撤，一连、二连加上区小队和县大队负责掩护。一连抽出两个排阻击，地点放在地势奇特的乌龙岭，我亲自指挥，任务一完成，立刻化整为零分散撤退，到预定地点会合。

三连连长一听不乐意了：团长咋偏心眼，我们不走，肉不能让一连二连独吃。

高天阳一挥手：娘的，咕噜个啥，就这样定。别瞎咧咧了，仗以后有的打。

两军交火，都吃了一惊，双方战斗力都非常强，小日本与蒋军打过仗，战斗力不可小看；高天阳的部队胆子大，等到都能看见日本兵脸上的胡子了才开火，且从不一枪一枪地打。日本兵一上来，高天阳的部队全打排枪，轻重机枪点缀得恰到好处，子弹密集，命中率极高。小日本刚从掩体里一露头，啪，打脑袋上了，子弹一碰着就倒下，挨着就是一个窟窿。大队长尾藤从伤兵身上取出子弹一看，倒吸了一口凉气，原来子弹头都被小刀削尖了，有的弹尖上还刻划了若干纵槽。有军事常识的人都知道，加工过的子弹射出后，由于子弹飞行不稳，子弹进入身体内就像刀剐肉一样，即使不碰上主要器官和大血管，也会创伤周围的神经，杀伤力极强。更奇的是高天阳部队的手榴弹，子弹打过一排后，呼，一排手榴弹像一群乌鸦飞过去，那手榴弹像是长了眼睛，命中率极高，而且是凌空炸响。原来他们充分估计好了距离，

将手榴弹的弦拉断后等两三秒钟再扔，这样的爆炸力不亚于山炮，不过没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经验是不敢这么扔的。

打得正热闹时，突然小日本后边又扑过来一支部队，上来就死死咬住了小日本的屁股，那是王一举的部队。身为日本帝国大学高才生的尾藤冷汗都出来了，他本想出兵一举消灭高天阳，一战成名，不想高天阳这么难缠。又遭前后夹击，处境极其不利，再也不敢冒然进攻，急忙构筑简易工事做长时间作战准备。

仗打到午后，日军已伤亡 20 余人。突然听到三声响亮的布谷鸟叫，接着听到后边的国民党军也传来三声布谷鸟叫，片刻寂静之后响起了重型枪械的连续声响，那声响足足持续了 10 多分钟。日本兵搞不清对方又在搞什么名堂，抬头一看，前方硝烟弥漫，却不见丝毫动静。日本兵胆战心惊地端着枪走过去，才发觉早已没了人影，地上几个空铁桶里满是鞭炮皮屑，尾藤的鼻子都快气歪了，原来双方用鸟叫做信号一起撤退了。

其实，小日本刚一出发，王一举就接到了报告。高天阳和尾藤一交手，王一举坐不住了，无论怎么说，同根同脉，血浓于水，都应打他娘的小日本。于是王一举亲率一个精锐连扑上去死死咬住尾藤的屁股，王一举的援助给高天阳帮了大忙，高天阳见有部队断了尾藤的后路，打得更来精神了。打了一阵后，该按照计划撤退了，可是该怎么告诉后边的帮手呢，那部队是谁的呢？高天阳不知怎的，一下子想起了王一举，肯定是他！该怎么告诉他撤退的信息呢，有了，小时候与小伙伴约好撤退时是用布谷鸟的叫声，王一举立刻明白了高天阳的意思，也把信息传了回来，然后各自带着部队撒开脚丫溜之乎也。

气急的尾藤紧紧追赶高天阳过来，高天阳两个排精心部署的陷阱正张口以待。山路两边草高林密，日本兵行走很困难，走着走着，地上的青草里冒出了几十只夹野猪的带刺的铁夹子，咔咔地夹住了日本兵的短腿，日本兵疼得哇哇叫起来；走不多远，日本兵的脚下不知又绊住了什么东西，呼呼呼，几十只削尖了的竹子飞射而出，当即给七八个小鬼子来了个透心凉；余下的鬼子急忙后退，慌乱间不少又掉进了陷阱里，噗噗噗，埋在陷阱底的尖利的竹子扎进了日本兵的身体里。如此这般一直折腾到天黑，高天阳的人影也没见着，尾藤担心还会遇到什么伏击，急忙命令撤回城里。乌龙岭一战，日军伤亡 40 多人。

第二天，尾藤就被司令官召去，除了赏给十个响亮耳光外，还被撤了职，理由是指挥不当，丢尽了大日本皇军的脸面。

王一举手下有个叫苟富贵的连长，也是王一举的心腹，一次他去城郊的疙瘩村看表叔的时候正好碰见表叔村子里的喜莲。论辈份喜莲还是苟富贵的姨，可苟富贵一眼就看上了喜莲的漂亮，给了表叔一些钱，连唬带吓地让表叔去提亲。表叔不想去，可又害怕这个有枪有势不要命的主，到喜莲家一说，喜莲家就炸锅了，苟富贵不但大喜莲十七八岁，而且是给国民党扛枪，保不住哪天会挨枪子，那不是把喜莲坑了么，但苟富贵说了，同不同意三天后都要来抬人。正发愁的当儿，家人想到了高天阳，可这里是国民党占领区，高天阳敢来吗？

第四天天刚蒙蒙亮，村子外便热闹起来，吹吹打打的，一匹枣红色大马在前，后边跟了十多个国民党士兵，骑在马上穿着一新胸戴大红花的是苟富贵。喜莲家也是张灯结彩，院内不时有精壮的汉子走动，喜莲爹在门口颤巍巍地站着。

苟富贵乐坏了，他从马上跳下来，整了整大红花就往里走。士兵们也乱嚷嚷地往里挤，这时有人将士兵们拦住，说新郎的喜酒每人三杯喝了才能进门，苟富贵没多想，说：弟兄们，今天是我的喜事，都喝了。

酒喝了，士兵们都进了院子，苟富贵急忙往屋里钻，靠窗的床上坐着一个穿着红衣头披红绦的人，苟富贵急忙往前凑，还没站稳，啪，一个扫堂腿到了，苟富贵定睛一看，穿着红衣的不是喜莲，而是一个壮实汉子，苟富贵转身想撤，可是晚了，那人的拳头已经到了，苟富贵哪里是对手，不到十分钟就趴在地上不能动了。院子里更热闹，士兵们全在地上蹲着呢，士兵们周围站着四五个持枪的汉子，看来酒里有文章。

王一举闻讯带人来时，高天阳的人早撤了。院子里，苟富贵及十多个士兵均被抽去了皮带扒下了裤子，双手背在后边被自己的皮带绑着，头被塞在自己的裤裆里，这是王一举和高天阳小时最爱玩的羞辱人的顶裤裆游戏。枪支都被拿走了，院子里的桌子上放了张纸条：请严加管教，勿再扰民。高天阳。王一举抬手给了苟富贵几个耳光，上马而去。王一举虽是将才，无奈兵中熊包居多，高天阳得民心行正义，本人亦手舞双枪勇猛在先，常常打得王一举的部队丢盔弃甲。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高天阳的部队雨后春笋般壮大，解放了王一举占据的不少地盘。

他们之间的最后一战是在峭岩嶙峋的黑风岭。仗打了几天后，王一举已居于下风，他的副官与几个军官见大事已去，无心恋战，自己带了家眷和金银财物瞒了王一举乘车溜了。其实高天阳并没有死命追打，他一心想收降王一举，于是精心部署了一个网，只等时机成熟收网捉鱼。王一举把兵撤到了黑风岭地势险要的一线天，作困兽斗。高天阳生气了，大骂这个自小长大的小伙伴顽固不化，不过他心里早有了计策。

王一举急等着与高天阳决一死战，可高天阳一连三天并不进攻，只是派重兵严守着各个路口，不让一人下山，也不让人往山上送一颗粮食。这下可苦了王一举，部队一路逃遁，干粮大都丢掉了，血肉之身的士兵们顶不住了，王一举自己几天也只吃了一只用钢盔煮的又苦又酸难以下咽的乌鸦肉。

山下的高天阳从集镇上叫来了戏班和唢呐班，轮流上阵。高天阳知道王一举的部下大多爱听戏曲和唢呐，头天全是喜庆的曲子，比如《迎亲路上》、《喜庆调》、《刘永下南京》、《穆桂英挂帅》等等，可接下来几天都是悲调，比如《娘想儿》、《端午节》、《三上轿》、《南阳关》等等，听得王一举也眼泪巴巴的。王一举从小就是个戏迷，且打小就能一板一眼地唱出许多段子，高天阳就逊色多了，老跑调。那天山下有人用白铁皮喇叭冲山上喊话：喂，上面的听着，我们高团长要给大家唱一段《铡美案》，请大家欢迎。接着就听高天阳咿咿啊啊地吊嗓子，王一举知道高天阳最爱唱的就是这个曲子。高天阳粗着嗓子唱起来，因为太用力，嗓子有点声竭，引起了几次剧烈咳嗽，但总算大声唱完了，高天阳还高兴地问：娘的，唱得好不好？立即有人附和说：团长唱的老好！高天阳又骂：娘的，老好，咋不给呱叽呱叽？就听见山下响起一阵雷鸣般的掌声。

山上的王一举连生气的力气都没有了，他想到了历史上的垓下之围，刘邦为了消灭项羽，将项羽围困于垓下，项羽夜闻四面楚歌，以为汉军已尽占楚地，连夜突围至乌江，自刎而死……唉，天要亡我呀！

高天阳的攻心战奏效了，王一举的部下三三两两地趁着夜色下山投降了。

第五天，高天阳更绝的来了，他在距离王一举部队最近的地方摆了三口大锅煮猪肉，肉香随风飘去，高天阳一手拿着白铁皮喇叭，一手拿着煮熟了的猪腿大喊：投降吧，下山来吃猪肉，回家去分田种地娶老婆，别给蒋介石卖命了。一举弟，乌龙岭一战你是有功的，下来咱们吃肉喝酒叙叙旧。接着高天阳在白铁皮喇叭里有些夸张地津津有味地吧叽吧叽地吃肉。

王一举身边只剩下十来个人了，他长叹一声说：都散了吧。自己也换了便装向山下逃去。走没多远有个岔路口，两条小路怎么走？王一举一眼就看到一个树枝，杈尖指向一条小路。王一举笑了，那是高天阳的小把戏，小时高天阳和王一举就老用这法子捉弄人的，王一举于是选择了另一条路。走不远，又是一个岔路口，这次王一举发现地上有一片马齿菜，心里多了些仔细，马齿菜又称晒不死，生命力极强，在没根没土少水的太阳下依然能生长，是挖陷阱作伪装的常用草。一般挖好陷阱后要盖上树枝撒上土，再将马齿菜放在土上，其实下面可能就是陷阱。而另一条小路却看起来有什么机关，王一举蹲在地上嘿嘿笑起来：高天阳，你又想捉弄我，故意留下马齿菜吓唬我，让我走另一条路进机关，其实马齿菜处最安全。王一举定了定神大步向前走去，哧地一声，王一举掉进了陷阱，一只大老鼠被王一举砸了个正着，吱吱叫着乱咬。高天阳正是利用了王一举的狐疑性格，用老法子活捉了他。

革命胜利后，高天阳做了平县县长。做了县长后要经常出席各种场合。一次听戏，高天阳坐在前排，他的周围坐满了年轻女子，穿着流行的短裙，白嫩皮肤全露着，高天阳心里很不舒服，当下就生了气：娘的，真有伤风化。一会儿，有人过来邀请高天阳上台讲话，高天阳上台后大声讲到：我今天来这个地方听戏，很他娘的不自在，为啥呢？女人们穿得太少了，我来时匆忙，忘了带布匹和笔墨，要不我会把她们的腿都先用布裹上，再用墨水画黑，看她们咋回家。台下哄堂大笑。第二天，县城里的女子们全穿了长衣裤。

一次高天阳到各区乡去视察，一个区的领导盛情摆了一桌酒席。席间他悄悄地出去问了饭店的酒席钱，回来后不声不响，等大家酒足饭饱之后，他自己从口袋里摸出钱放在桌子上说：这是我的饭钱，刚才谁吃了谁掏钱，不准搞特殊。陪同的干部一看高县长都出了钱，也都依次拿出了钱。从此，平县的吃喝风绝迹。

解放后，党组织考虑到王一举在乌龙岭战役中的功劳，认罪态度也不错，安排他做清洁工扫马路，政府发些钱过生活。高天阳还是很挂念王一举的，一个午后，高天阳买了一斤猪肉、一斤辣椒、一瓶烧酒，决定悄悄地去看看王一举。刚进胡同，看见苇叶正和王一举说话：我来看看你。

谢谢。我是人民的罪人！

我不管什么罪人不罪人，我只知道你和天阳哥一样是一起长大的。

以后别来了，让人看见了要批斗我的。我老了，经不起折腾了。

王一举面前放着苇叶拿来的煮鸡蛋、石榴和一双布鞋。高天阳猛地咳嗽了一声，慌得苇叶低低喊了声：天阳哥，不，高县长，你也来了。说完她就急急忙忙掂起篮子走了。

高天阳将东西重重地放在地上，又大声咳嗽了一声，看了王一举一眼就走了。

高天阳带兵打仗骁勇剽悍，但操心全县几十万人的吃喝拉撒睡、柴米油盐茶，有点不太得心应手。几年以后，高天阳主动提出退居二线。

光阴荏苒。转眼间，中国大地劲吹改革开放之风。王一举的原国民党部下不少逃到台湾后，摇身一变成了商界骄子。平县地处山区，经济落后，钱的问题始终是父母官的头痛之事，于是调王一举进了县政协，想用王一举的旧关系招商引资。王一举果然不负众望，很快引进了一批资金，为县里建成了一个工厂，一下子安排了800余名待业青年，当年还上交了不少利税。800多名青年的家长家属一夜之间把王一举美化成了救人危难造福苍生的观世音，王一举成了蜚声全县的知名人物。厂子是王一举的旧部投资兴办的，王一举就成了理所当然的厂长，并为王一举配了车，不久工厂易名为公司，王厂长又改称为王总经理。王一举常回西葫芦村，且每次回村子都开着车，一身荣耀，一溜轻风，煞是风光。那次人车刚到柳叶河桥上，正在劳作的村民们便急匆匆地放下手中的活计将车子围住，对王一举说些得体甜腻的话语，讨上一两支上好的香烟。可巧，那一幕正好让回乡的高天阳撞见。高天阳看见那么多贫下中农对一个做过国民党军官的人献媚，心中很是不快，就黑了脸走过去叉着腰站着，威风凛凛地盯着王一举，嘴里骂道：想当初，老子没一枪崩了你。满脸笑容的王一举顿时如霜打茄子一般，垂下了头，一副狼狈相。

当年，苇叶被一顶红轿抬进了因抽大烟变得焦黄不堪、瘦狗似的朱天安的洞房。冬去春来，花落花开，苇叶在第三年生下一瘦弱女儿。解放不久闹土改，朱天安家划为地主，被海洛因深浸肌体的朱天安承受不住革命翻天覆地的热浪，一伸腿归天了。苇叶一个人拥着弱小的女儿掰着手指头捱着穷日子。直到女儿出嫁生下漂亮的外孙女苇花，她的心中才得以慰藉。

苇花也像别的农村姑娘一样，憧憬着有朝一日能有个城市户口，有份工作。她从老人嘴里知晓了外婆与高天阳、王一举的陈年旧事，就央求外婆去求高天阳。谁料高天阳却乌紫着脸说：不行，共产党不兴这个。苇叶因此遭到苇花埋怨，流了不少的泪。后来王一举成了风光人物，苇叶抱着一试的念头去求王一举，王一举念及旧情，很快把苇花安排到厂里做了工人。高天阳闻听此事后，恼得大骂一通：娘的，要是当初一枪崩了他，哪会败了今天的世风。

这年秋天,王一举再度牵线搭桥引进一批资金,投资人就是当初挨过王一举耳光的副官,如今副官已是台湾商界巨富。工厂剪彩那日,高天阳骑了一辆破车,穿着一双千层底布鞋,不请自到地去指导。县长在讲话中称颂王一举为该县经济腾飞做出了巨大贡献,如何如何。高天阳听着就来气,怒冲冲地骂了起来。正谈笑风生的王一举和副官转瞬间变换了面容,低首默言。

天有不测风云。一天夜里,王一举的司机酒醉驾驶,车子一头掉进了深幽幽的山沟里,王一举重伤进了医院。

入冬后,高天阳也染疾大病一场,饮食日渐淡疏,且肢硬腿僵乌珠深陷。一日,高天阳自语:娘的,敌人还没有死,我怎么能先走呢?他那大睁着的布满血丝的双眼迸射出英勇的光芒。他要老伴儿盛了一大碗面条,就着红辣椒伸长脖子吞进肚里,伸胳膊抬腿晃悠悠地走下地来,背着双手仰天大笑几声,唱起了豫剧,一腔一式很是动情。唱着唱着,竟口吐鲜血昏倒在地。醒来后,高天阳见自己住进了医院,正在打点滴。他一把拔掉了针头,动情地对儿子说:娘的,老子打跑了小鬼子,赶走了蒋介石,抓住了王一举,我怕过什么?共产党人永远不怕死,唯一怕的就是没法向老首长汇报,没法向死去的弟兄们交代,我的任务没完成好啊!说罢,两行热泪滚滚而下,儿子和老伴儿也跟着流泪。突然高天阳问:王一举死了吗?

老伴忙叫儿子去医院探听,很快儿子回来了:王一举摔成重伤,还在抢救哩!

高天阳瞪了双眼,双拳握紧放于胸前,一副不屈的样子。

又过了几日,高天阳已不能动弹,且不进米水,只是眼珠间或一轮,老伴知他心思,就让儿子再去医院探听。不多时,儿子急急跑回来说:王经理昨晚归天了。高天阳一听瞪圆了双眼,儿子忙改口说:王一举昨晚蹬腿了!

高天阳苍白的嘴角终于溢出了一丝微笑,双拳慢慢伸了,平放于身体两侧,接着,他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渐渐闭了眼睛。

是夜大雪,天地一片洁白。

(责编:秦万丽)

香 栀

□ 赵建敏

冬至，漫天飘着雪花。

栀子躺在床上剧烈地咳嗽着，身体缩成一团。这时她枕边的手机响了，是《神话》主题曲，歌声缠绵而抒情。栀子拿起手机看了一眼来电显示强忍住咳嗽：“博文，有事吗？”

“栀子，还烧吗？”电话里博文关切地问。

“博文，我好像烧得越来越严重了！”栀子说着忍不住又咳了几声，“如果你再不回来我就去喝孟婆汤了！”栀子的声音弱而无力。

“别瞎说，什么汤不好喝偏喝孟婆汤！听着栀子，穿好衣服等着，我叫陈辰送你去医院，他是开出租车的，马上就到！”

“我不去医院，我怕针！我就等你回来！”栀子在博文面前总是不讲理。

“听话栀子，别让我着急，我马上又该上课了，你不想两万块的学费打水漂吧！那可是咱俩两年的积蓄！”

“我听你的话，不去喝孟婆汤，这总可以了吧！”栀子说着哭了起来。

“栀子！栀子别哭！”博文在电话里哄着。

叮咚的门铃声让栀子停住眼泪，她细语地说：“好了博文，我没事了，咱家门铃响了，可能是你说的那个陈辰来了，别担心，我去医院就行了，你快上课去吧！”

“乖乖的，看完病给我打个电话，我好放心！”博文嘱咐完挂了电话。

栀子难受得忘了刚才的门铃，她挂了电话就闭上了眼睛。

不知过了多久，门铃声又响了，栀子用力捏捏发疼的头：我怎么忘了门外的那个陈辰！栀子起了床，天旋地转地捱到门口，从猫眼向外看，一个穿着浅灰色套头毛衫，脸色略显苍白的年轻人正低头盯着自己的脚尖打发时间。

栀子捋了一下散乱的头发，打开门歉意地说：“您是陈辰啊！不好意思让您久等了！您先忙去吧，一会我自己去医院就可以了！”栀子说完不等那个叫陈辰的说话就关上了门。

栀子回屋后开始洗脸漱口，她一边收拾一边鼓励自己：有山靠山，无山独立，博文在家的时候我就靠他，现在他不在家就要靠自己，我也是公认的女强人呢！所以从现在起，我要照顾好自己，等博文回来！栀子收拾停当倒在沙发上喘息了一下，重新振作精神穿上白色羊绒大衣出了家门。

栀子刚一出门，差点撞到一个人身上，她吃惊地看着这个人：“陈……陈师傅您怎么还在？”

陈辰上下打量一遍栀子：“受人之托吗！看您的样子病得不轻！快走吧！”

“只是感冒发烧，没什么！”栀子说着忍不住咳嗽起来。等到咳嗽结束，她的脸憋得通红。

陈辰皱了一下眉头，忍不住问：“您能走吗？”

栀子看了一眼年龄与自己相仿但很瘦削的陈辰：“走吧！我没事！”她说着又不争气地咳嗽起来，而且一发不可收拾，最后只剩下蹲在地上大口喘气了。

陈辰看到栀子痛苦的表情忍不住俯下身试了一下栀子的额头，然后毫不犹豫地抱起栀子快步向楼下跑去。

“你放下我！我能走！”栀子一边喘一边挣扎着想下来。

陈辰咬紧嘴唇，既不说话也不停步。

“你再也不放下我报警了！”栀子威胁着，她明显感觉到陈辰身体一震，接着是更快的步伐。

栀子从口袋里摸出手机的时候已经被陈辰放在楼下的一辆汽车里。

陈辰看着拿着手机一心想要报警的梔子，笑了一下：“到医院再报警也不迟！还能有车坐！”他说着关上车门迅速坐到司机位置发动了汽车。

“你……你……”梔子想说什么，剧烈的咳嗽让她不得不停下来。

陈辰回头看了一眼咳嗽不止的梔子加大油门向医院开去。

汽车停在医院门口，梔子刚要下车眼前一阵发黑又跌坐回去。

陈辰没看到这一切，打开车门，看着仍闭眼坐着的梔子，犹豫一下还是忍不住说：“喂！医院到了！”

梔子睁眼看了一下陈辰，还对他刚才的举动耿耿于怀：“我不叫‘喂’！没礼貌！”说着不再看陈辰第二眼，头也不回的进了医院。

陈辰看到梔子的样子不但没生气反而笑了，嘟囔着：“谁知道你叫什么名字！”

梔子昏昏沉沉地捱到挂号处，机械地挂号掏钱，可哪里还有钱夹的影子，她颓然的坐在走廊的椅子上：钱夹一向放在大衣口袋的，出门时还摸了一下，现在没了肯定是掉在那个叫陈辰的汽车上了，活该破财只当是付车费了，只是这趟医院白跑了，博文！如果博文在就好了！梔子无力地伏在椅子上又咳了起来。

“您的钱夹掉在车上了！”陈辰的声音在梔子耳边响起。

“拾金不昧！我碰到好人了！”梔子想着，虽然虚弱还不忘挤出一个微笑：“谢谢啊！陈辰！”

陈辰赶紧回了一个笑：“不用谢，号我已经挂好了！”说着把挂的号连同钱夹一同递给了梔子。

梔子仔细打量一遍差一点被自己报警又莫名地被自己教训一顿的出租车司机，感激地点点头，接过东西站起身想去门诊，一阵眩晕她停在那不敢动了。

陈辰及时扶住了她：“我还是陪您去吧！”说着不等梔子答应便半搀半抱地把梔子送到医生面前的凳子上。

医生一阵检查问诊，近视镜后面的目光严肃起来：“急性肺炎！赶紧办住院手续！”

梔子听了拼命地摇头：“不行！我不住院！”说着就向外走。

陈辰愣住了：她病的这么重怎么不住院？

医生见了，着急地冲陈辰喊：“她都病成这样了你还这么由着她，你想让她没命！”医生误会了他们的关系。

陈辰想解释他和梔子的关系，一眼看到步履不稳的梔子急忙说：“住院！住院！您下单吧！”

“我说我不住院的！”梔子说着出了门诊。

陈辰三步并作两步截住了梔子：“你要去哪？急性肺炎会死人的！”

梔子眼泪流了出来，她急忙擦掉：“我不住院，我的病没有医生说那么重！是他在夸张病情！”她说着拨开陈辰想走，来势汹汹的咳嗽使她蹲了下去。

一阵咳嗽后，梔子的脸被憋得青紫，她起身想走，陈辰一把抓住她的手命令着：“你不住也得住，有我在你别想离开！”

梔子看着陈辰表情严肃的脸央求着：“求你了，你让我回家吧！我不敢一个人在医院里！”

陈辰看到梔子的样子语气软了下来：“我都陪你来了，就不会让你一个人在医院里的！”

“不行！我晕针！”梔子说着想挣脱陈辰的手。

陈辰急了用力攥住梔子：“你想让我在这些人面前再抱你一次！”他说着把梔子拉到自己的面前死死地看着梔子的眼。

梔子低下了头。

病房里，梔子恐惧地躺在床上，身体抖个不停。

陈辰担心地试了一下梔子的额头：“你冷吗？怎么抖得这么厉害？”

梔子摇摇头算作回答。

陈辰笑了：“你放松点！输液一点都不疼！”

梔子又点点头。

护士进来了，专业的挂瓶连针，然后举着针头询问梔子：“您扎哪一只手比较方便？”

梔子看到护士手里的针脸色刹那变得灰白，她紧张地一把抓住身边的陈辰，别过脸呼吸急促地说：“哪一只……哪一只……”她说着晕了过去。

“喂！喂！你怎么了？你别吓唬我！”陈辰吓得慌忙去抚梔子的脸想叫醒她。

护士急忙伸出手把了一下梔子的脉搏，快速地说：“重度晕针，快抢救！”

“喂！你醒醒呀！你睁眼呀！”陈辰吓得眼泪流了出来。

梔子醒来的时候已经是深夜，她发现自己输过液的手被陈辰紧紧的握着，而陈辰则疲倦地趴在床上睡着了。梔子感激地用另一只手抚弄了一下陈辰并不浓密但很松散的头发。

陈辰醒了，看着床上的梔子笑了，和声说：“感觉怎样？好些了吗？”

“比来时好多了！”梔子说着笑了，“今天我够勇敢吧，没晕针！”

陈辰一愣进而笑了：“对！没晕针！够勇敢的！我真是佩服得五体投地！”

“那是！”梔子说着轻咳了几下。

陈辰看着病床上的梔子笑着问：“喂！你平时生病怎么办？”

“我每进一次医院就进一次鬼门关，所以我争取不生病！”梔子不好意思地说。

“是吗？怪不得你就是不住院呢！”陈辰说着倒了一杯水端到梔子面前，用另一只手扶起梔子，“来！起来喝口水！医生嘱咐要多喝水！”

梔子坐起来，喝了一口水抬头看着陈辰：“谢谢！你不回家了？”

“我都说了不把你一个人扔在医院的，大丈夫怎能言而无信！”陈辰说着笑了一下。

梔子回了一个微笑，喝干了杯里的水：“我总说好人有好报！今天我就遇到你这个贵人了！”

陈辰呆呆地看着梔子喝完水，默默地拿过水杯，幽默地说：“遇到贵人就可以了，再加上好人有好报干嘛！你倒是不谦虚！”

梔子一眼看到陈辰的手腕上一片青紫，诧异的问：“你的手腕怎么了？”

陈辰向下拉拉衣袖：“没事！我没想到你的手劲这么大！”

“是我弄的！真对不起！”梔子内疚地说，“让医生看看吧，用不用敷点药！”

“不用看，我都说没事了！”陈辰看着梔子笑，“我发现你不论是生气的时候，还是温柔的时候都挺可爱的！”

“胳膊都紫成这样还笑呢！”梔子叹了口气，“我的病应该没事了，你还是送我回家吧，一想到明天还要扎液心里就慌得难受！”

陈辰还是笑：“慌什么！没事的！这次我知道怎么应付你的晕针了！”

“晕针？我还是晕针了！”梔子泄气地低下头。

陈辰看到梔子的样子开着玩笑：“那是，你足足赚了我一筐眼泪呢！”

梔子被陈辰逗笑了，眼里都是感激的泪：“我赚你一筐眼泪，往后我还你两筐还不行吗？”

陈辰听了笑容僵在脸上，他背过身收拾着床头柜上并不乱的东西。

梔子看到陈辰的表情急忙道歉：“对不起！我不会说话！我没有别的意思！只是我不想欠别人的，这样吧，你把我气哭了还你吧！”

陈辰给梔子一个笑脸：“不用道歉，你记住你说的话，到时还我两筐眼泪就行了！”

梔子看着陈辰的笑脸有些迷惑。

“你反悔了？”陈辰看着梔子问。

“没有！我记住了！”梔子低下头，为自己刚才的失态自责。

梔子出院了，她走在陈辰的身边心里竟然有说不出的惆怅和不舍：我与这个人只能算是

萍水相逢，他居然在病床边守护我七天七夜，试问博文在我身边能做到这种地步吗？虽然这个陈辰有时很霸道，可是他的霸道与他的体贴和心细同样让我感动和难忘！这些天他又瘦了许多，本来白净的脸显得更是苍白了！梔子忍不住看了一眼陈辰，脚步慢了下来：他该不会病了吧？怎么一脸的倦容！

陈辰看着慢下来的梔子：“喂！你舍不得走就接着住吧！我接着陪床！”

梔子笑了：“不住了！再住下去我该给你陪床了！你家里人见到你累成这样不心疼坏了才怪呢！”

“心疼我了？”陈辰认真看着梔子。

梔子被陈辰说中，把头扭向一边：“不理你了！”

“不理我是明智的选择！你最好把我忘了！”陈辰说着不理睬梔子大步走了。

梔子来到医院门口的时候，陈辰已经打开车门在等她。

梔子扫了一眼陈辰的汽车愣住了，来的那天没注意，陈辰的出租车居然是一辆灰色奔驰，能开得起奔驰的人还用开出租车吗？梔子忍不住抬头看了一眼陈辰。

陈辰装作没看到梔子的表情：“上车吧！”

梔子在陈辰面前乐得服从，于是弯腰上了汽车。

汽车开得很慢，梔子看了一眼开车的陈辰，刚才的疑问又来了：这个陈辰肯定不是开出租车的，一是没有出租车司机那种流浪气，二是他的车上干净得一尘不染，没有一点别人坐过的痕迹，还有这车上的布置与陈辰的服饰浑然一体，像是为了一个人的爱好精心设计而成。于是忍不住问：“你是开出租车的吗？”

陈辰听了梔子的问话笑了，他看了一眼身边的梔子：“据说漂亮的女人都很笨！有你这么问问题的吗？我就不是开出租车的也会说是的！”

梔子把脸扭向一边：“你想说我笨请直说！”

“不是，我想说你很漂亮！”陈辰滑头地看着梔子。

“是吗？你没听说漂亮的女人也很勇敢吗？”梔子下定决心今天要在陈辰心里留下深刻的印象。

“勇敢？勇敢到一听说住院吓得哭鼻子！”陈辰笑得更开心了。

“你敢笑我！哼！”梔子说着打开车门就往下下。

陈辰的笑与汽车同时停下，他瞪着身边的梔子发疯的喊：“你不要命了！”说着颓然地趴在方向盘上。

梔子回敬了一笑，成心气陈辰：“对不起！命是我的，你管不着！”说完甩手关上车门走了。

梔子走在积雪里呼吸着清冷的空气：好冷的天，好久没打电话给博文了，也不知道他怎么样了，为了骗他安心，哄他说回了老家，现在出院了给他打个电话吧！

梔子掏出手机拨了博文的号码，手机里传来博文的声音：“梔子，你好了吗？”

梔子乍听到博文的声音眼里盈满泪水：“回来了，家里下大雪了！天很冷！你那里呢？”

“我这还下得了雪，笨丫头！”博文宠爱地说。

“我就是很笨吗！”梔子鼻音很重，“我知道你那很暖和，我是在那边长大的！”

“梔子！哭了？”手机里博文担心地说。

“没有！”梔子说着用手去抹眼泪。

这时，一张芳香的面巾纸已经把眼泪擦去。

“梔子，冰天冻地的，上下班打车吧！”博文不放心的嘱咐着。

梔子看了一眼身边的陈辰：“放心吧！那天你说的那个陈辰还记得吗？我坐他的车呢！”

“是吗？注意安全！我回家的时候，你一定要好好的！”博文还在叮嘱。

“知道了！”梔子说完关了手机。

陈辰目不转睛地看着栀子：“知道我是谁了吗？”

栀子被看得垂下眼帘，嘴硬地说：“我为什么要知道你是谁？难道我打一辆车就要记住一个司机的名字？”

“没良心！上车吧，把你送到家我的任务也完成了，到了说再见的时候了！”陈辰说着回头向自己的汽车走去。

栀子默默地坐上陈辰的汽车，她看着表情依旧索然的陈辰笑了：“生气了？”

“没有！连你叫什么都不知道，有什么资格生你的气！”陈辰的表情依然严肃。

“你把车开到宴宾楼吧，我要好好的请你一顿，把你这几天累下去的肉补回来。”栀子说着长出了一口气。

“能换个地方吗？”陈辰认真的问。

“可以，你挑吧！”栀子想让陈辰开心。

陈辰把汽车开到“福居粥屋”。

“福居粥屋”里的气氛一片祥和。

栀子客气地把菜谱推到陈辰面前：“你点吧！”

陈辰看看菜谱合上了，然后对站在一边的服务生说：“来两碗莲子粥，再来一碟自制小菜，主食越软越好，上吧！”

栀子笑：“这么便宜我！”

“你刚出院能吃什么，真到‘宴宾楼’，你坐在那看着我吃我还张得开嘴！”陈辰说完笑了。

栀子知道陈辰为什么来粥屋了，心里一片感动：“谢谢你陈辰！以后别叫我‘喂’了，我叫白栀子，就是白色栀子花，在‘凯辉’做会计，有需要我帮忙的，我会义不容辞！”

“你在凯辉上班？”陈辰忍不住上下打量一遍栀子。

“不相信？我是凭实力应聘的！”栀子郑重地说。

“相信！”陈辰说，“就凭你敢从行驶的汽车上果断地往下走就不能不相信！”

栀子见自己达到了目的，得意地笑了。

“白——栀——子！”陈辰看到栀子的表情明白自己上栀子的圈套了，于是拉长声音叫着栀子的名字。

“有事吗？”栀子明知故问。

“我好像闻到白色栀子花的芳香了！”陈辰故意不理睬栀子，陶醉地闭上眼睛。

“是粥香吧！”栀子看着恰好端上来的粥笑着说。

陈辰睁开眼，欣赏地看栀子：“现在的你才是平时的你吧，机灵睿智！”

栀子把一碗粥送到陈辰面前：“说说你吧，我只知道你是博文介绍来的出租车司机，叫陈辰，剩下的有关你的情况一点都不知道，就是想还你的钱都找不到你。”

“博文？”陈辰抬起头看着栀子。

“博文是我丈夫，你不会不认识他吧！”栀子看着陈辰的表情笑着问。

“认识！认识！”陈辰急忙低头喝粥。

栀子没注意陈辰的表情继续说：“他培训去了南方，要一个多月才能回来。”

“是吗？”陈辰终于抬起头，“我……我在你们小区外面的停车场开出租，如果想给钱就让那个博文给吧，以后我们要是有缘能见面的话，别叫我陈辰了，听着别扭。”

“那叫你什么？陈师傅？”栀子狡黠地笑。

陈辰想了想，一本正经地说：“就叫我‘你’吧”

栀子郑重地摇摇头：“不行！世界上的‘你’很多，只有一个你对我有恩，我想区别开！”她说着把一勺粥送进嘴里，胃里一阵翻腾不禁皱了一下眉头。

陈辰见了担心地问：“怎么了？”

梔子放下勺：“这粥怎么有一种怪味？”

“是不是坏了！我尝尝！”陈辰吃了一点梔子碗里的粥，又看看梔子苍白的脸知道怎么回事了，于是放下手里的勺，“吃不下就别吃了，走！我送你回家！”

“你还没吃完呢！”梔子提醒着。

陈辰的霸道劲又上来了，他看也不看梔子，一边收拾东西一边说：“反正粥也不管饱，把主食带着，咱们走吧！”

梔子还在发愣陈辰已经牵了她的手向外走了。

梔子打开家门把自己扔在沙发上，她看着随后进来的陈辰说：“家里有些乱，你随便坐，不用客气，我太困了，好像开始做梦了！”梔子竭力不让眼睛闭上。

陈辰放下手里的东西怜爱地看着梔子：“刚出院，身体还没恢复！去床上睡吧！会舒服些！”

“我已经懒得动了！”梔子说着合上眼睛。

“你这么困！烧不烧呀？千万别反复了！”陈辰担心地试试梔子的额头。

“没事！”梔子习惯的攥住陈辰的手，“我就是困！”

“困就睡吧！”

陈辰的声音从很远的地方飘来。

“你别走呀！”梔子在梦呓。

梔子一觉醒来已经是深夜，她发现自己躺在床上，地板上是躺着和沙发垫团成一团的陈辰。柔和的壁灯照在陈辰的脸上，显得平静而安详。

梔子把自己的被子轻轻盖在陈辰的身上，然后坐在地板上仔细端详着陈辰：细而上挑的眉毛！高挺的鼻梁，倔强的嘴唇！是一张英俊的脸！梔子的心突然狂跳起来，她拼命按住胸口：我的心跳得这么厉害！我爱上这个人了吗？不行！不管明天身体如何，一定要与他告别！不然我会对不起博文！梔子想起身走，她刚一动陈辰睁开了眼：“看够了吗？”

梔子吓了一跳：“你没睡着？”

“睡了，你盖被子的时候醒了！”陈辰说着坐起身，掀起被子的一角披在梔子身上，然后看着梔子，“你对我坐了半天想什么呢？”

“想……想……想你我根本不认识，可你却照顾我这么多天！我得怎么谢你呀！”梔子低下头。

“想出办法了？”陈辰温热的气息吹到梔子的脖颈。

梔子稍稍平定的心又急跳起来，她慌忙把被子推开借机向远处移了移：“还没有！”

“说你笨你还不承认！”陈辰说着看着梔子床头的照片，“相片里那个人是博文吗？”

梔子的心平定下来，她看着照片上的博文：“这是一年前我们结婚时照的，他变化很大吗？”说完回头看身边的陈辰。

陈辰慌忙解释：“不是！比实际的要帅！”

梔子没注意到陈辰的表情，继续说：“我们是在大学里认识的，为了他我从温暖的南方来到这个冬天有雪的北方！”

“我说呢，梔子花应该开在南方的，怎会来到北方！我嫉妒他居然遇到你！”陈辰说着低头看身边的梔子。

“陈辰，你这么帅心又好，一定有不少漂亮女孩追你吧！”梔子说着打了一个喷嚏。

陈辰吓了一跳，他急忙用被子裹紧梔子：“你怎么回事？这么不小心！要是反复了怎么办？”说着起身抱起地上的梔子放到床上，“千万别再冻着，明天我们该分手了！可别让我前功尽弃！”

“陈辰！你干吗对我这么好！我忘不了你了！”梔子终于忍不住抱紧了陈辰，“以后你还会记得我吗？”

陈辰低下头，热烈地看着怀里的栀子：“我会想法忘了你的！谁让你已经嫁人了呢！栀子！”

“陈辰！”栀子把身体紧紧偎进陈辰怀里。

“栀子！”陈辰忍不住去吻栀子的脸栀子的唇。

栀子伸出双臂去搂陈辰的脖颈。

陈辰的身体突然一震，一把推开栀子：“栀子！你别诱惑我！”

栀子僵在那愣愣地看着陈辰，突然用被子罩住自己，一头扎在床上不动了。

陈辰一把扯开被子大声喊：“你要干什么？想闷死里面是不是？”

栀子不看陈辰，一把拿起枕头压在头上，大声喊着：“你走！我不想看见你！”

“你这是何苦！”陈辰伸手夺过栀子头上的枕头甩了出去，“不想看见我还不简单！”陈辰说完大步地向外走去。

栀子麻木地看着陈辰打开房门走掉，突然痛哭起来：我是个坏女人！轻浮的女人！不要脸的女人！我怎么会变成这样！我怎么对得起爱我的博文！臭陈辰！死陈辰！你死去吧！我永远不想看到你！

天亮了，栀子头疼欲裂，她欠身找了一片脑宁放进嘴里，又躺回床上：歇这么多天了，去公司看看吧！也许出去透透风头就不疼了！陈辰是谁早忘了他了！栀子起床梳洗完毕，看看苍白依旧的脸补上点腮红，又照照镜子出了家门。

栀子刚出楼门一辆汽车堵在那里，陈辰苍白的脸随着徐徐落下的车窗出现在栀子眼前：“上车吧！”

栀子看着陈辰苍白的脸心揪紧了：他病了！我应该陪他去医院！可是我怎能忘了昨天晚上发生的一切！还是不管他了！栀子想到这快步向小区外走去。

陈辰把栀子的表情看在眼里，突然冲下车，一把牵住栀子的手把她拉到自己的车上，然后一言不发将汽车开出了小区。

栀子沉默地看向车外，仿佛世界上根本没有陈辰的存在。。

陈辰突然停下车从反光镜里审视着栀子。

栀子见汽车停了，打开车门就下车。

陈辰比他更快，挡住了下车的栀子。

栀子只好回到汽车上。

陈辰趁机坐到栀子身边，笑着：“喂！你这是干什么？想不理我了！休想！你的账还没清呢！”

栀子又想起昨天晚上的尴尬，只好打开另一边车门想逃走。

陈辰伸出胳膊挡住了栀子：“喂！你想要什么？是不是想要这个？”陈辰说着突然把双唇毫不顾忌地印在栀子的唇上。

栀子一掌打在陈辰的脸上：“流氓！”

陈辰的脸马上青了起来，而且一发不可收拾。

陈辰根本不理睬自己的脸，只是木然地看着栀子，眼底有雾在生成。

栀子看着陈辰的脸心疼地想去抚摸，她的手刚到一半，陈辰突然嘻笑着说：“打是疼吧？”

栀子看着陈辰轻浮的表情哭着跳下车跑了！

陈辰看着栀子跑远，刚才的轻浮表情被痛苦替代，他颓然地倚在车座位上：栀子我爱你！可是我们相遇得太晚了！现在我必须让你讨厌我！让你忘了我！我不想让你为我落两筐眼泪知道吗！陈辰的脸上有东西在闪亮。

栀子上班了，起初的两天还对陈辰的所作所为耿耿于怀，接着被一种忐忑不安包围：也不知道陈辰怎么样了？那天早上他的脸白得吓人，他是不是真的病了？我不但没问候一声还动手打了他，我真成了他口中说的没有良心了！不行！我得看看他是不是还好好的！于是栀

子每天早上特意绕到停车场去看陈辰，可是自从那天后，陈辰就像从世界上消失了似的连个影子都没有。栀子由忐忑不安变成忧心忡忡：陈辰是不是真的病了？不然为什么看不到他出车！

这一天栀子实在忍不住了，快步来到一位等待出租的司机面前：“师傅，请问陈辰还来这里停车吗？”

“来呀！他刚走！”司机师傅打量一下栀子，“听说他的一个朋友病了，走得早些！”

“是这样呀，谢谢您了！”

栀子在司机师傅的咕噜声里迈着轻快的步子离开这里：陈辰他没事，他一切都很好，看不到他只是他的朋友病了，害得我白担心一场！栀子愉快地看看天空：冬天的阳光原来也如此温暖明媚！明天就是周六了，我要请他去宴宾楼！向他道歉，向他表示感谢，他一准会说，喂！你还算有良心！

周六的早上，栀子穿了与陈辰第一次见面时穿的衣服，早早地来到小区外面的停车场等陈辰，可是一直等到中午也没看到陈辰的影子，她有些急躁，于是硬着头皮去问一直看她的一个司机：“师傅，今天陈辰不来了吗？”

那个司机奇怪地看了一眼栀子：“他刚走呀！”

“他刚走？我怎么没看到？”栀子疑惑地看看远去的汽车。

“您找他什么事？”司机师傅问。

“我上次用他的车没给钱，今天还账来了！您有他的电话吗？”栀子不想等下去了。

“有！这有他的名片！”司机师傅说着拿出一张名片递给栀子，“这个给你吧。明天我再找他要一张！”

“谢谢！”栀子拿了名片看看号码，掏出手机拨了号码又放下了，“算了！还是别打电话了，他真的站在面前又该说什么呢？说我担心他想他？这些话一旦说出口他又怎么看我！再有两三天博文该回来了，他在电话里说要请一下送他老婆住院的陈辰，到时再说吧！”

栀子回到家心里又开始七上八下：如果博文请来了陈辰，我能像看到普通朋友那样坦然吗？七天七夜不眠不休的呵护，足可以让人终生难忘！可那天早上那个轻浮的吻太让人不能接受了！我都弄不明白到底哪个是真正的陈辰！哎！不想他了，躺在博文怀里，心里却想着另一个男人，这样做是对博文的不忠！

栀子有些睡意朦胧，陈辰抿紧嘴唇站在他面前：“喂！别睡了！看看我！不然没机会了！”

“陈辰！你来了！”栀子欣喜地睁开眼，屋里静静的哪有陈辰的影子。

栀子来到窗前看着外面街道上的行人：我做梦了，梦到了陈辰，梦里陈辰的脸色比分手那天还苍白，没有一丝血色！他病了吗？

好听的门铃声打断栀子的思绪。

“谁呀！”栀子说着来到门前。门突然开了，博文出现在栀子面前。

栀子一下扑进博文怀里：“博文！你回来了！”

博文抱紧栀子，疯狂地吻着，吻完了托起栀子好看的脸：“想我了吗？”

栀子笑：“我才不想你呢，我一个人在家多自在！”

“是！一个人在家躺着，然后哭着说要去喝孟婆汤！”博文笑。

“有人不让喝，还找一个人看护着！”栀子想起了陈辰白皙略显苍白的脸。

“怎么了？”博文细心地发现栀子表情的异样。

“我想起忘了给你倒水了，急着往家跑一定渴坏了！”栀子说着拿起杯去倒水。

“嗯！”博文答应着看着倒水的栀子，“栀子！你瘦了！你的病好了吗？”

栀子把水递给博文：“好了！多亏了那个陈辰，不然我真的喝孟婆汤了！”

“栀子！”博文把栀子拉到怀里，“你这次感冒这么厉害？居然高烧不退？”

“是肺炎，我以为我等不到你回来了！”栀子感慨地说。

“幸亏我交了陈辰这个朋友，不然我看不到我的妻子了！”博文抱紧了栀子，“栀子，我决定明天请陈辰，要好好酬谢他！”

栀子没说话只是紧紧地抱住博文。

“宴宾楼”里，栀子一边看时间一边看着餐厅门口：“博文，你联系到陈辰了吗？他什么时候到啊？”

博文看了一下时间：“该到了！”

“我去迎一下他吧！”栀子起身向门口走去，她想早一点看到陈辰，毕竟梦里陈辰的样子很不好。

栀子还在东张西望，博文走到她的身边：“进来吧栀子，陈辰已经到了！”

“是吗？他已经到了？我怎么没看到？”-栀子说着随博文来到桌边。

一个陌生人站在桌边，一面打量着栀子一面说：“你好！嫂子！”

“你好！请坐！”栀子客气完向四处张望：博文说陈辰来了他在哪呢？

博文率先拿起酒瓶，给三个杯子倒满酒，然后举起酒杯：“来！陈辰！今天我们两口子敬你一杯！”博文说着示意栀子端起酒杯。

“陈辰？”栀子莫名的看看博文，马上知道是怎么回事了，脸色瞬间变得灰白。

陈辰端起酒杯：“早听说博文有个漂亮的太太，真是百闻不如一见！”

栀子稳定住情绪端起酒杯：“恭维了！我先干为敬！”栀子说着一仰头喝干了杯里的酒。

博文听着他们两人的对话，一脸的疑惑：他们怎么像是才认识，应该很熟才对！

栀子看到博文的表情一笑：“博文，你还没喝呢？”

博文听了举起酒杯：“陈辰！来！不用客气！”

陈辰看着栀子：“不用客气的应该是你们才对，嫂子，其实平时都是博文关照我的，应该我请你们才对！现在我先干了！”陈辰说着把杯里的酒一饮而尽。

“来！吃菜！”博文让着陈辰，“我们交往这么久还没在一起喝过酒呢，今天要畅饮！”

“今天真是荣幸！”陈辰笑。

栀子看着面前的陈辰脑子里乱成一团：博文给我找的司机叫陈辰，他就坐在这，这个人才是陈辰！那么送我去医院的那个人又是谁？是那个人衣不解带的照顾我七天七夜，最后居然被我恩将仇报打得脸色青紫！现在想那个人只是借了陈辰的名字！怪不得他说我笨，我真的笨，从见面开始他就没说他是陈辰，是我听了博文的电话后，正巧有人来按门铃，我按部就班地认为他就是陈辰，出院的那天在粥屋，他说别叫他陈辰了听着别扭，因为陈辰根本就不是他的名字！他到底是谁？他又叫什么？我怎么来报答他对我的那份关爱！

这时陈辰的电话响了，他看了一眼来电显示，慌忙说：“对不起！我有急事，先告辞了！改天我回请你们！”

博文站起身：“我送你！”

“不用客气！”陈辰看了一眼栀子，“今天嫂嫂好像不大舒服，照顾嫂嫂吧！”陈辰说着大步走了。

博文送走陈辰心疼地看着栀子：“栀子！不舒服了？”

栀子艰难地摇摇头：“博文！送我去医院的人不是他！”

“你说什么？”博文惊讶地睁大眼。

“我说送我去医院的那个人不是这个陈辰！”

“怎么可能？”博文着急地看着栀子，希望自己听错了。

“是真的！”栀子低下头，“那天你给我打电话说陈辰就到了，正巧就有人按门铃，我以为那个人就是你约的陈辰，今天才知道那个人根本不是陈辰，不知道他是打哪冒出来的！”

“他叫什么名字？”博文问完了锤了一下脑袋，“我真蠢！咱们不管他是谁了，你好好地坐在这，家里也没丢东西，我们还占便宜呢，对不对栀子！所以咱们不想他是谁了！”博

文开导着梔子。

“我住了七天医院，所有的钱都是他花的，我本想等你回来后还给他的，现在连他是谁都不知道！”梔子说着苦笑了一下。

“梔子，你在电话里不是说回老家了吗？”

“我怕你担心就撒了一个谎，我当时是急性肺炎，医生说如果不住院会有生命危险！”

“梔子！你自己在医院里住了七天七夜，真是难为你了！是我不好！”博文疼爱地搂住梔子。

梔子抬头看着博文，过了一会才下定决心说：“不是我一个人，是那个人一直陪在我身边的！”

博文心里紧了一下，扳起梔子好看的脸：“笨呀你！什么都告诉我！你不会藏一点秘密！”说着吻了一下梔子，“走吧！回家吧！从今以后我哪都不去了！我会一直守着你！”

梔子自从知道陪自己住院的人不是陈辰后，眼前总是那个人略显苍白的脸，霸道时的温柔时的，梔子想知道他是谁的愿望越来越强烈。

好不容易又到了周日，梔子无聊地收拾着房间，她一眼看到被塞到角落里的住院用具：这一定是那个冒牌陈辰放这的，这个人到底是谁呢？出院那天就觉得他哪里不对劲，那个时候怎么没继续追问下去呢？梔子突然笑了：问他又有什么结果，他一开始就不想留名字，不然叫他陈辰为什么不反对！梔子打开提兜，一样一样仔细看着：这个人的心好细呀，从吃的到用的每一样都精心挑选，而每一件东西又是如此精致。最后梔子手里拿了一本书：这还有一本书，一定他是闷了时买来看的！七天啊！如果他病了我能守候他七天吗？梔子随手翻了一下，掉出一张书签，梔子拾起来看，是一行很帅的字：梔子！这是我的手机号有什么难事记得找我，期限只有半年！过期作废！梔子的脸上露出灿烂的笑：这个人就是特殊，帮别人这么大的忙却不留名字，不过至少我可以知道他是谁了。我今天就要会会这个人告诉他，这些天很想他，去质问他为什么不留姓名！

梔子匆忙给博文打电话：“博文！今天中午我去朋友家，吃饭别等我了！”

“你去哪？我下班去接你！”博文不放心地说。

“不用了！我们没定地点！”梔子挂了博文的电话，按照那页纸上电话号码拨了过去，电话通了接着传来标准女声：“您拨打的电话正在通话中！”梔子又拨了无数遍都是一个结果，最后干脆是你拨的电话已关机。梔子失望收起手机，她来到窗前望着远方：我虽然有他的电话号码可他不接也是枉然！可是他既然给我留了电话号码，为什么又不肯接我的电话呢？他在恨我？如果他恨我更应该接这个电话，至少他可以要回他的钱！我如果是个警察就好了！可以凭着蛛丝马迹查到他是谁！蛛丝马迹？是呀！我怎么不过脑子！博文既然找的是陈辰，而陈辰没到，到的是另一个人，这个人又知道我的地址和情况，一定是陈辰告诉他的，陈辰知道他是谁！

梔子匆忙穿上衣服向小区外的停车场走去。

停车场上，陈辰站在车边盯着小区的大门发呆。

梔子笑着走过来：“陈辰！忙呢？”

陈辰听到梔子说话才反应过来急忙答话：“嫂子！出去？”

梔子还是面带笑容：“出去办点事，你有时间吗？用一下你的车？”

“可以！上车吧！”陈辰说着礼貌的给梔子打开车门。

梔子看着陈辰打开车门的动作，想起出院那天那个人打开车门的动作，心里一阵兴奋：动作好像！仅凭这一个动作敢断定陈辰不但认识那个人，而且还一定是好朋友！

陈辰的汽车驶出了停车场，问身边沉默的梔子：“嫂子去哪？”

梔子目不斜视：“带我去找那个冒你名字送我去医院的那个人！”

陈辰一脚踩下刹车，看着气定神闲的梔子：“那个人我也不认识，当时博文打电话过来

我车上正好有人，我正为难呢，恰巧过来一个司机，我就把地址告诉他了，不就是一趟活吗！我也没在意那个人长的什么样子！”

梔子叹了口气：“是吗？看来我判断错了，你忙你的吧，我叫博文来接我就行了！”梔子说着从随身包里翻了翻看着陈辰，“我忘带手机了，借你的用一下可以吗？”

陈辰毫不犹豫地把手手机递给梔子。

梔子接过手机，拨了纸条上的电话号码，按了一下拨打键，家辉的名字在显示屏上显示出来，梔子的心狂跳起来：他果然是陈辰的朋友！这一次手机居然通了，里面传来梔子熟悉的声音，只是有些虚弱：“陈辰！你看到梔子了吗？她好吗？”

梔子的眼泪瞬间充满眼眶：“我——挺好的！”

手机里的声音沉默了。

陈辰看到梔子的表情，一把拿过手机喊起来：你怎么回事？你……”

“陈辰！你出卖我！”手机里传来家辉虚弱的声音。

陈辰看了一眼擦泪的梔子无奈地叹了口气：“我没出卖你，是我太傻被她骗了！”

“狡辩！陈辰，我不想让她知道我现在的情形！你看着办！”

陈辰还想说什么，电话已经断了。

陈辰看了一眼哑了的手机，仰躺在驾驶椅上，闭上眼睛。

梔子看到陈辰表情，拿出一张储蓄卡放在汽车上：“陈辰，你别为难，我找他只是把住院费还给他没有别的意思。我不想欠别人东西，密码六个二！”

“住院费？”陈辰突然睁大眼，“你住院了？”

“是！我住了七天院，他在医院陪了我七天！这里面的钱足够支付他这七天误工费的！”

陈辰懊恼得捶了一下方向盘：怪不得他的病情恶化得这么快！原来这些天他根本没去化疗！是我害了他！

梔子看了一眼沉默的陈辰：“我走了，我和家辉谁都不欠谁了！”梔子下车走了。

陈辰看着梔子走远，烦躁地点燃一支烟用力吸着：“你们是谁都不欠谁的了？现在是我欠家辉的！我明知道他有病还在化疗，为什么还要他帮我这个忙！真是脑子进水了！像家辉这种病就是按时治疗也只有几个月的生命了，看现在的情形只能是活一天赚一天了！家辉！对不起！”陈辰用力捻灭手中的烟，汽车飞了出去。

梔子下了车无聊地在马路上逛着：家辉！陪我住院的人叫家辉！他是陈辰的朋友！他虽然给我留了电话，还是等于没有，因为他根本不想接我的电话！是呀，谁让我这么对他呢？唉！不想他了，他虽然和陈辰是朋友，可明显不是同一类人，陈辰可以吃苦，可以诚实待人，但这个家辉不是，不然他为什么不以真面目示人，看他驾着名车悠闲的样子，准是个纨绔子弟！还有他那细白的皮肤，一看就知道他一定是游手好闲之徒！这样的人不配我去想他！不配做我白梔子的朋友！

天渐渐地黑了，路灯一盏盏亮了起来，梔子看看天色：天都黑了，赶紧回家吧！这个时候博文该回来了！从此就让那个家辉在我的记忆里消失好了！

梔子刚拐进小区，一辆汽车停在她身边，是陈辰。

“陈辰，这么晚还没回家呀？”梔子礼貌地说话。

陈辰没有回答，他上下看了一遍梔子，突然打开车门：“嫂子上车！我带你去见一个人！”

梔子看了一眼陈辰的表情，知道要见的人是谁了，于是毫不犹豫上了陈辰的汽车。

陈辰看着前面的路面：“这么晚了，你不问我去见谁吗？不怕半路上我把你劫持了？”

梔子一笑：“能和家辉做朋友的人，一定不是坏人！”

“你和他才认识多久就敢这么肯定！”

“那有什么！有的人需要用一生去了解，而有的人只需一件事就知道了，家辉就是属于后一种人。”梔子把刚才对家辉的否定忘得一干二净。

陈辰看了一眼身边泰然的梔子：也不知道家辉怎么回事，他阅人无数从没看错过人，这一次怎会说她笨的可爱呢！真不知道他的结论从哪得到的！

梔子看着沉思的陈辰，心情沉重起来：白天的时候他还否认认识家辉，现在为什么突然又带我去见他呢，难道那天那个梦是真的！

陈辰把汽车停在一所医院门口，他看了一眼楼上的灯光：“在八楼血液病科 811 病房，家辉在那里，你去见他吧！”

梔子看着陈辰：“你不去吗？”

“我去了也不管用，对了！你别告诉他是我带你来的，不然他该不认我这个朋友了！你快去吧！”

梔子点了一下头快步进了医院。

梔子来到 811 病房外面刚要进去，里面传来说话声。

“家辉！妈妈的好孩子！只要有一线希望我们也不能放弃治疗！”

“孩子！你最听爸爸的话了！再听爸爸一次把这几瓶药输完了！陈辰在网上已经把消息发出去了，我不想机会真的来了你却不在！”

梔子愣住了：家辉得了什么病要在网上发布消息？他为什么不接受治疗？

梔子轻轻推开病房的门，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家辉眼睛紧闭躺在床上，脸色像纸一样惨白，两位老人一左一右的攥住他的两只手还在劝说，而护士们则小心的挤在墙角，整个病房一片狼藉。

家辉突然睁开眼与梔子的目光相对，他气息微弱：“你……你怎么来了？”

“我来看个朋友！”梔子说着径直走到家辉床前，“你怎么了？才多久没见怎病成这个样子？”

家辉苦笑一下。

“还笑呢！刚才的话我都听到了，病这么重怎么不治呢！不是你说我的时候了！”梔子说着看着家辉身边的两位老人，“让我来吧！”说着接过家辉的手信赖地看着他。

家辉的眼里有了泪光。

家辉的母亲看到这个情景叹了口气：“我知道你是谁了，家辉就交给你了！”说完拉着老伴儿疲惫地走出病房。

梔子用力握紧家辉的手像哄孩子似的，柔声说：“听话！家辉！”然后冲站在一边的护士点点头。

“等你走了再说吧！不然还要抢救你！”家辉说着把另一只手盖在梔子的手上。

“我已经不晕针了！再说扎的是你我不会疼！”梔子说着笑了一下，“来吧！”梔子嘴里说着眼却闭上了。

过了一会，家辉的声音传了过来：“睁开吧！护士已经走了！”

梔子睁开眼看着自己手里家辉的大手：“他们怎么回事？不扎液怎么就走了？”

家辉笑：“你以为护士能饶过我吗？何况还有你这个帮凶！”

“可是……”梔子还想说什么一眼看到家辉高领毛衣的领子拉了下来，一滴滴药液正顺着梭穿滴进家辉的身体。梔子哭了，“我真笨！你带着梭穿在医院陪我七天七夜我都不知道！”

“喂！你不勇敢着吗，这就哭了！”家辉逗着梔子。

梔子擦掉眼泪仔细给家辉盖好被子：“盖好了，输液的时候容易冷！”

家辉目不转睛地看着梔子做完一切才说：“‘喂’！你原来这么温柔呢！”

梔子笑了一下：“在出院那天，我好像告诉你我的名字了！怎么还是喂喂的！”她说去看药品的名字。

“别看了！”家辉绝望地说。

梔子看到家辉的表情笑着：“我看看怕什么？我这么笨看也看不懂呀！”

“你还笨啊，陈辰都上你的当了！”家辉说着叹了口气，“你是来看朋友的？”

“嗯！”梔子应着拿起家辉床头的病人卡片：周家辉，淋巴性急性白血病！梔子的心一阵绞痛：他得的是血癌！怪不得他的脸色那么苍白，怪不得他总是那么疲倦，怪不得我说还他两筐眼泪反应这么强烈！原来他真的不久于人世！为什么好人不长寿？

家辉看着发呆的梔子打破沉默：“喂！你朋友怎么了？”

梔子把卡片放回原处，幽幽地说：“他病了！”

家辉从枕下拿出一张卡：“这是你的卡拿走吧，我留着也没用。还有你看看柜里的东西挑几样拿着去看朋友吧，来看病人也不知道带点东西！”

梔子接过卡看看：“这个卡还是给你吧！东西我也暂时不拿了，我把朋友的房间忘了，你家里人呢？”梔子看着病弱的家辉。

“你不就是嘛！”家辉盯着梔子看。

梔子低着头不敢看家辉的目光：“你又瞎说！”

“没有！这里除了医生就是家人！”

“好像是太晚了！我得回家了！明天我带着东西专门来看你！”梔子想快点回家上网，看看陈辰在网上发布的家辉的信息。

“明天？明天天还会亮吗？”家辉合上眼睛。

梔子看着病床上家辉灰白的脸色，知道他的感觉非常不好。紧紧握住他的手鼓励着：“黑夜过去天就会亮，记住明天一定等着我！不然我永远不原谅你！好了，我叫护士过来！”

梔子站起身想走手却被家辉抓住了：“等一下！你的衣服没弄好。”

“哪里啊？”梔子看了一遍自己的衣服并没发现什么异样。

家辉也不说话给梔子整理一下衣服，嘱咐着：“路上小心，你要保重啊！”

“嗯！”梔子总是愿意听家辉的。

梔子从医护办出来，刚登上电梯心里一阵发慌，她按住胸口：“心怎么跳得这么厉害！谁会有事呢！家辉！一定是家辉！他要我保重！他想干什么？这时护士应该还在医办室，病房里只有他一个人！不行！我得回去！”

梔子匆忙下电梯倒电梯，冲进家辉的病房。

病房里，家辉平静地躺着，但输液的针已经拔了下来，那白色的药液一滴一滴滴向地面。

梔子哭了：“你要干什么呀？家辉！”

家辉双眼紧闭，眼角有泪流了下来。

梔子关上药液，双手托住家辉的脸：“我知道你受苦了，你不能让这些关心你爱你的人没有希望！”梔子的眼泪掉在家辉的脸上。

家辉握住梔子的手。

过了许久，家辉微弱地说：“别哭了！去叫医生吧！”

梔子点点头，叫来了医生重新为家辉输上液，然后搬了凳子坐在床边：“你睡一会吧！我守着你，我输液的时候你就这么给我看着，今天我给你看液！看我有你合格吗？”

“让我抱抱你梔子！”家辉说着把梔子搂进怀里，“我为什么不在你结婚之前认识你呀！”

梔子老实地让家辉抱着：“我们能够认识老天已经开恩了，有的人一辈子都不认识呢！是不是？”

夜深了，梔子看看睡着的家辉悄悄出了病房。

梔子才出医院的大门，陈辰迎了上来：“家辉怎么样了？”

“液已经输完了，他睡了！我感觉他一点都不好！”梔子说着轻轻拭掉眼泪。

“是吗？”陈辰叹了一口气，“他的状况本来应该比现在好，可是打我把你的卡给他后，他就拒绝治疗了，我不知道你们之间发生了什么，可是我有一种感觉，家辉的生死都由你决定！”

栀子也叹了口气：“如果真由我决定就好了！我会让他健健康康的活到百岁！”

“不管以后怎么样，今天我先谢谢你嫂子！上车吧！我送你回家！”陈辰说着上了汽车。

陈辰的汽车刚拐进小区，栀子看见博文在马路上徘徊，她下了车，走到博文身边：“博文！咱回家吧！”

博文不理睬栀子，径直走到陈辰身边：“陈师傅！够辛苦的！很遗憾栀子已经嫁我了！”然后不给陈辰说话的机会，拉起栀子向家走。

栀子脚步有些踉跄，仍回头冲着陈辰说：“回去慢点开！”

博文突然放开栀子：“不放心你跟他一起走吧！还回来干什么！”他误会了栀子和陈辰的关系。

“你……你还吃醋了！”栀子心情烦躁地想吵架，一想博文是无辜的，于是换了一句玩笑，“陈辰是你的朋友，我们朋友聚会又太晚了所以才找他的，行了，以后我不坐他车了！走！咱们回家吧！”说着亲了一下博文。

博文的醋意被栀子吻没了，拥着栀子向家走去。

栀子脑子里还装着病弱的家辉，她一进门直奔电脑。

博文提醒着：“都几点了还开它！睡觉吧！”

“好博文！你先睡吧！我查完东西就睡！”栀子说着又亲了一下博文，快速地开机上网。

“老婆的吻好香呀！”博文说着缠住栀子的腰，突然他的手碰上一样东西，于是随手拿了出来，“兜里放了什么不怕丢了？”

“能有什么，在腰上找到的一定是万贯钱财了，你没听说腰缠万贯吗？”栀子在逗博文开心。

“是吗？真是万贯钱财，是一张银行卡，还有一张纸呢！”博文说着翻看着。

“一张纸？”栀子急忙回头去看，博文已经在念纸上的内容了，他的脸色也逐渐阴沉下去。

“什么东西？博文！”栀子疑惑地问。

博文把那张纸丢在栀子怀里：“自己看吧！”

栀子拿起纸看，字很帅气：

栀子，我爱你！今生我不能娶你了，我盼着今生快些结束，来生一定娶你为妻！

周家辉。

栀子知道家辉不接受治疗的原因了，她默默地转身上网，偷偷擦了一下眼睛。

博文看到栀子的表情嘲讽着：“白栀子！七天七夜，这个周家辉始终守在你身边！你们是不是很缠绵呀！”

栀子没有说话，心情烦乱地敲击着键盘。突然家辉的照片出现在屏幕上。

博文一把拔掉电源，发怒地喊着：“我都不值得你答理了是不是！我们还没离婚呢！”

栀子突然面对着博文：“你别这么龌龊好不好！我们是清白的！”

“我龌龊？你今天这么晚回来是不是去见他了？”博文质问着栀子。

栀子抑制住自己的情绪：“博文！今天我不想跟你吵架！我很累！”栀子说着插上电源线重新上网，她想看看网上写的是什麼。

“上网！上网！你眼里还有我吗？你说！”博文喊着再一次拔掉电源。

栀子蓦地站起来：“你到底有完没完！我再重复一遍，我们是清白的！如果说谎了，出去就让汽车撞死！”栀子喊完一头扎在床上痛哭起来。

博文看着痛哭的栀子，心软了下来：“栀子！对不起！你说那个人陪了你七天七夜，我心里就不是滋味，今天他居然把纸条放在我面前来挑衅，我还能装作看不见吗！”

栀子想起病床上拒绝治疗的家辉，哭得更伤心了。

博文在栀子身边站了一会，抄起桌上的一把刀向外走去。

栀子突然坐了起来：“你干什么去？”

博文看了一眼手中的刀继续向外走。

栀子扑过去抱住博文：“你疯了是不是？不许你去找他！你如果离开这屋子我就死给你看！”

博文也喊了起来：“死！死！死！都死去吧！”他喊着一刀把栀子花拦腰砍断。

栀子看着地上的栀子花呆住了。

这时门铃急促地响了起来，栀子吓得浑身一抖，慌忙去开门，门外是一脸恐慌的陈辰，他声音颤抖地说：“嫂子！快……快……去看看！家辉要不行了！”

“你说什么？”栀子喃喃的，“我离开时他还好好的。”

博文忍住愤怒质问陈辰：“陈辰！你这是什么意思！那个家辉不行了，你找栀子干什么？”博文喊完了，威胁着栀子，“栀子！你敢去！你要是去了就永远别回来了！”

“博文！”栀子看着博文的表情矛盾地摇着头。

栀子看着几乎疯狂的博文犹豫了。

陈辰不理睬博文，祈求地看着栀子：“嫂子！求你了！看在他宁可自己不治病去陪你住院的份上，看在他这么爱你的份上，就去看看他吧！这是他的遗愿呀！”陈辰说着抹了一把眼泪。

栀子下定决心，踮起脚尖吻了一下博文：“博文！对不起！是他救了我一命，我想报答他！我不想让他带着遗憾离开这个世界！”

博文一下子清醒过来：“快走！我开车！”

病房里医生的抢救已接近尾声，他们看着双眼紧闭的家辉准备放弃了。

栀子一下闯了进来，她看看病床上熟睡般的家辉，又看看开始收拾医疗器械的医生护士，知道自己来晚了，她分开众人一步步走到家辉面前，将额头抵在家辉的额头上，眼泪簌簌地流了下来：“家辉！你说话不算数，你忘了我们明天的约定！”一个深深的吻落在家辉的唇上，“家辉！我爱你！你知道吗？”又是一个悠长的吻。

屋里的人在擦眼泪了。

一个微弱的咳嗽打破了屋里的宁静，栀子把脸贴在家辉的脸上说着悄悄话：“家辉呀！我知道你是最坚强的，也是最有责任心的，博文和我吵架了，你也不理我了吗？”

“栀子！！”微弱的声音传了出来。

“家辉！坚强！”栀子又一个吻落在家辉的额头上。

医生又开始忙碌起来。

陈辰长出了一口气：“家辉这一关是闯过去了！但愿明天是个艳阳天！”

博文看完这一切表情复杂地走了。

太阳出来了，病房里一片暖阳。

栀子揉了揉一下睡眼，发现家辉正目不转睛的看着她，于是笑靥如花：“你怎么不睡？”

家辉用手抚了一下栀子的脸又无力的垂了下去。

“还不老实！”栀子把家辉的手放进被子里。

家辉心疼地看着栀子，微弱地说：“去吃饭吧！”

“好了！你老实待着！”栀子轻轻拍拍家辉的头哄着，“我去吃饭，你想吃什么我给你带回来！”

家辉微笑。

“就知道笑！我买什么你就吃什么！”栀子说着用手拉着嘴角做个笑脸出了病房。

栀子出了医院以最快的速度冲进一个网吧，去找昨天的那个网页。马上家辉的相片显示在显示屏上：好帅的家辉！病之前原来是这个样子！昨天把他救活了，说不定今天就永远睡着了，他的生命就像飘摇在水里的纸船随时会沉没。栀子叹了口气，向下拉网页，照片下面

写着：周家辉，清华大学毕业！现年二十六岁，高级企管，于四个月前患上 白血病，急求 AB 型干细胞，我相信每个有爱心的人都不会看着这样年轻的生命陨落。下面是联系电话医院地址。发帖人星辰。

“ AB 型血！” 梔子重复着，“ 这么巧，我与家辉的血型一致，怪不得我们这么相通！我是不是可以救他！” 梔子迅速拨打了网页上预留的电话。

梔子脸色苍白地回到家辉病房，把给家辉准备的早点端到家辉唇边：“ 香不香！我来喂你！这是 ‘ 福居粥屋 ’ 的莲子粥，上次我出院时你喝了一大碗呢！”

家辉根本没听到梔子说话，只是目不转睛的看着梔子的脸，：“ 你脸色这么难看？”

“ 是吗？是屋里光线映的吧！” 梔子说着舀了一勺粥放在家辉唇边，“ 张嘴！”

家辉一把握住梔子的手，吃力地说：“ 告诉我！你是不是病了偷偷去打针？”

“ 你看我像生病么？” 梔子送出一个笑脸。

这时，陈辰闯了进来：“ 家辉！你有希望了！有一个与你血型一致的人来献干细胞了！”

家辉放开梔子笑了一下：“ 血型相符了也不一定匹配，哪正巧这个人儿是几万分之一！谢谢陈辰！”

梔子在给家辉鼓劲：“ 别灰心！甭管几万分之一，倒是有一个一呢！” 梔子嘴上说着也不免有些担心。

几天后，病房的门开了，家辉的父亲笑吟吟出现在病房门口：“ 孩子！你有救了！医院找到与你干细胞匹配的人了，他们通知我们准备手术，越快越好！”

“ 真的吗？” 梔子激动得眼泪流了下来：家辉！你终于可以活下去了！

“ 喂！” 家辉看着发呆的梔子笑。

梔子笑着擦掉眼泪：“ 我就说吗，你这么好人老天怎会不开眼！”

家辉吃力地为梔子擦去眼泪：“ 好了！这几天你的眼泪够两箩筐了，我赚了！”

“ 别人看着呢！” 梔子把家辉的手挪开。

家辉担心地看着梔子：“ 我如果好了你是不是该走了？”

梔子没回答，只是把家辉的手放进被里：“ 赶紧吃一点粥长点力气！”

“ 梔子！我决定放弃治疗了！” 家辉把脸扭向一边。

“ 不许瞎说！上天给的机会为什么不要！我会一直守着你，直到你说不需要我了再走！这样可以了吗？”

家辉重新面对着梔子：“ 你要说话算数！”

“ 你也要说话算数！这样吧，我先回家一趟，然后我在手术室外守着你，一直等你顺利出来！”

“ 你快点！我等你回来才进手术室！” 家辉渴求地看着梔子。

“ 知道了！” 梔子看了一眼病房里的其他人出了病房。

梔子回到家里，屋里烟雾缭绕，博文坐在电脑前对着网页上家辉的照片发呆。

梔子走到博文身边，取下他手里燃着的烟掐掉：“ 别抽这么多烟！”

博文头也不回：“ 你决定捐干细胞给这个家辉了？”

“ 你知道了！” 梔子坦然地说。

“ AB 型血，你怎么能放弃这个大好机会！” 博文说着伸手又去拿烟。

“ 别抽了！” 梔子把烟丢进纸篓，“ 如果旁不相干的人病了我也会这么做，何况我又认识他！”

博文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补充着：“ 何况你又爱着他。”

梔子垂下头：“ 我分不清什么是爱情什么是友情了！”

“ 我来帮你判断。” 博文正视着梔子，“ 病房里那个掺着眼泪的悠长的吻就叫做爱情！那个已呈直线的心电图在那一吻之下又活跃起来就叫做爱情！”

“我原来是一个这么坏的女人是不是！这么容易的就爱上另一个人！”梔子自嘲地笑了。博文倒是冷静下来：“你现在回来是干什么来了？”

“我回家……回家……是想看看你！”梔子艰难地咽了一下口水。

“是吗？”博文突然看着梔子，“你晕针！你是找我给你壮胆吧？”

梔子避开博文的目光：“我知道这个要求对你来说有些过分！可是……可是……”

“你知道这是过分还说出来干什么！我告诉你，我不去！”博文态度十分坚决。

梔子垂下眼帘：“你是对的……我走了！”

“等一下！”博文叫住梔子，“这是离婚协议书，今天给你两条路你自己选！如果你不去医院了，我会忘掉发生的一切，还一心一意地爱你！否则这里你不用回来了！”

梔子愣了一下哭了：“我不选择！博文！你逼我！你落井下石！”她说着眼眶里抹了一把眼泪，“我告诉你博文，我白梔子没有你一样能活！”

博文突然笑了：“是呀！你可以去找那个家辉，那个凯辉集团的继承人！他比我挣钱！”

“博文！你不要讥笑人！发生这一切难道你就没有责任吗？那个家辉是不是你把他送到我面前的，你明知道我看到针就休克，凭什么我在医院里住了七天，不见你的人影还不是那个得了绝症的周家辉陪我，他本可以不死，为了我七天没去治疗，然后病情恶化！我捐我的干细胞又怎样，如果用我的命去换他的命我也应该！”

“你可以选其他方式报恩，大可不必用那么热烈的吻！”博文说出了他的心结。

“其他方式？你当时看到那情形了！还会有其他方式吗？博文，时间不多了，你愿意怎样就怎样，如果这一次我醒不来你就忘了我吧！”

“梔子！”博文无奈地看着梔子。

“博文！什么都不用说了！我去救人了！也许像你说得那样，我已经爱上他了！”梔子转身走了。

博文看着离婚协议书，首先签了字：“梔子！我爱你！有一首歌唱得好，放手也是一种爱，你既然这么在乎这个家辉我成全你们！”

家辉的病房里，梔子默默地收拾着东西，由于太紧张总是把东西弄得叮咚响。

家辉目不转睛地看着梔子：“你怎么了？”

梔子急忙用笑掩饰：“我没事呀！对了家辉，我家里有点事，一会我就不陪你进手术室了，你要听医生的话。”

家辉担心地看着梔子：“博文和你吵架了是不是？你哪都别去了，安心地等我出院，！”

梔子急忙摇头：“没……没吵架！真的没有！”

家辉看着口吃的梔子更担心了：“过来梔子！”

梔子听话的来到家辉面前，家辉牵住梔子的手：“你怎么抖得这么厉害？发生什么了？怎么比你住院的时候还紧张？”

“我当然是紧张你了！”梔子机械地笑。

家辉拍拍梔子的额头：“别紧张！我会活下来的！为了你那个深深的吻！”

这时，家辉的主治医师走进来，一眼看到梔子：“你……”

梔子急忙摇头接过话茬：“我是家辉的朋友！”然后安慰着家辉，“听医生的话！祝你早日康复！我得走了！”梔子说着出了病房。

医护人员开始为家辉消毒，麻醉。

家辉突然问医生：“为我捐干细胞的人叫什么名字？”

医生明白梔子摇头的意思说：“叫‘香梔’，这不是她的真实名字，我们本来计划采用药物注射在外围采集造血干细胞的方案，她怕干细胞不够，主动要求全身麻醉，在颈椎直接采集！”

“香梔！芳香的梔子花！”家辉想起发抖的梔子，他祈求着，“医生！我要去看看这个香

梔！”

“手术之后吧，现在她已经开始麻醉了！”医生说。

“我就远远的看一眼！求您了！”家辉可怜地说。

“好吧！”医生同意了。

护士推着家辉，来到手术室外，说：“前面手术床上的那个人就是捐干细胞的香梔！”

家辉不知哪来的力气突然抬起头：梔子双目紧闭，如云的长发拥住她苍白的脸。

“梔子！梔子！”家辉吃力地叫着梔子，眼泪顺着眼角淌了下来。

“躺好！”护士把家辉的头放好，“她晕针，差点没命！为了她这份爱心你要配合！”

家辉喃喃地喊着梔子的名字被推进手术室。

梔子醒了，她试着动了一下手臂，陈辰的脸马上出现在她面前：“嫂子！你可醒了！家辉简直要疯了！”然后冲着门外说，“告诉家辉，嫂子醒了！”

“你说家辉他怎么样了？”梔子担心地问。

“他好着呢！”陈辰笑，“他就是看你总不醒着急了！”

“他没有排异现象吗？”梔子担心地问。

“排异？”陈辰眉飞色舞，“你们俩真是有缘呀！我说家辉的生死寄在你的身上，怎么样？被我说中了！”

梔子听说家辉没事舒了一口气兴奋得合上眼睛。

“嫂子！嫂子！”陈辰吓得喊了起来。

梔子急忙睁开眼：“怎么了？”

“你没事就好！”陈辰松了一口气，“嫂子我还没对你说过，我和家辉是一起长大的，没的说，那天博文打电话说你病了让我送你去医院，当时我正在外面送一个客人，就打电话叫家辉帮我跑一趟，他又有现成的车，跑趟医院也不影响他化疗，谁知道他居然在医院陪你七天七夜。脸上还大面积出血，你知道当时我那个恨自己！”

“脸上大面积出血？”梔子想起那天早上自己那狠狠的一掌，心里一紧。

“他说他开车急刹车撞的。”陈辰继续说着，“可是自从那天后，他的病情急剧恶化，我这后悔，后悔让家辉替我跑这一趟，如果不替我，他还能维持一段时间，说不定就能等到与他干细胞匹配的人，现在却没时间了，所以我不顾博文的感受想在家辉临死前让他见你一面，你知道他昏迷时嘴里叫的一直是你的名字。你来了！真的让他起死回生了！”陈辰又开心地笑了。

梔子突然坐了起来：“家辉没事了，我得回家看看博文！”

“再等一会！”陈辰挽留着急着梔子，“家辉的妈妈回家给你炖补品去了，她说要重谢他儿子的救命恩人！”

梔子笑笑：“不用谢！如果那天家辉不陪我住院，我早得肺炎死了，所以我这是报恩来了！”

“报恩？有这么简单？”陈辰研究地看着梔子，然后叹了口气，“我知道你想什么了，你放心，我了解家辉，家辉长这么大还从来没对哪个女孩上心过，他家里为这事操了不少心，谁知道他女朋友还没找到却又得了绝症，现在想大概是专门等你呢！”

梔子想起家辉给自己的信签，垂下眼帘：“我知道家辉的心，家辉也知道我的心，陈辰我身体没事了，我得回家了！”

“梔子！家辉在病房里等你呢！”陈辰不叫梔子嫂子了。

梔子理了一下头发：“我和博文是在大学里认识的，我们恋爱了四年，好不容易才走到一起。你知道博文有多爱我多疼我，他培训去了，听说我高烧不退就叫你送我去医院，阴差阳错我认识了家辉。”

“你不爱家辉吗？”

“家辉帅气、体贴，我承认我被他吸引，为他着迷！可是我已经有博文了，做人怎能这么贪心呢，所以你还是叫我嫂子吧。家辉他没事了，他会有他的幸福，这辈子，我会和博文白头到老！”

陈辰想了一下：“家辉是我的朋友，博文也是我的朋友，我尊重你的选择，我知道博文和家辉为什么都喜欢你了，我高兴能认识你，你是个好人，我相信好人一定有好报！”

“谢谢！陈辰，你能送我回家吗？”

“你不说我也要送，你不等家辉的妈妈了？”陈辰询问地看着栀子。

“不等了，本来就是捐献干细胞的，是不是！”栀子说着下了床。

栀子回到家夜已经深了，她打开灯，博文还保持着她离开时的姿势，只是地上又多了许多烟头。

栀子走到博文身边：“博文！我回来了！”

博文既不看栀子也不说话。

“博文！还生气呢？”栀子说着低下头去吻博文。

博文抬手挡住了栀子。

栀子愣了一下，欠身坐在博文身边，双臂环住博文：“好博文！别生气了！人常说两口打架不记仇嘛！”

博文低头看着面前撒娇的栀子，心动地去抚摸她的脸，眼前又出现了病房里的那一幕，他硬生生的推开栀子：“够了！别来这一套！”

栀子又快速地环住博文：“博文！我爱你！真的！”

博文伸手扳过栀子的脸，悲哀地说：“栀子！我这么爱你！你怎么忍心这样对我！你在医院里在那么多人的注目下抛下我去吻那个人，我的心已经凉到脚底！这样你还不算，你居然守在他的床边彻夜不归！你让我怎么办？你为了他去捐干细胞连命都不要了！你现在又来说这片话，我能相信这是真的吗？”

栀子紧紧偎在博文怀里：“博文，在我醒来的时候，我突然觉得这个世界上对我最重要的人是你，我要与你白头偕老！”

“是吗？”博文凄然地一笑，“如果那个家辉站在你面前，你还会这么说吗？如果那个人向你求婚你舍得拒绝吗？”

“我向你保证，他不会来找我！”栀子急忙保证。

博文突然冷笑两声：“白栀子，你凭什么保证他不来找你？是他不要你了你才回来的是不是？”

栀子吃惊地看着博文：“博文！事情根本不是你想象的那样！我就是想你就是想回家，这不关任何人的事！”

“如果是这样，你拿什么来保证他不会来找你？”博文还在步步紧逼。

“我知道他！我了解他！如果我选择你他是不会来找我的！”栀子拼命地向博文保证。

“你知道他是不是？你了解他是不是？”博文绝望地放开栀子，“你不用为他保证了，你这么知道他这么了解他还留在我身边干什么？”

栀子僵在那里：“博文！你在套我的话！你在利用我对你的感情！我上你的当了！怪不得家辉说我笨！我太笨了！”

“白栀子！”博文突然吼了起来，“你别把那个人的名字挂在嘴边！我不想听到他的名字！”

栀子的倔劲被博文逗弄起来，她大声喊着：“我就说！家辉！家辉！家辉！”

“滚！”博文一挥手，栀子摔了出去，头重重的撞在茶几上，栀子苍白着脸看着博文，嘴里仍在说：“你就是没有家辉好！没有他好！你哪都比不上他！”

博文疯狂地扑了过去，双手紧紧抓住栀子的衣领：“住嘴！你再说我就掐死你！”

栀子看着愤怒的博文，依旧在说：“你掐呀！你掐死我！不然我一直说：家辉！家辉！”

家辉！”

“住嘴！”博文用力掐住栀子的脖子。

栀子惨然地笑，嘴依旧在动，只是没有了声音。

博文看见表情异样的栀子急忙松开手，栀子晕了过去。

“栀子！”博文把栀子紧紧搂在怀里，“我不想这么对你！你为什么总是逼我！你看不出我多在乎你吗？你醒过来呀栀子！”博文哭着拼命地叫着栀子。

栀子的手机响了，《神话》主题曲在屋里回荡。

博文拿出栀子的手机，刚点开通话键，家辉微弱急切的声音传了出来：“栀子！你好吗？我的心怎么跳得这么厉害？”

博文冲着手机咆哮起来：“周家辉！你还是男人吗？你这么爱她为什么还让她离开你！如果栀子死了，我让你陪葬！”

家辉听博文的口气语气，知道栀子出事了，他微弱的声音也坚定起来：“博文！你给我听着，如果栀子出事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栀子呢？你让她听电话！”

“栀子！栀子！你眼里还有我没有！”博文喊着看怀里的栀子，发现自己满手的血，他忘了电话还在通话中，惊恐的喊着，“血！这么多血！栀子你怎么了！你醒醒呀栀子！”

电话里一片混乱：“快！拦住他！”

“病人不行了！赶快抢救！”

栀子悠悠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博文怀里，她看着眼睛通红的博文，伸手抚了一下他的脸：“博文！”她说着哭了起来。

博文为栀子擦着眼泪：“好了！别哭了！这还疼吗？”他说着小心地抚了一下栀子受伤的头。

“不疼了！”栀子偎在博文怀里。

博文把栀子推开些：“你给那个家辉打个电话吧！”

“博文？”栀子研究博文的表情。

博文迟疑了一下：“你昏迷的时候，他来电话了，他没听到你的声音，所以他现在的情况大概很不好！”

栀子听了合上眼睛。

博文默默地拨通了家辉的手机，然后放在栀子的耳边：“电话通了！”

手机里家辉微弱的声音断断续续传来：“栀子！你……怎么样了？”

栀子看了一眼博文：“我在吃夜宵！你怎么样了？明天我可能得晚一点去看你了！”

“栀子！你没事就好！”家辉释然的声音，“你捐了这么多干细胞，一定很虚弱，在家里好好歇歇吧！”

“嗯！你记住要听医生的话，我挂电话了！”栀子说完看着博文。

博文关掉手机。

“这么晚了，睡吧！”栀子说着双臂环住了博文。

博文的脊背僵了一下，轻轻推开栀子放在床上：“你躺好，我给你做夜宵去。”

栀子担心地看着博文：“我不饿！我就是困！”

“困就睡吧，我到厅里沙发上去睡！”博文抱起被子出了卧室。

栀子看着博文挺直的脊背咬紧嘴唇，不让自己哭出声：博文！我都不管家辉了，你还是不能原谅我，这就是哲人说的爱是自私的吗？难道我见死不救你就满意吗？

栀子用棉被裹紧自己：好冷的天！栀子花是热带植物，这里已经没有它生存的环境了！我应该回到温暖的南方。我爱博文也好，爱家辉也好，都已成了过去！再见了！博文！再见了！家辉！

在南下的列车上，栀子雕塑一样望着车窗外面的天空眼里一片空蒙。她面前摆放的手机

《神话》主题曲一遍又一遍地唱着：“你是我不变的守候，你是我心里的温柔……”不知过了多久，栀子终于动了，她懒懒地拿起手机看着来电显示上交替出现的两个电话号码，拔出手机卡扔向窗外。

几个月后，栀子花盛开的季节，到处弥漫着栀子花的芳香。

栀子下了班，在马路上漫无目的地走着，一个帅气的身影挡住了去路，她抬起头轻叫：“家辉！是你？你全好了？”

家辉眼含笑意地看着栀子：“是我！你让我找得好苦！我总算又闻到白色栀子花的芳香了！”

栀子看着路边盛开的栀子花笑：“你这么喜欢栀子花，移家里一棵吧！”

“我只要面前这个香栀！”家辉认真地看着栀子。

“香栀？”栀子笑，“那是网络里虚拟的人物，现实里是没有的！”

“谁说没有，她救了我的命！我这辈子会一直守在她身边！”家辉热烈地看着栀子。

“家辉，这辈子我永远是博文的妻子！”栀子把目光转向远方，“我会一直等他的！”

“栀子！我陪你等！”家辉心疼地看着栀子。

“谢谢你家辉！”栀子回头给家辉一个灿烂的笑。

家辉回了一个阳光的笑：“谢什么！走！我们去赏栀子花！”

家辉牵住栀子的手向栀子花丛走去。

快乐的笑声随着栀子花的芳香在夜空中飘荡。

（责编：秦万丽）

癞皮狗

□ 钟金胜

那天出差去省城，给刘大打了个电话。我是从省城上的大学，刘大当时在我的上铺。那时的他就显示出了经商的才干。他先是买来一些牛肉，烤成肉串卖，后来又趸一些运动衣在宿舍里兜售，临毕业那年，他已经和别人合伙开公司了。

大概过了 10 多分钟，一辆黑色的宝马轿车停在我跟前，我就看见刘大那个光秃秃的大脑袋和一脸的横肉。显然，他比上学时更胖了。刘大伸出大手攥住了我的右手，让我感觉有点疼，这和大二时那刘大那重重的一握极其相似，而当时的刘大，眼里充满了感激。我和刘大一宿舍四年，他谈论最多的是王小诗。

王小诗的皮肤像月光一样柔白，王小诗的手指像月亮一样优美，王小诗的眼睛如月色一样温柔。这些话都是刘大经常对我们讲的。当时李三插话说，那她不成月亮里的嫦娥了吗？你追她要注意方式，可别被变成猪八戒，然后我们就都开心地笑了，笑过后再看刘大，脸涨得像紫茄子，眼睛也直直的。我们意识到玩笑可能开大了，又好一通安慰。当时刘大信誓旦旦地说，我一定要追到她。

刘大总这么唠叨，我们也不得不注意王小诗了。李二告诉我，王小诗在校广播站当广播员，朱四说，王小诗并不像刘大说的那么美。那天，我去校广播站交一篇诗稿。接过我诗稿的是一个穿鹅黄色连衣裙姑娘，头发被一根蓝色的丝带拢在脑后。

“我叫王小诗，也喜欢写诗歌，有时间还要向你请教。”王小诗礼貌地笑了笑。

“你叫王小诗？”我的惊讶带了出来，因为我发现，她确实不像刘大说的那样美，她个子不高，小腿却很粗，脸上还有几点雀斑，眼睛也不太大，只是目光透明而清澈。

“怎么，有什么问题吗？”她的眼睛闪了一下，狐疑地看着我。

“不是，我也早就听说你的名字，听说你的文笔很好，早就想认识你了”。我及时掩盖住刚才的尴尬，可话刚说完，自己都觉得脸红。

“是吗？”王小诗的眼睛亮了一下，随即就笑了，带动那几点雀斑也动了起来。

后来，我又和王小诗有过几次接触，但说实在的，感觉和别的爱好文学的女生接触没什么差别，除了感到她较为淳朴外，没什么别的印象。

王小诗去宿舍找我那天，去的真不是时候。当时，我正趴在床上看书，下铺的刘大、李二和朱四在玩“五十 k”的扑克游戏，谁输了，就在脸上粘一张纸条。那天刘二的运气出奇的差，不光脸上粘了五六个，光头上还一边沾了俩，白色的纸条在吊扇的吹动下，如坟头上的白帆。而就在这时，王小诗敲门了，李二以为是他的女朋友，就不假思索地开了门。

当刘大看到王小诗的时候，恨不得钻进桌子底下，胡乱地扯下纸条，说了声“你坐”，就往洗漱室跑。李二和朱四几个也跟着跑了出去。

此时的王小诗，已经笑弯了腰。

王小诗是找我参加一个诗歌朗诵会的，顺便让我帮她改改那篇《我们纯白如雪》的诗歌。

当我们走出宿舍的时候，刘大已经回来了。我发现刘大的脸干净了，头发顺了，皮鞋也擦得特别亮。刘大的脸上先是带着微笑，然后变为疑惑，后来又成了恼怒，恼怒地在我的身后“哼”了一声。

我对王小诗说，我们宿舍的刘大特别喜欢你。他看到我们两个一起出来，以为咱俩搞对象呢。

“是吗？”王小诗又笑了，但很快止住了，忽闪着眉毛，一双如水的眼睛看着我。

我理解王小诗眼中的意思，但我对她确实没有心动的感觉。于是，我装作无事地用其他的话插了过去。

等到我回来的时候，发现刘大正在门口等着我，眉头皱得紧，眼里充满了敌意。

我说，刘大，怎么了？

“你真欠揍，你知道我喜欢王小诗，为什么还跟我抢？”

刘大如同一头发怒的狮子，随着他的狮子吼，我立刻感觉一股劲风扑面而来，随后就感觉到嗓子眼发甜，下巴生疼。我忍着疼，轻蔑地看了刘大一眼，说了一句：“小子，有种你继续打……”然后就吐出一口鲜血。

我是怕见血的，一看见血就会头晕，连体检抽血时自己都把脸背过去。当看到自己吐了那么多血，当即就晕了。幸好及时赶到的李二和朱四把我扶住，送进了医务室。

值班的系领导很快知道了这件事，他找到我调查：你被谁打成这样？

我说我不小心自己磕的，然后眼就盯着天花板。

系领导说你不要有什么顾虑，有人已经反映到系里了，说是刘大打的你。这个刘大平时就爱打架惹事，现在只要你确认此事，我们就给他个处分，如果问题严重，可以开除他。

我说，您听哪个缺德的乱嚼舌头，我就是不小心自己磕的。我和刘大一宿舍，好得快穿一条裤子了，他怎么会打我。

后来李二跟我说，刘大当时也吓傻了，没想到他这一拳打这么重。

我不恨刘大，我们俩一个冤枉，一个悲哀。

李二说谁冤枉，谁悲哀呀？

我说：“我冤枉啊，我根本没有跟他抢王小诗的意思，王小诗长那德行，我会看上她吗？所以说，我这一拳挨得太冤了。刘大就更悲哀了，为了那个王小诗，自己快成神经病了，还为此跟兄弟翻脸，你说悲哀不悲哀。

李二说，真是太悲哀了，现在我都有点可怜他了。

又过了一天，刘大当着李二和朱四的面，走到我身边，重重地攥住我的手，我当时感觉手被他攥得有些疼，但看到他眼里蓄满了真诚的泪花，我忍了。

那天下午，天空高而清澈，微风吹动校园月季花的红色花朵，我把王小诗从广播站里叫出来，手里攥着刘大托我转交的一封信，那是刘大花了三个晚上的时间写成的。看得出王小诗的眉毛兴奋地上扬着，脸上挂着花一样的微笑。我把信交到王小诗手中的时候，发现一抹红落到她白皙的脸上，也染红了那点点雀斑。

我说，是刘大给你的信，托我转交给你的。

我的声音不大，但感觉王小诗像听了惊雷一样，一下子怔住了。瞬即，皱起了眉头，雀斑也挤到一块了，她重重地看了我一下，说，没想到你还是个热心人，然后将双手一扯，刘大花了三个晚上，浸润了无限相思的信就被撕成了两半。她又撕了几下，然后手又一扬，那信就成了片片纸花，落到了月季花丛里。

王小诗扔完信就跑了，甚至连招呼都没给我打一个。我看到一只相思鸟飞过来，双爪踏到一张碎纸片的边上，用嘴叼起来，飞走了。

我都没敢告诉刘大他的信落到如此的下场，刘大问我时，我只说，她没在，我放到她桌上了。

后来，刘大亲自等王小诗从教室里出来，邀请王小诗看电影被拒绝；用他经济头脑赚来的钱，委托鲜花公司每天送给王小诗一束鲜花，可每天都被王小诗从窗户里扔出来；刘大甚至壮着胆子，找了个扩音喇叭，在王小诗的宿舍门口大声说：“王小诗，我爱你！”

这次真的把王小诗惹急了，王小诗瞪起了眼，雀斑也集中起来，发狠地对刘大说：“这人怎么像癞皮狗似的，没完没了！”

王小诗的这句话，深深地打击了热情高涨的刘大，如同灶膛里烧得正旺的火，突然被堵住了火口。据说当时刘大的脸憋得如紫茄子，头发也根根竖着，样子有些吓人。

刘大后来再也没提起过王小诗，我们也尽量不在他面前提起，我也尽量避免和王小诗见面，希望时间能抚平这颗受伤的年轻心。

就在我们将王小诗快要淡忘的时候，王小诗突然在毕业的前一天晚上找到了我。这次是她把我从教室叫了出去，我们走在走了四年的校园的路上，当时的桃树枝繁叶茂，成熟的桃子散发着清香。

王小诗突然站住了，回过头，双手捧了捧面颊，滑到脑后拢了拢头发。

“你如果想留在省城，我可以替你想想办法。”说话间，她闪亮的双眸直射过来，如水般温柔，如梦般旖旎。

我知道王小诗话里的意思，但我必须回去，父母只有我一个儿子，我不能离他们太远。我继续慢慢往前走，脑筋飞快地转着，转移了话题：“你毕业后，还写诗吗？”

“写啊，不写，连自己的名字都对不起。”说着，王小诗笑了起来，笑得如压弯的桃枝。

“那说好了，咱谁先出版一本诗集，就送给对方一本。”

“好，说好了。”王小诗如小孩拉勾般，拉住我的手拽了拽。

.....

刘大把我接到一个豪华的饭店，两个笑眉笑眼女服务员，机灵地迎过来，把我们领到比我们单位的大办公室还大一半装修得金碧辉煌的雅间。

虽然只有我们两个人，刘大却点了满满一桌子的菜，酒也是我常听说却没见过的精品茅台。

我从书包取出一本自己刚出版的诗集递给刘大说：“我不像你，现在成大老板了，这是我的第一本诗集，送你留个纪念吧！”

刘大站起身，双手郑重地接过诗集，说一定好好收藏。然后又敬了我一杯酒，有些感慨地说：“现在还有像你这样保持上学时那种书生气的人真是不多了，人们都是为了钱忙忙碌碌，别说是写诗，就连静下心来看看书的都少。”

同学相聚，酒浓话更浓。说多了，嘴也就没把门儿的了，我说，你毕业后见过王小诗吗？

我的话出了口就觉得太不应该问了，有一种不小心把盐洒落到别人伤口上的内疚。

“想找王小诗，好，我这就给你叫来。”刘大说着，将他的光头向后仰，打开手机说：“小诗啊，到XX饭店来，老同学来了。”

电话里传出娇滴滴的声音，不仔细听，真不敢相信刘大是和王小诗通话。

看到我满是狐疑的目光，刘大嘿嘿笑了两声，说你毕业后没见过王小诗啊？

我说没见过。

刘大说此王小诗非彼王小诗了。

我也是去年才见的她，没想到她竟黏糊上了我，其实，其实我知道，她是看中我的钱。嘿嘿.....

门开了，衣着新潮的王小诗扭着腰肢走了进来，随着发出咯咯的笑声。

“啊，是你，我说刘总怎么这么主动给我打电话！”王小诗的声音里透着娇嗔。她把椅子往刘大的身旁拉了拉，坐定了，自己倒上一杯酒。

在三个人端起杯的时刻，我发现王小诗脸上的雀斑一点也不见了，光滑得像用牛奶洗过一样，睫毛一根根的分开，眼看上去也比以前更大了，但似乎缺少了些光亮。我拿出一本诗集递给王小诗说，还记得咱离校时的约定吗？我今天算是实现承诺了，你那本诗集什么时候出版，可别忘了送我一本啊！

王小诗接过诗集看了一眼，放到了桌上，说没想到你记性还那么好，这事我早忘了，再说整天忙忙碌碌的，哪有那闲心啊。

随后，王小诗又倒上一杯酒端起来，娇滴滴冲着刘大说：“刘总，小妹上次跟你说的那10万块，你什么时候打到账上啊？你不再支持一下，我的小店只能关门了！”

我起身上厕所，回来的时候，听见王小诗说：“以为自己会写几首破诗，还聊起没完没了，跟个癞皮狗似的，真烦人。”

（责编：秦万丽）

逃离天堂

□ 吴海琪

她轻声说，去上海的路上，你小心些，你还小呢。

爹说你去找牛哥吧，牛哥神通广大，牛哥已经在杭州站稳了脚跟，听他说他只要打一个喷嚏，杭州西湖就要掀起三尺浪。我说好的，我去找牛哥，我还没看到过那个西湖呢。我要去杭州工作，顺便看一下西湖。说这话的时候，我就想起了去年年尾牛哥回村里时喝醉了酒说的胡话。他说有十八个杭州的本地美女同时看上了他，他却一个也没有看上眼。然后他说起了只要他打一个喷嚏就会掀起西湖三尺浪的话。我爹那时候对我说，不得了，这个家伙会掀浪，我们家小海如果跟着他，以后一定至少掀起一尺浪。

现在，我就要离开老家江西省宜丰县野猪葫芦村了，就要离开这个到处是竹子的地方了，就要离开这个除了山还是山的地方了。我找到小曼说我要去杭州找牛哥。小曼是我的同学，也是十六岁。小曼说我也想去，可是我爹不同意。我说等我在杭州站稳脚跟，能掀起一尺浪的时候，我就来接你。小曼说好呀好呀，你快些站稳脚跟。这个时候我有了想拥抱一下小曼的欲望。我记得电影里头动不动就是亲嘴，我不敢亲嘴，只想抱一抱。我努力了无数次，手都出汗了，但是还是没敢抱。小曼笑了起来，说小海你在想什么？我说，我在想，我怎么连抱一下你的勇气也没有？小曼咯咯地笑了起来，她的小胸脯也颤抖了起来。她轻轻地抱了一下我，我就一下子醉倒了。我想，这大概算是我的初恋吧。我说小曼你等着，我会给你写信的。

牛哥来杭州火车站接我，我老远就看到了他的身影。他穿着西装，穿着皮鞋，还系着领带。牛哥手里捏着一只手机，他正在给一个朋友打电话，口气很牛的样子。我想，要什么时候我也能很牛地用手机和别人说话，那我就满足了。牛哥不耐烦地皱了皱眉说，你怎么穿这身烂衣服出来混，杭州是什么地方你知道吗？杭州是人间天堂，这身烂衣服怎么在天堂混！我没有说什么，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所以没有说什么。牛哥带我转了很多次车，车子走着走着，车窗外好像有了郊区的味道。下了车以后，我说牛哥，不是在城里工作吗？怎么我看到农田了。牛哥笑了，在我的头上拍了一记说，这是城市里的村庄，是郊区你知道吗？牛哥的话音刚落，我就看到了一家叫做“五月”的洗浴城。洗浴城老板娘花枝把身子倚在门边，她斜着眼睛看了我一眼对牛哥说，牛哥你怎么又带了一个孩子过来，我们这里不收童工的。花枝又把脸转向了我，说，多大？我说十六岁了。牛哥狠狠地踢了我一脚，踢得我差点跌倒在地。我想牛哥一定在杭州练过腿功，不然他这一腿怎么这么厉害。牛哥说，不对，十八了，从现在开始你十八岁。花枝笑了起来，说牛哥真有你的。牛哥也笑了，对我说，小海，你好好在这儿工作，管吃管住的，一个月给你五百块钱。你在这儿一个月，你爹妈在地里得刨一年。

牛哥后来很潇洒地走了，他走的时候，甩了一下头发，这时候我才发现原来他头发最前面的一缕已经染成了金黄的颜色。这种颜色让我感到亲切，让我想到了老家山上一层一层的麦浪。老板娘花枝领我到一间潮湿的小屋里把行李放了下来，那是一间小得不能再小的屋子。老板娘说，你和谢霆锋一起住。我说谢霆锋是谁？老板娘说，等一会儿你就知道了。

我终于知道谢霆锋是谁，一个瘦高的长得有些帅的小伙子。他问我多大了？我说十八岁。他说他也十八岁。我知道他是真的十八岁。后来他疑惑地看了我一眼说，你怎么看上去那么小，你好像没有十八岁。我说我们家住在山区，没能吃到好东西，大概是营养不良。谢霆锋噢了一声，表示理解和同情。我跟着谢霆锋为客人们倒茶、买烟，领客人到包厢。客人们洗完澡以后，都躺在一张张的躺椅上喝茶、抽烟、看电视，或者是和老板娘花枝调笑。花枝看上去已经有三十好几了，脸上盖了一层厚厚的脂粉，穿着紧身的衣裤，像一粒肉弹一样。花枝走路的时候，故意把屁股扭来扭去的，像一条痛苦挣扎的蚯蚓。那些客人们的肚子都肥嘟

啍的，在我们野猪葫芦村，我从没有看到过这么大的肚皮，除非是孕妇。客人们说，给我来一杯茶，我就把一杯茶端到他们的前面。有位客人看了我一眼，很温和地问我，你多大？我说我十八岁了。客人仍然温和地说，你哪里有十八，你最多只有十七岁。谢霆锋在一边笑了起来，说，他下面的毛还没长齐呢。我的脸一下子红了，我说你又没有看到过，你怎么知道我还没长齐？谢霆锋说，那你有本事的话，把裤子脱下来让大家看看。大家都笑了起来，那个说话温和的客人也在那儿笑。笑着笑着，一天就过去了。

晚上我趴在床板上给小曼写信，我说小曼，我在杭州找到了工作，牛哥帮忙找的，在五月洗浴城里做服务员，每月五百块钱还管吃管住，吃得非常好。我和一个叫谢霆锋的人住一个房间里，他十八岁，比我大两岁。我发现城里的人喜欢在一个地方洗澡，我们野猪葫芦村的人洗澡都是单独洗的，你说杭州人奇怪不奇怪？谢霆锋说，你在干什么？我说我在给小曼写信。谢霆锋说，小曼是谁？是你女朋友吗？我的脸红了一下，我想小曼又没有答应过我做我的女朋友，尽管我心里非常喜欢她。潮湿的小屋里，空气很混浊，是我从没领教过的那种混浊。不一会儿，走廊上响起了脚步声，和叽叽喳喳的声音，像是一群小鸟从远方飞来一样。我故作幽默地说，哪儿来的妖怪？难道我们到了盘丝洞？谢霆锋在我头上敲了一个栗子，说是小姐们下班回来了，和我们一起在洗浴城上班的小姐。我把头伸到窗口，看到了一群小姐，她们穿着相同的运动服，像是电视里运动员进场的样子，浩浩荡荡地出现在走廊上。我的心情一下子变得愉快，原来我有那么多的同事。她们都很年轻，比我大不了多少。

第二天我才在谢霆锋的教导下，把客人带到小姐们的照片前。照片挂在墙上，很多小姐在照片里含情脉脉地笑着。客人指一下 001 号，我就去把 001 号小姐叫来，叫到客人的包厢里。小姐们都穿着运动服，据说她们经过按摩培训，手法厉害，能把客人的骨头都松开来，有九阴白骨爪的五成功力。客人们一个个进了包厢，小姐们也一个个进了包厢。我忙着往包厢里送茶水，尽管忙，但是我还是用眼角的余光看到了客人们把白白胖胖的手伸向小姐们的屁股和胸脯。这样的情景会看得我心惊肉跳，而客人们却会把我当成隐形人一样，好像根本没有我的存在。小姐们会嘻笑着，巧妙地把客人的手打开。第二天上班，我的神经高度集中，而且兴奋。谢霆锋笑着看我，我的到来让他的工作一下子轻松了不少。我穿着白衬衣，打着黑色领结，尽管裤子有些肥大，但是我相信我的形象，简直就可以算作是一个城里人了。谢霆锋说，你一换上工作服，就有些人模狗样了。我冷笑了一声说，你也不比我好到哪儿去，同样是吃烘山薯长大的。谢霆锋的笑容就渐渐淡去了。后来我才知道他的老家在安徽山区，爸爸已经死了，妈妈经营着三亩田，弟弟在上学，学费得靠谢霆锋赚钱供给。

老板娘花枝很喜欢谢霆锋，是因为谢霆锋长得好看，眼睛很大，鼻梁笔挺，一米七八的个子，在人前晃来晃去的。谢霆锋本来叫宣挺峰，因为他长得好看，所以老板娘就叫他谢霆锋了。老板娘是个谢霆锋迷，老是捧着电视机看谢霆锋的演唱会。她扭不到真谢霆锋的脸，就老是扭假谢霆锋的脸。谢霆锋告诉我，这儿有一个你们江西的老乡，叫张小红，是 066 号。我就刻意地寻找着 066 号，没多久，一个客人点了 066 号。送茶进包厢的时候，我说 066 号，我终于找到你了。066 号愣了一下，说，找我干什么？我又不是地下党员。这时候我才想到我说的那句话，有些像电影里地下党员接头时说的话。我说我是小海。066 号说小海关我什么事？我说我是江西宜丰人。066 号这时闪过喜悦的神情，她说，真的呀，我是新余人。这时候客人有些不太高兴了，他说有完没完你们，要接头到外边接去。我讪讪地退了出来，但是我的心里非常高兴，我想，我终于在这儿找到了老乡。找到老乡，等于找到了亲人。

张小红身材高挑，是一个难得的美女，她已经二十二岁了。因为漂亮，所以张小红的客人就特别多，所以张小红总是让别的小姐们眼红。张小红知道我是她老乡后，对我很关照。有一天下班后她拎了一塑料袋香蕉到我和谢霆锋的宿舍，递给我说，这给你们俩吃。我搓着手不知所措，我说我该怎么谢谢你呢。她说不用谢的，谁让我是你姐呢。我是没有姐的，她

的这句话使我的心中涌起了暖流，我怎么一下子就有姐了。我说姐。我说姐。我说姐。我一连说了三次姐，我想有姐真好。

张小红有一辆自行车，是半成新的自行车，她说是一百块钱从旧货市场里买来的。没事的时候，她让我带着她出去玩。有一次我带她到了西湖边，我终于见到了西湖，那是一个那么大的池塘，比我老家野猪葫芦山上的水库不知道要大多少倍。太阳光投在湖面上，湖边的杨柳袅袅婷婷的，我一下子被暖风给吹晕了。我想，我一定要在信里告诉小曼，让她知道，天下竟然有那么好的池塘，那就是西湖。张小红还有一只小灵通，经常有杭州男人给她打电话。小灵通接电话是免费的，所以张小红就晃荡着一双漂亮的长脚，坐在自行车后座上 and 这些杭州男人们瞎聊。张小红说起疯话来，一点也不脸红，却听得我心怦怦跳。听多了以后，我的心也不再怦怦跳了，觉得张小红就是应该这样说的，张小红如果不这样说，男人们就不喜欢了。男人们不喜欢了，就不来找她了，她的生意就会变得清淡了。但是张小红在关上电话的时候，总是说，臭男人，想揩油。我说小红姐揩油是什么意思。张小红想了想说，你不懂的，等你再长大一些了的时候，就也想去揩油了。这时候我的眼睛却在望着西湖的水，我在想牛哥一定是吹牛了，打个喷嚏就想要把西湖的水掀起三尺来，该是一件多么难的事。

张小红让我认识了杭州，张小红对我实在是太好了。她告诉我南山路是酒吧区，还有西湖新天地也在南山路上。说这些话的时候，我和张小红就骑着车在南山路上慢悠悠地走着。南山路上我还看到了中国美院，很漂亮的校门。我想，要什么样的人，才能进到这里面读书？是不是人的命运就是不一样的，我就是应该给客人们倒茶送水，然后把小姐领到客人的包厢。南山路上的酒吧，我们都不敢进去。我们怕一进去，一个月的工资全没了，就喝那么一点点喝也喝不醉的三点水。张小红有一次猛拍了一次胸，说姐无论如何要请你吃一回西湖醋鱼。我们果然吃了西湖醋鱼，用西湖里的草鱼做的，一条鱼被剖成了两片，可怜巴巴地翻着白眼躺在盘子里。鱼身上盖了许多亮亮的汁，像是鱼身上盖了一床被子一样。我们是在著名的楼外楼吃的醋鱼，我们一共花去了一百多块钱吃了这顿饭。我还喝了一瓶马尿一样的啤酒，点了几个小菜，在露台上看着西湖的风光，把自己搞得像一个从上海来的观光客似的。那天令我对张小红心存感激，她对我那么好，就像我的亲姐一样。

我把来到杭州后的所有感受都写在了信里，寄给了小曼。我说了杭州的西湖、雷峰塔和灵隐寺，尽管我没去过灵隐寺，但是我还是描绘得像去过了一样。我说灵隐寺里有很大的菩萨，比我们野猪葫芦村里的土地庙不知道要气派多少倍。我还告诉她西湖醋鱼不知道有多鲜美，鲜美得简直就不像是鱼肉了。谢霆锋从不写信，我写信的时候，他就赖在床上笑话我。他说你写那么多信干什么？你打个电话回去，把话都在电话里说不一样吗？我说不一样的，这就是文字的力量。说完这句话，我吓了一跳，我居然说出那么文绉绉的话来，难道我会成为一个文豪？

有一个戴眼镜的三十来岁的男人常来找张小红。因为常找张小红，所以我也认识了他。张小红偷偷告诉我，说那个男人叫伟，伟大的伟，大家都叫他伟哥。我说你怎么认识了一种药。张小红瞟了我一眼，在我的腰上揉了一下说，你这么小年纪也学坏，别在姐面前老三老四的。然后张小红说伟哥是一个公司里的员工，还是中层领导呢，他们的相识是因为在一次按摩的时候，伟哥的手没有放到张小红的胸口上去，所以张小红对他很有好感。再加上伟哥文质彬彬的，长得也不错，所以张小红就更加喜欢他。伟哥有老婆，有孩子，他的嘴很甜，他总是说喜欢张小红，喜欢到了心的最深处。我插了一句话说，姐，心的最深处是哪儿？张小红白了我一眼说，心的最深处，当然还是心了。

后来张小红开始赴伟哥的约会，张小红的小灵通，也经常接到伟哥的电话。张小红让我用自行车送她去约会的地点，她约会的时候，常常是在后半夜下班时。她一个人骑车去怕有危险，所以会把打着哈欠的我叫上。张小红有时候也会把头靠在我的后背上，晃荡着双脚哼着幸福的歌。我一下子被幸福击中了，我觉得我是喜欢上了这个大我六岁的女人，这个被我

叫做姐的女人。但是这个女人要去约会了，要被一个男人抱在怀里了。张小红和伟哥约会的地点是一个小旅馆，简陋得不能再简陋的那种。伟哥看了我一眼说，他是谁？张小红说，是我弟弟。伟哥就不说话了，搂着张小红的肩头，上了那家小旅馆的木楼梯。昏黄的灯光下，咚咚咚的楼梯声响了起来，像是恐怖片里的镜头。我望着张小红和伟哥在我的视线里消失，心里忽然揪心似的痛起来。夜风稍稍的有些凉意，我抱着膀子，等了好久以后，才看到张小红从旅馆的木楼梯里下来。张小红满面红光的，眼睛里荡着水，还哼着一首叫做《女人花》的歌。我知道张小红其实就是一朵美丽温婉的女人花。张小红跳上了自行车，又开始晃荡起一双脚。我嘴里嘟哝了一声，我说这个伟哥倒真好，约会也不找一个酒店，找这么一个破地方。明摆着是为了省钱，真是个小气男人。再说，你是免费提供色情服务，他还那么节约。张小红有些不高兴了，她很尖厉地叫了一声说，小海你胡说，你不可以这样说他。张小红说我不可以说他，我只好不说了。我在心里说，这个男人，还伟哥呢，别是喂狗吧。张小红觉得我有些不高兴，她把自己的身子贴在了我的后背，轻声说，小海，你不懂的，女人要的不多，只要男人有一份真心，也就跟他一两年吧。我知道他不可能离开老婆的。我说，那他不是老牛吃嫩草了吗，那他不是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吗？张小红用手轻抚着我的背，轻柔地说，小海你傻，你真傻。哪头老牛说他喜欢吃老草的，就连白痴老牛都不会说。我听着张小红轻柔的话，被她的温情所打动，飞快地蹬起自行车。风声，在我的耳边响着，在我十六岁的夜晚里响着。

张小红一次又一次地往小旅馆跑，一次次地坐在我的自行车后头唱着《女人花》，一次次地向那个叫伟哥的臭男人免费提供着色情服务。我也一次次地在心里发着酸，想象着张小红被伟哥压在身下会是什么样子。我想我的心里一定很阴暗和卑劣，这样的幻想让我对张小红又爱又恨。我给小曼写信，讲杭州城里的许多事，比如杭州被一群树包围着，被水包围着，被新鲜空气包围着；比如杭州的清泰街、河坊街、武林广场；比如杭州的藕粉、丝绸；比如杭州的苏堤和白堤，以及断桥上白娘与许仙的故事。小曼也会给我回信，她告诉我家里的母猪生了六头小猪，毛竹山上的竹笋丰收了，因为今年是大年。比如她去街上的时候，买回来一个彩色的蝴蝶结，花去了她所有的零花钱。她还说，她想离开野猪葫芦村来杭州，和我一样生活在天堂一样的城市里。

日子一天天过去了。春天过去后，夏天就来了。夏天洗澡的人并没有减少，男人们在打着空调的包厢里让小姐们骑着，这儿摸摸那儿推推的。我穿着白衬衫和西裤、皮鞋，打着领结，左手托一只装着茶水点心的盘子，右手反背在身后，挺着胸在包厢与包厢之间来回穿梭。那个叫伟哥的男人，自从有 066 号免费提供色情服务以来，就不再来这儿洗澡了。而被我称为姐的 066 号张小红，老是一个人发呆。她一定是在想念那个嘴巴很甜的叫伟哥的男人，她一定想，要是嫁给这个叫伟哥的男人，做牛做马也愿意。

我的室友谢霆锋突然有了一套崭新的西装，看上去他已经有些像是杭州本地人了。再有一天，他忽然有了一只崭新的手机。他懒洋洋地躺在床上，用手机给他的老乡们发短信。我凑过去看，问他是什么牌子的。谢霆锋说是摩托罗拉的。我说怎么有这样的牌子，磨拖骡拉。谢霆锋白了我一眼，发了一个简单的音，切。他说，切，老土。谢霆锋吐出的这个字令我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我不再理他，埋进被子里睡起了大觉。潮湿的房子里弥漫着一股潮味。谢霆锋又说了一句，他娘的这房子真不是人住的，这么潮。谢霆锋说完也不再说话了，直到他离开五月洗浴城。

谢霆锋离开的时候，很郑重地和我告别。他不仅送给我一双半新的“大桥牌”皮鞋，还请我在一家叫做“国良”的小餐馆吃了几个小炒，每人喝了一瓶啤酒，一共花去四十六块钱。他狠狠心猛拍胸脯，拍着拍着就从口袋里拍出了五十块钱来，递给了餐馆老板国良的老婆。谢霆锋走的时候还是很伤心的，因为他在充满潮味的宿舍里整理东西时，眼圈突然红了。我的眼圈也红了，我相信我眼圈红，是他传染给我的。我说，谢霆锋，你可以不走吗？你为什

么要走呢？谢霆锋的眼泪就在这时候再也忍不住了，纷纷掉落下来。他用手抹了一下眼泪说，花枝不是人，花枝勾引我，让我和她上床。她给我买了一套西装和一只手机。谢霆锋一边哭一边整理东西。我相信谢霆锋是个处男，但是现在他不是了，现在他被花枝给处理了一下。想到这里，我的眼前浮现起了花枝肉弹似的身子。谢霆锋最后还是走了，走的时候有些悲壮地握了一下我的手说，小海，后会有期。我们终于抱在一起，痛快淋漓地哭了一场，然后像送别战友那样，我把那个说我还没长毛的谢霆锋给送上了一辆中巴车。中巴车怪叫了一下向前开去，它的前方是火车站。而谢霆锋，将在火车站乘上去苏州的火车。谢霆锋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我在杭州呆不了，我就跑苏州去。他娘的，苏州是另一个天堂，我就是要去天堂。

谢霆锋走后不久，我的宿舍里安静了好些天。张小红常来看我，说一些关心的话。张小红学会了抽烟，她抽细长的“爱喜”香烟，坐在我的床沿上，坐出了风情万种的味道。张小红说，男人都不是好东西。张小红吐出一口烟后又说，你还不是男人，你最多是个男孩，所以你还算是个好东西。我的嗓门突然大了起来，我听见一句粗糙的话从大嗓门里掉了出来，我说谁说我不是男人？你要不要检查一下我是不是男人？我被自己的话吓了一跳，张小红也吓了一跳，她奇怪地盯着我看了很久才把张开的嘴合上。她说你怎么啦？你真是BT。我说BT是什么意思。张小红说，变态的意思。

没几天，一个十六七岁的小男人出现在五月洗浴城。那时候我笔直地站立着，站在柜台边，等待着客人们的召唤。我先看到的是牛哥，牛哥抽着烟摇晃着身子走了进来。他说小海，你怎么样？你有没有寄钱给你爹？你如果没寄钱给你爹，就等于你爹白养你了。如果是那样，我抽死你。我说我寄了，我寄钱回去爹就给我回信，说让我好好干，争取以后也像你牛哥一样，会把西湖掀起三尺浪。牛哥听我这样说，脸红了一下。他一伸手说小四过来。这时候我才看到，不远处站着一个怯生生的小男人，他叫小四。老板娘花枝说，牛哥你怎么又给我找了这么一个小男人。花枝问小男人多大了。小男人说，十六岁。牛哥猛踢了小男人一脚说，十八，从现在开始你就十八岁了。小男人一边点头一边痛苦地蹲下身去。我想，牛哥这一脚踢得不轻，以前他踢我那一脚，一定是看在我是他同村人的分上，只用了五成功力。如果他的飞腿神功全部用出来，不把我踢得死过去活过来才怪。从这天开始，我有了新同事，一个叫小四的贵州乡下人。

现在轮到我教小四给客人倒茶了，轮到我教小四怎么样把小姐领到客人们的包厢了。小四很聪明，而且老是在我面前赔小心，所以我对这个同事非常满意。有一天张小红来找我，约我到西湖边去坐坐。我经常骑着自行车带着张小红在西湖边上跑，却从没有在西湖边的椅子上坐过。我们两个像游客一样，坐在椅子上，看着波光粼粼的水面。西湖的水面浩如烟海，让我有了感叹，感叹大片水面是一种不能比的景致，就像野猪葫芦村不能和杭州比一样。张小红告诉我，她要离开五月洗浴城了，她找到了一个男朋友，是姑妈帮她介绍的。张小红说，他是做小生意的，开着一家很小的店，他想让我去帮他看店。再说，伟哥并不能给她什么，只是定期让她去小旅馆奉献一下身体。张小红还说，她已经为伟哥堕过胎了，动完手术后，伟哥没有来看他，甚至连买点营养品来慰劳一下也没有。张小红很平静地说着这些的时候，我把拳头捏得咯咯响，我真想用我十六岁的嫩丫丫的身躯，猛地扑向伟哥，或者把伟哥剁成十八块，丢到西湖里喂鱼。

这天晚上下班后张小红让我用自行车送她去小旅馆，她说这是和伟哥去作最后的告别。我用自行车带着她去了小旅馆，去的路上她一句话也没有说，只是从背后抱着我。我也一句话都没说。我看到伟哥已经在小旅馆门口了，他对我笑了一下，这是难得的一次笑，只笑了大约一秒钟时间，大约是在感谢我这段时间以来隔三岔五地为他送来一个可以让他享用的女人。然后他们上楼，我在楼下想象着他们在楼上阴暗的房间里发生的情景，我觉得有一股火要在我心里烧起来。我终于走向了伟哥的电动自行车，用一把小刀把电线给割成了十八截，

并且在电动自行车上一共割了十八刀。自行车轮胎一下子软了，像一条被人打中七寸的蛇一样，软沓沓地垂在地上。不久张小红走下了楼梯，她是迈着疲惫的脚步走下楼梯的，我想，她一定又被伟哥狠狠地折磨了一回。她坐在我的自行车上，无力地说，走吧。

夜风真凉啊。月亮真圆啊。我的心情多么坏啊。我告诉张小红，我说姐，我把伟哥的电动自行车的电线割成了十八截，我在电动自行车的轮胎上割了十八刀。张小红哈哈大笑起来，她说哈哈，你把他自行车搞坏了，你为什么不在他身上扎十八刀。你不如在他身上扎十八刀好了，这是一个臭男人，一个自私自利的男人。没在我身上用过一分钱，却花了我好些钱。张小红一路都在笑着，不一会儿，她的笑声变成了哭腔。她说弟弟你知道吗，他也很无奈的，我应该理解他。我把自行车蹬得飞快，把所有的愤怒都化成了力气。自行车在西湖边的马路上快速行驶着，像一支箭一样。张小红吃了一惊，她说小海你怪了，你今天骑车的速度像奥运会上的自行车选手。我说这个臭男人，会被雷劈死，一定的。张小红把身子再次靠在了我身上，轻声说，弟弟，你别这样诅咒他，我的心里，还是希望他活得好的。于是，我在自行车上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张小红走了。张小红走的时候，和我来告别。我什么话也没有说，走到五月洗浴城的门口时，我哭了起来。小四呆呆地看着我哭，他不明白我为什么哭得那样伤心。我说，姐，你要给我写信，你抽空的时候来看我吧。张小红的眼圈也红了，她说姐会来看你的，姐一定会来看你。然后张小红上了一辆出租车。张小红要给她的男朋友，给她的未婚夫去看一家小店了。谢霆锋和张小红的相继离去，令我在五月洗浴城的日子倍感寂寞。由于我对客人热情，许多客人小海小海地叫，令老板娘花枝很高兴，她给我每月加了一百块钱工资。她拍拍我的肩说，好好干年轻人，面包会有的，牛奶也会有的。

秋天的时候，我接到了家里的信。那是一封爹写来的信，歪歪扭扭的字我认了很久才认出来。爹让我别在杭州干了，去上海吧。我在上海的表哥最近有些忙，希望有个贴心的人去帮他。表哥承包了一个很小的装修项目，急需人呢。这时候我想到了离开，我想离开以前我总得享受一下。我还没有在五月洗浴城洗过澡，我只有服侍别人洗澡的份。那天我走到了老板娘花枝面前，我说花枝我想洗澡。花枝愣了一下，她没有想到我会叫她名字，也没有想到我会想要洗澡。她白了我一眼说，这儿是你洗澡的地方吗？我轻声说，花枝，我要像客人一样洗一回澡，我付钱的。花枝愣住了，愣了好久以后才说，同意。

于是我开始在五月洗浴城里洗澡。我穿上拖鞋，把衣服都锁进柜子。我先在大池里躺了一会儿，然后去喷头前冲淋。我用去了许多沐浴露和洗发水，我想反正用的是花枝的，不用白不用。然后我请人给我擦背。我躺在一张气味有些难闻的床上，擦背工给我用盐擦背。一会儿，我的背上就起了一层泥。我就想，我是多么脏啊，人是多么脏啊。我再一次走到喷头前用沐浴露把自己洗了一下，然后，我擦干身子，换上浴室里干净而宽大的衣服，走到了大厅。

我在大厅里挑了一把躺椅坐了下来，我朝小四挥了一下手，小四木讷地走了过来。我说小四你给我上茶。小四愣了一下，他一定没有把我当成客人，而是把我当成小海了。这一点，令我有些生气。我再次平静地说，小四同志，请给我端上一杯绿茶。小四果然端上了绿茶。我一边看电视，一边喝着绿茶。然后我又威风地挥了一下手，小四走过来，把耳朵俯在我的嘴边。他惊讶地看了我一眼，然后点了点头。

我被领进了八号包厢，我点了066号小姐。066号小姐是新来的，她用了张小红的号子。我问新来的叫什么名字。新来的说，叫张小凤。我说张小凤和张小红是什么关系。张小凤说，要说一定有关系的话，那就是同胞关系。我拍了拍手说，张小凤你说得真好。现在，请你给我推拿一下。我想来一个骑士风情。我看了那张价目表，骑士风情一个钟头是一百五十八块，今天，我得潇洒地花掉一些钱。张小凤抓了抓我的手，左捏捏，右捏捏。半个小时以后，我感到郁闷，我说这哪儿是骑士风情啊，这简直是死尸风情。张小凤掩着嘴笑起来，说，你真

有意思。骑士风情都是这样做的，意思一下而已。你真想要骑士啊，加钱就行了。我说这是什么意思？张小凤冷笑了一声说，你在这儿做了那么久还不知道？我说我真不知道，你说给我听听。张小凤说，你付六百块，就让你爽一次。我想我如果说我仍然不明白，那肯定有些假了。所以我不再说一句话，听凭张小凤无力的手在我身上东捏几下西捏几下。

我终于知道洗澡的滋味，我终于在天堂里洗了一会儿澡，一共花去我一百八十块钱。我想，这一百八十块钱，我爹得卖多少竹笋啊。这个时候我就对自己说，以后我不再在洗浴城里洗澡了。我顶着一头湿漉漉的头发走到了柜台前，对老板娘花枝说，花枝，我想走了，我想去上海发展。我说发展两个字的时候，脸上红了一下。其实我不配说发展的，我应该说我想去上海打工。花枝在略微愣了一下以后，和我算清了工钱。我以为花枝会难为我，但是结果没有。她轻声说，去上海路上，你小心些，你还小呢。这时候，我的心里以前对花枝的种种不满，一下子全跑光了。再看花枝时，觉得这个女人长得还是有几分姿色的。

我就要离开这座天堂城市了，就要离开西子湖畔了。表哥打来了电话，他把电话打到了花枝的小灵通上。是我告诉表哥找我的话只要打通老板娘的小灵通就行了。花枝把小灵通递给了我，我听到了表哥在电话里头意气风发的讲话。表哥说，小海你知道我现在站在哪儿吗？我站在东方明珠电视塔的顶上，看着黄浦江。表哥都忙不过来了，表哥现在要是打一个喷嚏，黄浦江上就要掀起五尺浪，你快来帮你哥呀！我笑了一下，看来我表哥比牛哥厉害，牛哥只能掀三尺浪。我什么也没有说，把电话给挂了。这时候，我看到了牛哥，仍然叼着烟进来，走到花枝的柜台边。

牛哥说，花枝这个怎么样？花枝看了看牛哥身边的女孩子说，那么小，多大了？女孩子脆生生地说十六岁。我看到牛哥提起了脚又放了下去，他大概大发善心觉得不应该踢女孩子。但是牛哥对花枝说，这个女孩十八岁了，从现在开始，就十八岁。以后，她就在你这儿做按摩小姐。

我站在那儿傻了。我不知道该继续站下去，还是离开。因为我看到的这个女孩子那么熟悉，她的名字叫小曼！

（责编：杨振关）

咖啡伴侣

□ 孙 利

—

瞿佳惠今年 39 岁，中等身材，肤色白皙，嘴角浅含两个小酒窝，笑起来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模样甚是好看。一副丰韵犹存的甜美貌相，再加上平日里乐善好施、能说会道，街坊四邻甭管老少背地里爱称她“瞿美人”。

佳惠和她的老公陈建强属于自由恋爱的典范，从 20 岁相识到 24 岁结婚过日子，整整亲密了 18 年，不幸去年的一场车祸夺走了男人年轻宝贵的生命，一同改变了女人爱说爱笑的开朗性格。她怕丈夫在阴间太孤单凄凉，不顾众人的反对，毅然将丈夫的骨灰盒请回家中，摆在俩人曾经无数次温存过的床头供放，起初每晚她都对着骨灰盒喃喃自语，先是微笑着絮叨，后来就不知不觉哭成了泪人般卧倒在地，转天连起床的力气都没有了。耳畔总是幻听丈夫在召唤自己同去，几次产生过轻生的念头，都被 70 多岁的老妈妈声泪俱下地劝说住了。

为了充分让小两口享尽二人世界的轻松快活，女儿媛媛打出生一直由爷爷奶奶一手带着，随着年龄的增长，孩子同父母的感情却越来越生疏，每次接回家住上一两晚，不多时她就吵着要找奶奶睡，夫妻俩起初并没有太在意，始终认为老人家岁数大了，早晚要搬过来一起住，到时候孩子自然就能拢到身边来。谁知媛媛爸出殡的当天，已经 14 岁的女儿只是象征性地给大家装个样子干哭了几嗓，过后依然是该吃吃该喝喝，根本看不出丝毫痛失父亲的孩子应有的悲伤情绪，倒是瞿姐的恸泣声闹得震天响，那的确是发自内心的嚎啕。

人走了，日子总还要继续，供女儿上学，赡养双方老人的重任，一下子全压在这个外表柔弱的女人身上，瞿佳惠拖着疲惫的身心，开始了一个人独立的打拼。她用丈夫生前的存款加上保险赔的十几万元，购买了一辆红色的夏利车跑出租。车耗油人就不能停歇，生活内容一下子紧张忙碌起来。瞿姐每天早出晚归卖力拉活，回家倒头便睡，逐渐从思夫的愁绪中解脱出来，实在没有精力再去顾及其他，棕红色骨灰盒上蒙了薄薄一层灰尘。

出租车跑活可没有开私家车那么自在舒服，司机必须练就一身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硬工夫。随时留意不知会从哪里冒出的乘客，还要极力避让来往穿行的各种车辆，有时难免争抢一下人家的行驶道路，随时会有遭遇私车、公车唾骂的可能。每天什么类型的乘客都会遇见，碰到好说话的人，特别爽快，彼此聊聊天，解解闷，也从不计较块儿八毛的找零问题；如果碰上刁蛮无理的主儿，往往受累不讨好，说不定饱受一顿奚落，下车还不给钱。

开始的时候，由于不懂行内的诸多规矩，瞿佳惠不知吃了多少苦头，排队蹲等了半天的活，好不容易轮到自己却被后面的车顶走了，不得不下车与人理论，原来人家每个月都要给医院、小区、超市门口交管理费的，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抢走生意的。时常有不安分的男出租车司机故意找机会用下流的话语挑逗像佳惠这样身单力薄的女人，有的干脆直接动手动脚无耻进攻，借搭话之名，摸摸胸脯，顶顶腰，他们倒要看看女人有何反映。如果对方是个厉害主，顺手被抓个裤裆破，他们也就仓皇夹着尾巴逃之夭夭了；如若正好女流好欺负，他们会更肆无忌惮地继续跟进，好几次吓得佳惠踩足油门，恨不得一脚把那帮无赖撞死。日后好久不敢再到他们经常出没的地方拉活，以免自找麻烦。整天一起跑活的姐妹见佳惠挺可怜的，好心提醒她，女人自己出来混，周围需要找个硬气点儿的男人护着，出事让他帮着摆平，下回野男人们也就不敢招惹了。佳惠总是苦笑着摇摇头，眼神里掠过一丝只有失宠女人才会流露出的悲凉。

二

“伴月湾”是个高档别墅区，佳惠在一位“的姐”的介绍下，每月向小区物业交些管理费用就可以固定在那里蹲活拉人了。

佳惠特别爱干净，每天不管多累都把爱车擦拭一新，还给车里喷上空气清新剂或香水，因此上座率比其他出租车都高。时间久了，良好的口碑为她赢得了很多回头客，有需要用车的客人会直接给她打电话联系，生意兴隆，心情随之豁然不少。

几乎每个周末，佳惠都要送一位衣着得体，相貌俊朗的男人去郊外钓鱼，听口音他不是本地人，每次上车后他只是简单地和佳惠寒暄两句，不多久便闭目养神，再不言语。

3个小时后，佳惠准时到垂钓中心去接那位客人，一起回来的又多了一位男士，同样的气度不凡，操着一口地道的京腔。佳惠先送他们到一个固定的酒吧喝酒，然后就可以自由休息了，很晚再把他俩送回“伴月湾”，每到这一天算佳惠比较轻松的日子，人家付了足够的包车费，自然不用到处乱窜了。回家洗个澡，收拾一下屋子，看看电视或小睡一会儿，那张加长的大床上，躺个瘦弱的身体越发显得空旷无边了。

每次酒后微醺的两个大男人总是相互扶持着从酒吧摇晃着出来，在外面不时地调笑逗逗，像孩子般无拘无束，完全没有了平日的矜持作态，上车稍坐稳，后面就没有了什么声响，佳惠总是以为他们太累睡着了，从来没在意过。可是，那天不经意抬头朝反光镜里望了一眼，哇！佳惠一时惊呆了，他们竟然头抱头旁若无人地接吻，佳惠差点撞上前面因红灯减速的奥迪车，再次吓出一身白毛汗，她的手脚软绵绵的，好像自己刚刚做了偷人的事，怕得要死。

“同性恋，他们是同性恋”。佳惠在心里一遍遍重复，浑身起满了鸡皮疙瘩。可是，人家根本不在乎一个女出租司机的感受，依然暧昧地温存着。轻车熟路的赶快把他们送回了“伴月湾”，可俩人一反常态并没有急于下车的意思，眼看着在这里居住的那个男人的身体渐渐压向后上车的那个男人的一瞬间，佳惠本能地吼了一声：“先生，这是在我的车里，请你们放尊重些，已经到站，赶紧下车！”正在悻悻缠绵中的一对儿被这突如其来的厉音打断，马上恢复了常态。操广东话的男人揶揄地对佳惠说：“八婆，你是不是太缺钱花了，我们已经付过车费，少管别人的闲事。”说着从上衣口袋里拽出500元，朝前座甩去。“少放狗屁，再不滚下去，我就报警！”佳惠抓起钱又扔回去，举起电话就要拨打。那俩人见事态果然不妙，嘴里骂骂咧咧地摇摆着走了。

虽然已是半夜，佳惠还是把车从里到外彻底洗刷了一遍，甚至扔掉了新换的座套，想到刚刚发生的一幕，佳惠还是觉得十分恶心，再想起那位道貌岸然男人的臭嘴脸，佳惠决定再不赚他的钱了，把他的手机号也删除了。

每到晚上出车，佳惠一般为了自身的安全，总会刻意有选择性地拉一些乘客，比如学生、女士、一家三口。

夜里十一点多了，从QQ网吧里匆匆跑出来一个看上去大约有十七八岁模样的女孩子，头发染成金黄色，化着烟熏妆，多半个后背袒露外边，招手拦下佳惠的车，坐上去也不说话。佳惠耐心地询问：“孩子，你去哪啊？”女孩儿沉思片刻，开口道：“溪口镇。”那可是个城乡结合部，晚上没有路灯，人烟稀少，特别偏僻，一般司机都不愿意往那里跑活。可看她一个女孩子，佳惠想了想，还是按下计价器，发动了汽车。

车在路上急驶着，佳惠忽然想起了自己的女儿，忍不住跟女孩子聊聊天。

“孩子，这么晚出来你的爸爸妈妈会放心吗？”

“哎呀，你少提他们，我爸都进去三年了，我妈整天就知道玩麻将，根本没时间管我。”

佳惠心里咯噔一下，仿佛这个孩子痛斥的是自己，感到无地自容。

“孩子，现在外面很乱，晚上最好不要一个人单独出来，女孩子要学会保护自己。”

浓妆女孩儿忽然把朝窗的脸转向了佳惠，仔细端详了好久，佳惠突然看见她涂得厚厚的眼影后面，原来藏着小孩子特有的清纯眼神。俩人相视一笑，各自怀想心事。

“你要到溪口镇的什么地方，那里黑灯瞎火，阿姨都不放心你。”佳惠出于真心，说得

诚恳又自然。

女孩儿始终沉默着，并没有回答佳惠的问话。汽车大约行驶了 25 分钟，眼看离溪口镇越来越近了，女孩突然大叫一声：“停车！”佳惠被命令式踩了一脚刹车。

吱——车被迫停了下来，佳惠疑惑不解。

“怎么了，孩子，忘记路了吗？”佳惠看到外面一片漆黑，一下子到了荒郊野岭。

“我，我，我……”女孩儿半天没支吾出话来。

“是不是害怕了？千万别怕，阿姨看着你进家门再走，好吗？”

“阿姨——你赶快逃吧，再晚就来不及了！”女孩儿一脸的焦急。

“什么，你究竟在说什么呀？”佳惠顿时紧张起来。

“其实，其实，今天晚上他们策划了一起劫车杀人案，专找女司机下手，人家在前面已经为你挖好了坑，要不是看在你对我这么好的份上，我才懒得管你的闲事呢！还不快走，再晚你就死定了！”女孩儿推门下车，紧蹙的眉头示意她赶紧掉头离开。

佳惠被吓得魂飞魄散，毫不迟疑地一脚油门飞奔而去。也不知跑了多久，始终大气都不敢喘一下，惊慌中总算见到了明亮的街灯，佳惠突然有种劫后余生的感觉，把车停靠路边，不禁琢磨起刚刚发生的恐怖一幕。

佳惠思忖着要不要报警，那个比自己女儿大不了多少的姑娘的脸立刻晃在眼前，她实在可怜，整天游荡在外没有父母管教，说不定真学坏了，耽误了大好的青春。

“喂，110 吧？我向你们反映一个情况，刚刚在溪口镇……”佳惠还是报了警，可她内心宁愿相信那是女孩自己编造的故事，而非事实。

三

“哎呀，美女，你这么漂亮，老公怎么会舍得让你出来干这么辛苦的活计呢？”一个港商模样的秃顶老头怜爱地死盯着佳惠的脸，使劲地摇头，一副遗憾的表情。

“什么工作都需要有人来做，我并没有感到这有什么不妥，可比在家里闷着开心多了。”佳惠微笑作答，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更显得俏丽可人。

“No, No, 话可不是这么讲，美丽的女人就应该像鲜花一样植在温室里呵护供养，怎么能经受风霜雪雨的摧残呢？小姐，你要是不介意，可以到我们公司来发展，我给你安排个舒适的职位，风不吹，日不晒，薪水肯定不少赚。”秃头的身子扭转着，带有烟臭的嘴更加肆无忌惮地凑近佳惠。

“先生，您坐稳，不要再开玩笑，我可没有那么娇气，也享不了你们那么高的待遇。”佳惠似乎已经意识到这个赖皮没安什么好心思，故意把脸沉了下来。

“小姐，千万别生气啊，不然我请你到附近的咖啡馆喝杯咖啡，如何？”秃顶老头殷勤地说。

“对不起，我没时间，前面就是你要去的那家酒店了，请准备下车。”佳惠严肃地回答。

“小姐，我好寂寞啊，今晚你能陪陪我吗？”贪婪的家伙终于露出了无耻的嘴脸。

“咣”地一声，佳惠突然把车停了下来，用手狠狠地指向老头：“下去！”

“呦，呦，小姐生气来也这么好看。”马上从皮夹里抽出一张百元大钞，笑嘻嘻地折叠好，顺势朝佳惠的胸口处塞去。

“啪”，一记重重的耳光，佳惠顿时感到手上火辣辣地疼痛，扇得老家伙仓皇逃窜，一瞬间跑得无影无踪了。佳惠将头埋在方向盘上，委屈地放声痛哭起来。直到交警敲打车窗上来盘问情况，佳惠才拭干眼泪，强颜说了句：“刚才有点不舒服，现在没事了。”

佳惠没心思出车了，买上一兜子媛媛爱吃的水果，拎着去了婆婆家。老两口见儿媳妇来了，忙着端茶倒水，婆婆还关切地说：“佳惠，你可比从前瘦多了，开出租很累吧，要注意

身体啊！”

“妈，我没事，只是想媛媛，最近她好吗？”话音刚落，只听从门外传来了踢门声。佳惠连忙去开门，只见女儿媛媛带着一女三男闯了进来。他们齐刷刷斜眼看了一眼佳惠，什么都没说，飞速钻进了女儿的房间。

“媛媛，你站住，现在是上课时间，你怎么回来了？他们是谁？”

“下午自习课没意思，好多同学都走了，他们是我的朋友。”媛媛不耐烦地敷衍两句，然后一把反锁了自己房间的门。

“妈，这是怎么回事，她总这样吗？”佳惠生气地问。

老人无奈地点点头，无力地回答：“她逼着我们给她买电脑，结果哪里是学习用呀，整天也不知在里面搞什么名堂，还招些没礼貌的孩子一起来玩，说也不听话，管不了了！”

佳惠的脑袋里“嗡嗡”作响，不时听到女儿房间里传出来刺耳的嬉笑声，终于忍无可忍，一脚踢开了那扇紧闭的木门，她一下子被眼前的景象气呆了——女儿和那个女孩拥坐在三个男孩的腿上，各自嘴里叼着根烟，电脑里播放的是一些厮杀拼打的血腥画面。佳惠的举动同时吓傻了这群男女，五人起身要逃，佳惠纵身把他们堵在了门口。

“媛媛，你太让妈妈失望了。我每天起早贪黑地出车赚钱供你上学，没想到你却不走正路，你对得起你死去的爸爸吗？”

“反正你们从小也没正式关心过我，如今我活得很滋润，不用你来说教训我。”媛媛一脸的不以为然。

“好，既然你总这么误解我们，从明天开始，我将不再负担你任何费用，爷爷奶奶和我回家过，你自己享受你的生活吧！”

“那样也好，我正想宣布独立呢！”媛媛反倒显得轻松了不少。

第二天一早，佳惠找来了搬家公司，把公婆的家具和电脑都拉走了，两位老人不放心孩子，坚持不走，最后还是被佳惠说服了，三人默默地离开了老房子。

媛媛着实过了几天无拘无束的快乐日子，平时省吃俭用，零花钱都用来上网聊天；周末召集一群同学在家里开 party，玩到通宵无人管；盆里堆满了衣服和袜子，再没有人在耳边唠叨个没完……

可惜好景不长，眼看兜里的钱快花完了，好久也没吃上一顿奶奶亲手做的红烧肉，媛媛心里开始有些起急，不禁埋怨：“爷爷奶奶怎么也不给我打个电话，是不是他们也不要我了？”泪水不由自主地哗哗往下淌。电卡里没有电了，屋里漆黑一片；电话欠费停机，那些从前的好友都好像从人间蒸发了，怎么一个都联系不上？就连那只乖巧的猫咪都耐不住饥饿，另选其主去了。

窗外雷声大作，屋内惊恐万状，一个从未离开过大人保护的孩子此刻正饥寒交迫地渴望食物、关爱和光亮。她忽然特别思念百般疼爱自己的爷爷奶奶，想起那没有共同生活过几日的苦命妈妈，还有英年早逝的父亲，想那些可口的饭菜，依依的话语……媛媛从来没有这么无助地伤感过，一种世界末日的凄凉，自己仿佛是那个卖火柴的小女孩，即将不久于人世。

有人在敲防盗门，媛媛蜷在沙发里一声不吭，这么晚了会是谁呢？一定不是家里人，她们都有门钥匙的。过了好一会，只听又传来撬动门的声音，不好，是小偷？媛媛马上跳了起来，怎么办？怎么办啊？她在心里反复重复着这句话。突然，急中生智，她想到平日里奶奶有和隔壁王姥姥“敲墙传话”的暗号。敲一声代表相互问候问候，不必出屋；两声邀请对方来串门，可来可不来；三声就是有重要的事情，必须马上过来。

媛媛举起拳头，重重地朝隔壁王姥姥家的墙上狠狠捶了三下，半天没有动静，继续再敲，还是没有反应，急得她团团转。说时迟，那时快，媛媛健步跑到卫生间里，把自己反锁起来。只听外面的人已经进到屋子里来了，她大气不敢出一声，仿佛那个贼不是别人正是她自己。

胆大包天的贼没有去翻找家里值钱的东西，反倒又来拧厕所的门，媛媛这下真急了，扯

开嗓子喊起来：“来人啊！救命啊！抓贼啊！坏蛋，你再进来我就从窗户跳下去！”

“别，是我，妈妈，快开门！”佳惠发出了声音。

“妈妈！媛媛一下子感到了一种从来没有过的依恋感，渴望被母爱呵护，不由放声大哭起来，试图马上出来却怎么也打不开里面的门。

“别怕，孩子，慢慢来，妈妈不会走开的。”佳惠柔声地安抚媛媛。

媛媛终于出来了，一下子扑到佳惠的怀里，死死圈住了她的脖子。

“妈妈，你为什么要吓唬我呢？”媛媛委屈地哭问。

“我只是想让你体会一下什么是真正的孤单无援，那种众叛亲离的悲哀，蜜罐里长大的孩子不会深刻体会到真正失去的滋味，你懂吗？其实，这些天我一直陪伴在你的身后，今天是我有意安排的场景，所以王姥姥是不会帮你的！”佳惠盯着媛媛镇定地说。

媛媛恍然大悟，感觉眼前的这个女人变得如此的亲切可爱，她是自己亲生母亲，是一直误解的妈妈。媛媛不禁脱口而出：“妈妈，对不起！”母女俩抱头相拥在一起。

第一次躺在妈妈的臂弯里倾心长谈，媛媛孩子的天性完全释放出来；佳惠也是第一次感受到失夫后女儿带来的温暖。那一夜，母女俩说了好多好多话，彼此的距离一下子拉近。

四

媛媛生日那天，佳惠下午没有出车，特意从超市买来一大堆丰盛的食品，还订做了一个精致的生日蛋糕，准备好好庆祝一下女儿15岁的生日。

放学归来的媛媛看到满满一桌子自己爱吃的菜肴，幸福地蹦蹦跳跳高呼：“祝我生日快乐，祝我生日快乐！”逗得爷爷、奶奶和佳惠不住地笑出声来。正当媛媛看准一块红烧排骨，张大嘴往里送时，一阵撞头的恶心突然袭来，不得不放下筷子跑到洗手间里呕吐，顿时胃口异常难受，脸色苍白难看。

吓坏了全家人，顾不得吃饭，佳惠拉起媛媛的手，准备带她去医院检查检查。媛媛捂着胃口，一脸无辜地说：“妈妈，这些天在学校里，一到吃饭我就这样，想吐还吐不出来。”

“什么，总是干呕吗？”佳惠脑子里马上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把女儿拉到了房间里，关紧门，严肃地问：“媛媛，上个月你是什么时间来的例假？”

“嗯，嗯，我的那个向来是不准的，上个月根本就没来。怎么了，妈妈？”

“告诉我，你是不是和什么男人有过那种事？”佳惠忍不住抬高了嗓门。

“没，没有啊！”媛媛支吾起来。

“说，快点说！”佳惠仿佛咆哮了。

媛媛连连后退了好几步，终于不好意思低头坦白：“只一次，那天朋友聚会，大家都喝了很多酒，醒来后，一直追我的那个男孩光着身子睡在我身边，也不知发生了什么，总之很疼，很疼！”

佳惠气得发疯般揪着媛媛往外冲：“走，带我去找那个小畜生！”

媛媛吓得躲到奶奶身后大哭，爷爷不住地劝说：“佳惠，有什么话好好说，别吓着孩子。”

“孩子，她是孩子，看她都做了什么大事！”佳惠全身发抖，话语中带着颤音。

转天一早，媛媛不住地打电话给那个早就退学的男生，那次以后人家就匆匆换号了。佳惠开车拉着媛媛满大街地瞎转悠，内心痛苦又矛盾，眼泪无声地顺着脸往下哗哗流。终于来到正规的妇幼医院门口，佳惠不禁朝着满脸稚气的媛媛狠狠望了一眼，不得已又掉头走开了。

最后按电视广告上的地址选择来到一家专治妇科病的民营医院，环境舒适又干净，医生护士们对待患者的态度无比温馨和蔼，虽说早有思想准备，待到划价交费时，还是着实让佳惠倒吸了一口凉气。只要女儿身体没事，不影响今后的生活，多花点钱自己也认了，人家贵肯定有贵的道理，佳惠暗自安慰自己。

虽是“无痛可视人流”，可进入手术室前媛媛还是害怕得面无血色，死死拽着佳惠的手不放。佳惠又气又怜，抚摩了下女儿的长发忍怒安慰她：“坚强点，只是睡一小会儿工夫，醒来就完事了。”

手术进行得十分顺利，只是冰冷的手术室给媛媛幼小的内心留下了一片不可泯灭的阴影，自己本还是个孩子，却无知地扼杀了一个小生命，一种沉甸甸的负罪感侵袭了她的心，她常常被噩梦惊醒，而后盯着天花板痴痴地发呆好久。

该发生的都已经发生或者即将发生，媛媛变得比从前懂事乖巧很多，斩断和那些所谓好友的联络，每天放学径直回家，帮助爷爷奶奶干点家务，还负责给佳惠洗洗衣服，学习成绩逐步有了提高，这令一直郁闷不已的佳惠感到些许的安慰。

转眼到了元旦，天渐渐开始冷了，打车的人越来越多，佳惠的生意出奇的好，她更加有信心经营好一家人未来的生活。每天很晚才收车，卧在沙发里数钱的滋味实在舒爽。钱让人心变得塌实，敢去想象：买所大点的房子，再侍弄些花草；养上几只名贵的宠物，绕膝欢闹；带着老人和孩子走出国门，领略一下异域风情该有多妙啊！想着想着就倒在沙发里睡着了。偶尔会做个香甜的美梦，挽着老公的胳膊幸福地漫步在林荫小径，絮叨着家常，呢喃着细语……醒来时却泪眼婆娑。

雪后的路面特别滑，本不想出车的佳惠还是硬着头皮上路了。尽管行驶的速度相当慢，可好几次还是险些追尾撞车。索性把车停靠在公园的路边，放倒椅背迷瞪一小会儿。突然，“咣”的一声巨响，佳惠马上意识到自己的车出事了，下去看，果然一辆自行车歪斜地倒在夏利车的身上，车皮凹陷下去一大块，骑车的男人被狠狠甩出去几米远，半天动弹不得，佳惠又急又气，朝男人大喊：“喂，你是怎么搞的嘛，这个事故你要负全责！”

男人缓缓支起上半身，感觉腿部钻心地疼，强忍巨痛对佳惠说：“大姐，实在对不起啊，俺本来是想躲你的车，可路面太滑了，没把持住，所以就……”看着他满脸痛苦不堪的表情佳惠顿生恻隐之心，别的都好说，先送他去医院看病是当务之急。

男人叫金盛，踝骨骨折，需要静养休息。这下可耽误了他的大事，外来打工仔不能到工地做工，意味着接下来就没有工钱可赚，直接影响本就不富裕的生活，他老婆还带个1岁多的孩子，一家人要吃饭啊，看着实在让人可怜。佳惠再不提向他索赔事宜，反倒经常去他们租的小屋看望金盛一家，顺便带些肉蛋水果给他补补身子，每次离开前，金盛老婆都泪眼相送，弄得佳惠心里那个难受劲儿就甭提了。

眼看春节就要到了，金盛准备带着老婆孩子回山东老家过年，可路费问题让他一下子犯了难，再不好张口向佳惠借钱，只得坐在家愁眉苦脸自己想办法，突然一个可怕的念头在脑海里闪现——“何不……”

当佳惠给金盛孩子送新衣服时，突然看到一个蓬头垢面的女人正在痴痴地朝她傻笑，旁边的孩子坐在一片尿湿的床上玩玩具。“这到底是怎么了？哪里像个家的样子啊！”

金盛因抢劫了一个妇女只有65元的钱包被公安机关实施逮捕，正好赶上年关严打，判处12年监禁。金盛女人受不了这个突如其来的打击，一下子变得疯疯癫癫起来，连自己的孩子都不认识了。

虽然只是萍水相逢，可一想起金盛憨厚的模样，他家女人的泪眼，还有那个比同龄孩子看上去发育迟缓不少的小家伙，佳惠忍不住伤心得吃不下饭去。媛媛不知怎么安慰妈妈才好，只得乖乖回屋写博客，真实记录下每天发生在身边的喜、怒、哀、乐。媛媛有着丰富细腻的洞察力，有别于其他女孩的感情经历，所以写作对于她来说是最好的一种宣泄途径，突然找到了如鱼得水，游刃有余的快慰。

媛媛的博客点击率出奇的火爆，人气特别旺，一时间俨然成了网络小红人。好多网友留言建议她可以写网络小说，肯定畅销，而且愿意成为她忠实的拥趸者。媛媛从此变得自信起来，闲暇之时尝试着小说创作，发到网上很快拥有了一批热衷的“粉丝”。佳惠有时也会光

顾一下媛媛的博客空间，简直不敢相信，那一篇篇动情质朴的美文就是出自那个曾经桀骜叛逆、险些坠入歧途的问题宝贝之手。想来，这么多年自己根本没有真正走进过女儿的情感世界，没有完全给予过她宝贵童年时光的呵护关爱，女儿能取得今天的进步也算是生活的历练赋予她最直接最丰厚的回馈。看着女儿一天天成长并越发懂事了，佳惠感到今后的人生旅途充满了无限期望和奔头。

金盛的媳妇被送进了精神病院，可怜的孩子因没人照料，只得送回老家让远房亲戚代为照管，警方以为佳惠是金盛的什么亲人，不久便通知她金盛畏罪自杀的坏消息，没能见到苦命的男人最后一面，佳惠带着满腹遗憾为金盛在心底沉痛默哀。眼看着一个风雨飘摇的家庭就这么家破人亡了，不得不让人心酸难受，佳惠甚至动过收养金盛遗女的念头，最终被现实生活中的种种尴尬无奈所放弃。有时独自开车跑在路上，看着一辆辆高级轿车不屑地从身边疾驶而过，车里那些养尊处优的人时常表现出对旁人无理傲慢的劲头儿，佳惠就特来气，“凭什么……”

五

经常有热心的亲朋帮佳惠张罗相亲的事，每每让婆婆知道了，老人家总会表现得异常失落。邻居王老太时常劝说：“人家闺女还这么年轻，都什么年代了，咱不可以让人家守寡啊！”

有一天，婆婆老泪纵横地找佳惠谈心：“孩子，妈知道你为了这个家付出了那么多，我们老两口真的很感激你。如今我们都老了，也没个劳保，往后的日子……”

“妈，您说哪里话，我佳惠绝对不是忘恩负义的人，放心吧，我不会不管二老的，况且现在任何一个男人我都看不上，我的身心只属于建强。”佳惠顿时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哽咽起来。老人转身从柜子底下掏出一个木质的旧盒子，颤抖着递给佳惠一只晶莹剔透的玉镯子，深情诉说：“闺女，咱家就这么一样值钱的饰物了，你替我好好珍藏吧，你就是我们这辈子最信赖的亲人了。”佳惠知道收下它，意味着老人和自己之间的关系会更贴近一步，所以也就没有推辞。还和老人说了很多宽心的话，安慰得婆婆破涕为笑。

当晚佳惠没让老人做饭，带着全家人到“聚味坊”吃火锅，由于没有提前预订餐位，所以需要静候，媛媛有些不耐烦地说：“妈妈，还不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呢，咱们不如换一家吧！”刚要离开，佳惠忽然被不远处一个熟悉的背影所惊呆，脱口而出：“建强”，其他三人都被吓了一跳，媛媛摸摸母亲的脑门以为她发烧了，公公不禁顺着佳惠手指的方向望去，果然看到了一张如昔日儿子般俊朗的侧脸，佳惠冲动地想上前仔细瞧瞧，被公公一把拦下了，推着她往外面走去。

那天回来后，佳惠又陷入了一个人痛苦追忆的怪圈里不能自拔，总感觉建强并没有死，他离自己很近很近。有时她刻意到那家饭店门口去盯活，隐隐希望那个背影的再次出现。一天、两天、半个月，佳惠彻底死心了，形形色色的面孔中没有半张属于心目中的影象，人死怎能复活呢？佳惠暗自思忖，掉头准备离开。

“喂，出租车，等等。”跑来俩人拦车。

“啊！”佳惠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主动帮女人打开车门的男人不是建强吗！

“幸福小区，快点。”男人说罢继续和身边的女人殷勤调侃。佳惠的脚却不知踩哪里了，人家催促半天，她才缓过神来。佳惠心里那个不是滋味，世上难道有如此相像的两个人吗？

“先生，您是姓陈吗，太像我高中的一个同学了。”佳惠试探着询问。

“不，你搞错了。”男人说话态度变得十分生硬。

佳惠不好再自找没趣了，只好专心开车。把他们送到目的地后，佳惠并没有马上走人，而是观察男人所进的楼门——10栋3门。

虽然那个男人不属于自己的，佳惠认为哪怕偷偷看看他也好，毕竟从他身上她能找回很多

从前的温馨时光。一连蹲守了几天，只见那个女人每晚打扮得十分妖艳地进出，并没有见过男人的影子。终于赶上女人又坐佳惠的车了，她假装无意地问：“小姐，一个人出门啊，您先生不陪您吗？”

“拜托，大姐我还没有结婚呢，男朋友倒是有几个，关键时刻都不知死哪去了。”女人不以为然地地诉说。

佳惠好生失望：“这并不是个什么良家妇女，那个男人肯定也不是什么好鸟！”佳惠为自己可笑的痴情彻底画上了一个终结号。

女儿媛媛用第一笔稿费为爷爷奶奶买了张按摩椅，还送母亲一套真丝内衣。佳惠像捧宝贝似地将礼物运回了曾经的那个家，面对建强的骨灰盒，她微笑着诉说：“老公，谢谢你的保佑，女儿终于回到了咱们的身边，我们终于团圆了，这才叫‘一个也不能少’。”

（责编：朱新民）

拜年

□ 柯 山

阳光和煦，云淡风轻，难得正月有这么好的天气。时间不大，汤一麟就骑着车拐进了河湾屯邹吉家镶嵌着瓷花的高门楼前。

一路上，汤一麟被就要会见好友的喜悦激动着，他曾和邹吉在同一所镇中任教，邹吉常写些小文章请他“指点”，他们常在一起喝酒聊天，因而彼此的关系就跟别人近一层。后来，邹吉辞职经商离开了教育口儿，并且没过多久就在一家公司当上了销售部经理！文章不写了，教育不提了，但他们的来往却一直没有断，起码每年正月都要相互转一转。

邹吉还像先前那么瘦，小眼睛闪着光亮，小鼻子透着精明，言谈还是那么火热，那么令人满意。他紧紧握着汤一麟的手说：“欢迎欢迎！我一猜你今天就得来，一大早喜鹊就在门前大树上叫嘛！”汤一麟走进宽大温暖的客厅，心里深为有这样一位永不变色的朋友而自豪。

厨房里不断发出动听的“煎炒烹炸”声，一股股诱人的香味儿不时顺着门缝儿往客厅里钻。邹吉陪汤一麟坐了一会儿便去给老婆帮厨，汤一麟独自在客厅里坐着觉得无聊，就想到院子里转转。

“老袁怎么还不来？都11点多了！”厨房里传出邹吉低而焦躁的声音。

“是呢，他不来咱这桌酒席不就白准备了吗！”邹吉老婆应声说。

……

一阵凉飕飕的小风儿袭来，汤一麟打了个寒战，便折身回到客厅。他心里七上八下的不是滋味，邹吉如此看重老袁的到来，这老袁对他一定很重要。汤一麟想：自己只带两瓶普通白酒和一匣本地的糕点，若是叫人家比下去，岂不是当场栽面儿吗？他正要借故告辞，忽听门外一阵摩托响，邹吉身影一闪迎了出去，他的老婆紧随其后，扭动着肥胖活跃的臀，脚下发出一串清脆的皮鞋声，他们的女儿小娜也跳跳蹦蹦地来到院子里。

老袁是个矮胖的中年汉子，可谓名副其实，肚腹滚圆活像个成了精的气鼓蛤蟆，同摩托车一齐向院子里滚动。他好像没有发现汤一麟的存在，摇摇摆摆地来到客厅，脱去崭新的高档羽绒服，仰坐在沙发里。

邹吉忙给老袁递烟倒茶，邹吉的老婆忙端上来一大盘新洗的水果，小娜不用大人指点，忙跑过来给老袁鞠躬拜年……原来，这小娜并未失去儿时的活泼，只是对他家的老朋友汤一麟有些冷淡。汤一麟来时，她的父亲几次催促，她才慢慢腾腾地从里屋走出来给汤一麟拜年；当汤一麟把几本认为很不错的中外故事书送给她，她接过去没看几眼就放在了一个角落里……汤一麟以为她是因为功课忙的缘故。

好在老袁徒手而来，汤一麟觉得总算没丢面子。然而他高兴得有些为时过早，当小娜向老袁鞠躬后，老袁一伸手从衣兜里掏出一沓崭新的百元票，笑嘻嘻地对小娜说：“拿着，留买糖葫芦吃！别白给叔叔拜年，哈哈……”

小娜脸上笑得像朵花，眼睛里放着光彩，她一边不好意思地接钱，嘴里甜甜地说：“谢谢叔叔！”说完再次给对方鞠躬。

汤一麟眼前一阵昏花，羞窘得无地自容，他觉得自己好像吞下了“缩节散”，身形在迅速变矮，而老袁则霍然高大起来，仿佛变成了闻名遐迩的乐山大佛！酒席桌上，邹吉夫妇和他们的女儿小娜，频频向老袁敬酒，老袁真是海量，白的啤的，左一杯，右一杯，越喝越上劲儿。汤一麟也喝了不少，他只觉桌面乱转，那上面都是一个色彩，一种形状，同一味道，他的嘴里满是辣丝丝的苦涩，他仿佛看到老袁的肚腹更加膨大起来……

临别时，邹吉和老袁表示不日将到汤一麟府上拜访，汤一麟不知为什么竟顺口说了句瞎话：“明天我要出趟远门儿，去我那还是往后再说吧！”

邹吉听罢顺水推舟说：“也好，我这几天还真有点儿急事要办！”他说完，从柜子上拿过

两瓶圆肚瓷瓶白酒，不容分说地塞进汤一麟的提包。

路上，突然起风，汤一麟被风沙打得两眼流泪。提包里的两瓶酒，摇来滚去，活像两个缩小了的老袁，又像两个可怕的毒瘤，他不知怎样进的自己的家门。

……

第二年正月，汤一麟因事没有去给老友邹吉拜年，只在电话里问候一下，而邹吉说来看他也一直没露面。

“五一”节前一天的晚上，汤一麟忽听门前一声汽车喇叭响，紧跟着邹吉和他的女儿小娜各提一个沉甸甸的纸箱走进院子。

他们来到屋里，没等汤一麟发话，邹吉就占先开了口：“官不大，事不少，整天在外忙得摸不着家门，要不早就来看你了！今儿和你侄女来，一是给阁下祝贺‘五一’节；二是，咳，可怜天下父母心呀……”

汤一麟刚要问他此来何事，邹吉的话又抢了先，他把嘴凑到汤一麟耳根，故作神秘地小声说：“你侄女要考重点高中，别的学科问题都不大，就是英语不行；谁不知道老兄英语教得棒，得请你给侄女补补课！”

“不是我推辞，”汤一麟难为情地说，“教小娜英语的魏老师是很有功力的，我插手不大合适；再说，……”

“别‘再说’了，”邹吉截住汤一麟的话，巧舌如簧，“尽管魏老师教得不错，也不能专在小娜一个人身上下功夫呀！就算小弟求你了，我给哥哥作揖！”邹吉说着，真地站了起来，两手抱拳在胸；小娜的小嘴巴也乖巧起来，眸子里闪着期盼的光，不停地叫“伯伯”，说好话，这使汤一麟想起去年正月她对老袁的热情。

汤一麟无奈，只好应允，并说好每周二、四、六晚上去给小娜补课。

邹吉临出门时，从提包儿里掏出一沓人民币，轻轻地拍在桌子上，对汤一麟诚心实意地说：“这一千块钱，绝不是报酬，是小弟的一点儿心意！”

汤一麟想不到邹吉来这手，死活不收。最后邹吉说：“算你给小弟存着还不行吗！”汤一麟只得收下。邹吉眯起小眼睛笑了：“这就对喽！说真的，我现在比你强，就是没这事，给哥哥俩酒钱还不应该吗？”……

两个月后，小娜以“压线”的成绩如愿考上了县重点中学！“庆贺宴”那天，汤一麟把那一千块钱悄悄地还给了邹吉的老婆。酒席桌上，汤一麟没有见到老袁，听说老袁和邹吉为同抢一笔生意翻了脸，变成了死对头。

（责编：朱新民）

像顾小麦那样活着

□ 周淑艳

顾小麦身材修长，体态轻盈，它自娱自乐，它无知无畏。

又是有一段时间了，两个星期，三个星期或是再多一点的样子。那天下午上班，办公室的老大姐提着一兜小鱼，说路上买的，晚上回家吃。那些小鱼挨挨挤挤在系上口的塑料袋里挣扎，我看着就难受。于是，从中抢救下最勇敢不屈的顾小麦，还有两只小虾。我把它放进装了清水的瓶子里，它们游得可真欢快，死里逃生！

从此，一条鱼，两只虾和我开始一起生活。我对顾小麦说，你就叫顾小麦吧。顾小麦同意了，它在瓶子里欣然转了两个圈儿。两只小虾分别叫张文和李木。每天，我会在不同时间看上顾小麦一会儿，还有张文和李木。我发现顾小麦和张文、李木并不很处得上来，它们很少交流，各自玩儿各自的。顾小麦有些个性呀，这可不大好。顾小麦，我是为你好，总得有个伴儿呀，否则你自己多孤单啊！顾小麦有些不领情。前几天，张文走了，剩下的李木思念成灾，今早我发现时它平静地躺在水里，等我跟它做最后的告别。只剩下顾小麦还在不知初一、十五地游得自在。

我一直没有喂食给顾小麦，同事说冬天不用喂，喂了反而不容易活。我觉得好像有道理，反正这么长时间没吃东西，除了瘦一些，顾小麦还是那么灵活，也没有怪我。我就想，我要是也能像顾小麦这样没心没肺就能减肥多好啊！

顾小麦的世界简单而美好，它很知足，虽然没生活在河里，但总归比那些先进锅，后进肚的同伴强。它在瓶子里照样能游出江湖，游出乾坤。顾小麦与我肝胆相照，我不高兴时看顾小麦，看看就没有那么不高兴了。我高兴时看顾小麦，看看就更高兴了。我们之间相互信任，这世间没有什么比信任更重要，没有什么比信任更珍贵。找到能托付出自己的信任的对象太难。无处托付，不敢托付，覆水难收的。顾小麦说，谁敢把自己的信任像一桶水一样，一滴不剩地倾倒出去？断去自己的后路？

顾小麦敢。从我们见面那一天起，它就把命交给了我。而我，能予它的只有天天看着它，心里对它好，接受它的信任，同时也给予我的。每天只要不是太急，我都会带上耳麦听上一段《高山流水》，边看顾小麦不知疲倦地在狭小的空间里游。这，顾小麦知道。

顾小麦没有不快乐，简单的人就不容易不快乐。音乐人妮南去年做了特奥会的音乐，整整一年后，又作智运会的音乐。“特奥会”是什么？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是专为精神障碍患者以及弱智人举办的世界大型综合性运动会。“智运会”呢？世界智力运动会，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一起玩儿的的活动。妮南有心得——“有一点是肯定的——接触了便知——智商最高的，与智商最低的人有个共同点——单纯！”所以说，这两种人该没有太多的烦恼。我们绝大多数人都在这两者之间，上不着天儿，下不着地儿，常常人找事，事找人，平添出许多的不爽。

智运会和残奥会的运动员单纯，所以轻松。但我想，他们比不上顾小麦。顾小麦的智商不高不低，如你我。它超脱，它超越，它无所谓，它藐视烦恼和世俗。它是顾小麦。

以顾小麦的名义问候你了！

（责编：朱新民）

大海的涛声

□ 刘德平

苏珊躺在白色的病床上，身体以极快的速度衰弱下去。

这样的情况已经连续几天了。自苏珊被一阵又一阵钻心的疼痛折磨开始，就住进了这家弥散着消毒水气息的医院，再也没有回过那个有儿子和丈夫的家。

这个美丽的女人，被病痛折磨得一天天消瘦下去，消瘦的面庞依旧美丽，深陷的眼窝给人一种楚楚动人的感觉，让人看着心酸。

丈夫张军一直陪伴在妻子身边，在他得知妻子的病已经是胃癌晚期的那一刻起，他的整个人就如同被闪电击中，懵住了，不知所措。他不知自己是如何坐在医院走廊的椅子上的，泪水已经使他的视线模糊成一片。他无力地用双手抱着自己的脑袋，陷入痛苦的茫然中……

时间在一点一滴地过去，张军强忍住悲痛，他还很清醒，他不能再悲痛下去，更不能告诉苏珊真实的病情。他要让妻子在生命最后的时间里好好生活，不能让她带着遗憾离开自己和儿子。

张军整理了一下自己的衣服，尽量步履轻盈地走到妻子的身边。

“诊断结果出来了吗？”苏珊见丈夫进来，便问。

“医生说你得的只是一般的胃炎，住几天院，打打点滴，就没事了。”张军尽量让自己的语气平缓一些。

“一定要住院吗？”苏珊平时很少得病，最讨厌医院里消毒水的味道，她认为自己的病根本不需要住院。

“这样才可以快点儿好起来呀，早点儿回家呀。”张军坐在妻子身边，把那个娇小的身体轻轻地揽入怀中，轻声地劝慰着。

“那儿子怎么办？你不是也要上班吗？”儿子和丈夫的生活起居一直是苏珊照顾的，她不愿意住院的另一个原因，是放心不下他们。

“你就别管了，儿子可以让我妈先过来接送他上幼儿园，我呢，这段时间单位正好没什么事，来这里陪你。”张军说。

苏珊本来想自己的身体会尽快地好起来，那样就可以早点儿出院回家，谁知每天打着点滴，身体却日渐衰弱下去。

周末的时候，张军领着儿子来了。

5岁的儿子张斌长得虎头虎脑，长相像极了母亲，已经出落得像个“小帅哥”了。小家伙推开病房的门直奔到妈妈的身边。

张斌坐在妈妈的身边，看见妈妈打着吊瓶，天真地用小手摸着妈妈的额头“妈妈，你怎么啦？是不是发烧了？”在儿子幼小的心里总是认为大人也跟他一样，肯定是夜里着凉，发烧才住院的。

这时跟在后面的张军笑着对儿子说：“妈妈只是不舒服，过几天就好了。”

苏珊慈爱地看着儿子，拉着他胖嘟嘟的小手：“来，坐到妈妈跟前，告诉我，想妈妈了没有？”

“嗯，想，奶奶说，斌斌乖，听话，妈妈就会早点儿回家。”

“那你听话了吗？”

“我可听话了，每天奶奶接我从幼儿园回来，我都自己吃饭不用奶奶喂，睡觉的时候也不用奶奶陪，自己睡。”儿子掰着小手指，噘着小嘴说着。

苏珊看到可爱的儿子，脸上露出了少有的笑容。只是她没有注意到丈夫背过脸去，悄悄地擦去泪水。她摸着儿子的小脸蛋心里充满了怜惜。

苏珊的精神越来越差了，疼痛时刻折磨着她，只是偶尔会让张军把病床摇高坐起来一会

儿。她不明白，自己的精神怎么越来越差了呢？

苏珊望着这些日子照顾自己的丈夫，人也憔悴了很多，问：“你说，我怎么好不起来了呢？身上像是背着一座山呢。”

张军安慰着病痛中的妻子，心中却是一片悲凉，脸上尽量地做到平和：“你别着急，病总是有个反复的过程，慢慢就会好起来的。”

沉默了一会，张军坐到妻子身边，拥着妻子瘦弱的身体：“我就想这样一直抱着你，总是抱不够呢。”他以很快的动作，偷偷地擦去了涌动出来的泪水。

苏珊露出了幸福的微笑：“你看你，儿子都这么大了，怎么还这样呢。”

“嗯，你说说你最大的心愿是什么，该不会也跟我一样没出息吧？”张军试探着问着。

苏珊苍白的脸上出现了一丝红润，她憧憬着：“我最大的愿望就是坐在海边，躺在你的怀里看日出。太阳升起，预示着生命的开始……”

“那我们明天就去？”张军征询着妻子的意见。

苏珊的眼睛亮了一下又黯淡下去：“真的吗，可是我的身体……”其实这个时候，她似乎已经预感到了自己的病情。

“我们可以专门租一辆舒适的车。再说了，路程也不远。”张军轻轻地对妻子说，眼中满是柔情和痛惜。他已经从医生那里知道了妻子的生命还有10天左右，他要在妻子生命最后的时间里完成她的心愿，不能要妻子带着遗憾离开人世。平时工作太忙了，儿子还小，忽略了这些，张军的心里不禁内疚起来。

第二天，张军作了充分的准备，他从医生那里争取到了足够的营养针，止痛针，还有催眠的针剂。租了一辆宽敞、舒适的大巴车，带着病痛中的妻子前往北戴河。

苏珊已经进食很少了，而且每次进食，几乎都会产生恶心、呕吐现象。每当这个时候张军都会心疼得难受。

张军在陪伴妻子的这段时间里，已经学会了给妻子打针，妻子必须靠这些供给来维持生命，靠这些止痛针来缓解病魔对身体的折磨，

经历了7个小时的颠簸，来到了北戴河。

苏珊一直疲倦地睡着，张军注射的安定起了作用，他想让妻子尽量地减轻一路上颠簸的痛苦。张军一直坐在妻子的身边，默默地看着这个日益消瘦下去的美丽的女人，他紧紧握着她的手，流着泪。

苏珊醒来的时候，他们已经在一家宾馆中了。

张军轻声地问：“醒了，饿不饿？”

“这是什么地方呀，什么时候了？”苏珊睁开眼睛望着这个陌生的房间。

“这里是北戴河，你看看外面已经黑了。”说着他拉开了窗帘，苏珊看到外面已是万家灯火。咸咸的海风吹了进来，她深深地呼吸了一口：“我已经闻到海的气息了！”疲惫的语气中带着些许兴奋。

“等你休息好了，明天我们就去看海，怎么样？现在想吃点儿什么呢？”张军俯着身，笑着问。

“我想喝小米粥了。”

当苏珊喝到丈夫喂到口中的小米粥的时候，还是吐了。

正值夏秋的季节，海边的游客不像盛夏时候多，下海的人也不是很多，三三两两的。

张军怀抱着苏珊坐在海边的沙滩上，听着海水拍打海岸的声音，闻着咸咸的海水的味道。

这几天苏珊的精神格外的好，丈夫的怀抱让她感觉到温暖而踏实，幸福的感觉温暖着她的心。望着一望无际的海，她缓缓地说：“我走以后，你要照顾好我们的儿子，好吗？”她美丽苍白的脸上闪烁着泪珠。

张军的心突然疼了一下，他故意把手指放在妻子的嘴边“嘘”了一声，“别瞎想，等你

好了，我们要一起照顾儿子的。我们要一起看着儿子长大，你答应我，好吗？”

“你听我说下去。我很清楚自己的病，不是什么胃炎，我已经可以面对了，真的，我就是舍不得你和儿子……”苏珊的声音有些哽咽。

“你要坚强地活下去，以后找一个更好的女人，只是，不要委屈了我们的儿子……”苏珊缓缓地说着，眼神却异常的镇静。

丈夫的眼泪第一次在妻子面前肆无忌惮地流淌下来。

张军和苏珊在一个寂静的清晨，看到了从海里冉冉升起的太阳，那个冉冉升起的红彤彤的火球，让苏珊的眼中充满憧憬：“新的一天开始了……”她喃喃地自语着，自语着。

这几日人们常常会看到他们坐在海边的沙滩上，美丽的妻子依偎在丈夫宽大的怀抱里，幸福地睡着了。

浪花轻拍着沙滩，耳语般唱着催眠的歌。

（责编：朱新民）

我是毛延寿

□ 褚红生

第一次见到她，我就已知道我再也不是昔日那个无牵无挂的毛延寿了。

有爱就会有牵挂。

我爱的人就是来自南郡秭归的王昭君。

我知道，我的心已犯了死罪，一个画师怎可以爱上皇帝的妃子？

记得那天，天气很好，我的心情也很好，皇上又要我为他众多的妃子们画像了，这样，我就又可以得到一大笔额外的收入了。

皇上后宫的嫔妃越来越多，不能一一召见，只好让画师把她们的容貌画下来，根据图像的美貌与否召来侍寝。

这已经是宫里这几年的惯例。

于是我们这些御用画师每个人私下里都收了不少宫妃们的钱，多的 10 万，少的不低于 5 万。

有哪个妃子不想被皇上召幸呢？

一张图像既然决定着她们一生的命运，这机遇却在于我们的一支笔，你说，这支笔能不值千金吗？

午后的阳光辣辣地射在脸上，我的心有些烦躁。从没有一个妃子在画像的时候来迟，而今天我却在等一个名叫昭君的妃子。

门开了，一个女子姗姗走进来。

我抬起头刚欲发问，满腔的不快却突然消失无踪。

何其清丽脱俗，何其美丽的女子！

一时间，我有些窒息，接下来，我竟然不知何时为她画完的像，不知她何时飘然而去。恍恍惚惚间，仿佛做梦一般……

手持那张画，我目不转睛地看着，看着……不知白日变黑，黑日变白……

画中的女子目如秋水，痴痴望着远方。

我知道，我已经爱上我画中的这个女子。

这幅画是我最得意的作品，也耗尽我的精血与灵魂，今生，我再也不作画了

取画像的使者来了，我把一张过去弃于箱底的旧作交给了她。

那旧作上的女子普通而平凡，皇上不会留心一顾的。

这样做我不知昭君会不会怨我。

我却绝不会后悔。

我不希望皇上玷污我心中至爱的女子。

皇上有太多的嫔妃，他不会真心爱任何一个人的。

我再也没有见过昭君，宫门深如海……除了一年一度的画像之外，我再也进不了宫门一步！而我却已发誓，再也不作画了！

我只能日日对着画中的女子，诉说心中的情意。

后来听说匈奴的呼韩邪单于来朝见皇上，请求赐一美人作为阏氏，皇上根据画像，把昭君赐给了他。

（听到这里，我心如刀割，美丽的昭君呵，终没能逃脱俗世的命运……）

等到临走以前，在殿上召见，才发现他的容貌在后宫中无人可比，而且言辞敏捷，善于对答，一举一动悠闲秀雅。皇上看了，非常后悔。

但是名字已然圈定，不能失信于匈奴，所以没再换人。

想不到我一念之间，竟让昭君身飞塞外，魂寄他乡，这是昭君的幸福或不幸？但做一个

匈奴的阏氏总比做一个滥情皇帝的妃子好些吧？

我知道皇上一定会追究此事，大限只在早晚。

先是我的好友，咸阳的刘白，龚宽被杀了，接着下杜的阳望也被杀了，一个个画师接连处死，只有我知道他们都是无辜的，他们是因我对一个女子的爱而被害死的。

一张画像招致多少冤魂！

是我的一念还是皇上的一念？哪个是因，哪个是果？错综复杂的奇情只有我知道真相。

后世的人们也许会做些离奇的解释吧？

也许会说，一个画师的贪婪让一个美丽的女子久居深宫，不得一朝天颜，最终远嫁他乡，与胡为妻……

终于轮到我了。

死前，我把那张画像用布裹好，放进一个小木盒中，然后把它藏在一个没人知道的地方。

也许有一天，会被后世有缘的人看见，他们就会知道，在很久以前，有一个美丽的女子，名叫王昭君……

（责编：朱新民）

我的那个二外爷

□ 程晓斐

二外爷就是我外爷的弟弟。

从小在外婆家长大，对二外爷的印象很深又很浅。很深是因为他的模样和他制造的氛围让我始终不能忘怀，很浅是因为我到现在都对他没有多少了解。

打我记事起二外爷就是满嘴没牙的样子，他眼睛极小，眯眯的模样让我总认为他始终是微笑着的，没有见他发过脾气，有时还能听到他乐呵呵的笑，二外爷是温和的，很干净的一个瘦瘦小小的小老头。

二外爷是个读过书的人，会点儿中医，懂点儿针灸什么的，我见过他家有一个医药箱，可我从没见过他给人医过病。二外爷很少逗我们玩儿，我一直喜欢他也是因为他布置的那个小院让我非常喜欢。

二外爷家有两孔窑洞，院子里盖了一排西厢房，东边是二外爷的自留地，那一小片地里种了有好几种菜，一小块儿一小块儿的可以让你分辨出这一块和那一块种的菜是不一样的，很干净很整洁。不俗的是他的那个月亮门和门口的那一小片竹林，用一排整齐的篱笆和路相隔开来，终年青青翠翠，让那个小院儿充满了生机。在农村一般的人家会在两孔窑洞门口相连的地方垒上一个鸡窝放些杂物什么的，可他不，他在那个地方种了一大束菊花，靠墙的地方还有几枝亭亭玉立的木荆花，在那样一个偏远的只有十几户人家的小山沟里，能有这样一个小天地，确实表现出了二外爷的不俗。那个小院儿让我很是喜欢，一个人总爱溜进去东张张西望望，感觉美美的。可这事一旦让外婆发现了，一准儿把我叫出去呵斥一顿，不让我进那个小院里玩儿，我总不明白是什么原因，也不敢问。

在外婆家还有一个我喜欢的地方，那就是离村子几里地的一个山沟叫大南沟，大南沟里有从上流水库里流下的一条小河，生产队在那里开垦了一片菜地。在那样一个靠天吃饭的贫瘠的群山里，那一片菜地确实是我印象中的小江南，因为这一片菜园子也是二外爷看管和收拾的。

那一片地是在山脚下开垦出来的一块扇形的园子，种的菜是什么自不必说，只说这菜地修整得一畦一畦，笔直笔直，整整齐齐，在光秃秃、灰蒙蒙的山里这样的一片绿让人一看那叫一个清爽，那叫一个好心情。那里也挖了两孔窑洞，二外爷就吃住在里面，窑洞的门口和菜园子的周围自然种着些菊花和木荆花，二外爷就这样把这菜园子收拾得干净利落，就像他身上穿的黑色的棉袄一样，永远都干干净净。

这就是我的二外爷，我远远的喜欢着的二外爷。

长大些以后，我问外婆为什么不让去二外爷的小院子里玩，外婆才告诉我，二外爷不喜欢女孩子。他曾有过一对双胞胎女儿，生下来没多久死了一个，另一个活到两岁多，因有病可并没有死愣是让他生生地送到了野地里。那时，我对我和蔼的二外爷有了一丝的恐惧，再见他就远远地躲着。我的母亲和我的大姨、二姨、小姨对待他就像对待我的外爷一样，逢年过节一样的礼品一家一份地去看他。在他年老生病卧床的日子里，我的母亲和我的那些姨们依旧不停地去看望他，给他拿些好吃的东西。终于有一次在看望二外爷回来，我的姨们高兴地说，二外爷终于说了一句她们盼了许久的话，二外爷说：养闺女也好啊！

（责编：朱新民）

中原风物（五章）

□ 颜 东

白 马

滚滚红尘中，在西天的风雨霜雪和尘土雾霭中，一道雪亮的灵光出现在我们的视野。

白马，似雪如银的白马，驮负着智慧的经典的白马，从大唐走来，从西域走来。带着大唐的雨，带着大漠的风，凝聚成一尊汉白玉雕像，千年不古。

西行的路上有多少险山恶水，有多少妖魔鬼怪，有多少艰难困苦，白马凭着执著的信念，坚强的意志，坚韧不拔的精神，永不退却，永不反悔。

白马不知疲倦，白马无哀无怨。背负神圣的使命，迈着历史沉重的步子，走过千山万水，闯过千恶万险，那智慧的经典太重，那东都洛阳的路程太远，白马的步子越来越沉重，白马的汗水渗透了那不朽的经卷。白马奋力地抬起那沉重的头，看见了洛阳的城墙和墙内的万家灯火，很想停下来歇息一番。但白马不能，白马坚持到那迎接的队伍从城里出来，坚持到无数的僧人们把背上的经书搬走，空空如也的白马如一座被掏空了的山一样轰然倒下，震惊了取经的高僧，震惊了跪拜的队伍。

白马千古，终成正果。一部全唐演义史里，白马成为不朽的一页。

牡 丹

洛阳的四月在牡丹花中度过，洛阳十三朝古都的历史都被牡丹所淹没。

秦黄魏紫的牡丹，仪态万千的牡丹，任群芳妒的牡丹，敢抗旨不遵的牡丹，铮铮傲骨的牡丹，甲天下的牡丹，你不是被女皇贬出了洛阳，你不是被连根挖出永不生还了吗？

花有千种，而华夏儿女独爱牡丹；地域万里，而牡丹唯独钟情洛阳。是洛阳的地气加人气造就了牡丹，是牡丹留恋古都洛阳。历史像风过云烟，该散的散了，该沉的沉了，而牡丹依然开放在洛阳这块土地上。

洛阳牡丹，开放已经成为一种象征。

石 窟

石窟不是石屋，石窟里是一群活着的有灵魂的石头。

只有伊河知道，千百年了，石窟已涅槃为一道闪亮的灵光，飘浮在龙门山上。

从北魏到盛唐，四百余年造就的河洛文化，讲述着一个个生动的故事。

不论汉人、鲜卑人，还是其他什么人；不论达官贵人、富商，或是普通百姓，乃至则天皇帝，都是那样钟情伊河两岸的龙门山和香山上的石头。都以虔诚的心对石头膜拜，都让坚韧的意志被石头感化。一次次膜拜，是一次次灵魂的净化；一尊尊石像，成为一个个理想的化身。

千百年了，腐化的是肉体，存在的是石头，升华的是灵魂。

碌 碡

你站在乡村的土场上，站成了一座历史的丰碑。

多少世纪，多少秋夏，你在那乡村的土场上碾呀碾，碾过了麦子，碾过了大豆，从石器时代碾过来，碾出了农人们多少岁月的艰辛和丰收的喜悦。

多少个季节，多少个轮回，伴随着农人们那丰收的果实，你吱吱呀呀地唱出了一首又一首动听的歌谣，从夏商一直唱到今天。

收完了麦子打完了豆，你寂寞地站在乡村空旷的土场上，期待着又一个季节的到来。千百年过去，农耕文明走进了乡村的土场，你成为一种历史，被遗忘在乡村土场的边上。

石 磨

“石崖对石崖，雪花直飞下”的谜语，已经消失在我童年的记忆里。

那拉磨的老牛，卸了磨的小驴，推磨的小脚婆婆，都已经走进了线装书里，被历史封存。

那扇转动了无数岁月的石磨，睁着两只空洞的眼睛，躺在一口老井上，编织出了一个一石二井的故事。

只有在那深山里的小乡村里，还偶尔可以看到破旧的老磨房，看到那老掉了牙的石磨，在昏黄的煤油灯下，一圈又一圈不停地转动。

（责编：朱新民）

屈原之死

□ 桂 杰

从司马迁著史至今，屈原因政治忧愤而投汨罗江自沉的动人故事被人们广为流传。而其中唯一的证据，就是诗人那首被放逐以后所写的《怀沙》。诗中称，自杀的方式已然确定，那就是向江中忿然一跃，去拥抱江底柔软的泥沙。按照史书中的说法，当屈原看到秦军进犯，国都失陷时，他选择了死。他想以死来惊醒昏庸的贵族，唤醒沉睡的国人。然而，屈原的死并没有起到警世作用，楚国还是亡了。

对于这样的说法很少有人去主动怀疑。

在不久前参加的一次论坛上，我听到了有关屈原之死的另外一种说法。说“屈原死于谋杀”，并且是一场秘密爱情的牺牲品。

屈原在爱情生活上的浪漫性是人所共知的。他写过大量的情诗，其中《湘夫人》最令人关注，因为屈原对她投入了异乎寻常的眷恋与爱慕。“沅有芷兮澧有兰，思公子兮未敢言。荒忽兮远望，观流水兮潺湲。”从诗中可以推断，此女美貌惊人，而且比屈原拥有更高的地位。她因为种种限制无法与屈原公开见面，心中思念，而只能和他在荒郊野外秘密约会。符合这三个条件的女人只有一个，那就是楚怀王的宠妃郑袖。其实“湘夫人”三字已是暗示，“湘”就是楚国，“夫人”即楚王的妻妾。

屈原对郑袖的暗恋，被政敌在添油加醋之后报告了楚怀王，导致他在政治分歧的名义下遭到放逐。尽管屈原拥有强大的帝王血统（这方面的信息，可以参看《离骚》）。十几年后，楚怀王驾崩，其子楚襄王即位，楚国的政治格局再次发生激烈改组。为了防止屈原以因与郑袖的暧昧关系而卷土重来，其政敌派出了武功高强的杀手，以期彻底消灭这个流亡者的肉体，从而演出了一幕残酷的历史悲剧。

不妨让我们设想一下当时的激烈场景吧：刺客在汨罗江上乘舟追杀，而屈原则乘坐另一舟船夺路而逃。这场惊心动魄的水上角逐以屈原的不幸落网而告终。冷血杀手把他装进麻袋，在捆紧了之后投入江心。

这场卑鄙谋杀的目击者，渴望说出真相，但又畏惧权势，他们最终选择了一场象征的戏剧。这就是现下流行的民俗的起源：在屈原被谋杀的那个日子和那个现场，举行哀悼屈原的祭礼，他们机智地用赛龙舟来隐喻当时激烈的追杀场面，用包粽子来隐喻屈原被投入江中的悲惨事变。其中，米饭象征着他的肉体，粽叶象征装他的麻袋，粽丝象征捆扎他的绳索，而把粽子投入水中，则象征着屈原遭人溺毙的真相。

当天转述这一论点的嘉宾是分众传媒的总裁江南春。他说：当时听到此说法的时候，他还是华东师范大学的学生，这样新鲜但是颇有说服力的说法，一下子启迪了他的思维，所谓创新性人才对于事情的看法就不应该拘泥于前人，且应该在处理问题的方式上有突破性。

江南春特别强调，毕业十几年之后，大学里面的很多东西被淡忘了，但惟有这一次讲座，以及屈原的死法成为他无法忘记，而且时常回味。

其实，早在上世纪30年代胡适先生就曾提出质疑，认为《怀沙》一诗中的许多话语并不符合屈原的模式，很可能是后人根据他自杀的传说而炮制的一篇伪作。在谋杀了屈原之后，政客们伪造了屈原自杀的遗书《怀沙》，并且利用史官四处散布屈原与郑袖不和的谣言。一代文人英豪就此离奇地香消玉殒。

即便我们相信屈原是死于谋杀，他的身上不再披挂“伟大的爱国主义诗人”的外衣，不同的人对于他的死亡看法却大相径庭。

一个朋友和我这样评价：如果这种说法确实的话，那么屈原之死，真的是太没有价值了。一个才华横溢的人，因为畸形的爱情——爱上一个有夫之妇，导致一生坎坷最终被追杀致死的结果，这与传说中忧国忧民的屈原相差太远。从这一点来看，屈原也只不过是一个恃才放

荡不羁的风流文人而已。别说在当时的社会，就是在今天，像这种文人，也是没有市场的。

首都师范大学的驻校诗人邵筐闻听屈原死亡新说之后，只说了一句话：“历史如果这样就太精彩了，这才是一个诗人的死法。”

屈原之死是历史上的未解之谜。

（责编：李克山）

词魂（三章）

□ 罗 妹

辛弃疾

高仰的山头是你至今思考的形象，长江黄河是你脸上纵横的泪，在神州奔腾千年。岁月的风尘淹没了无数面孔，许多曾经也生动的故事在岁月的泥沙下沉淀，唯有你的呼声穿透发黄的书页，重重地落在我的心上。

你生擒叛徒张国安，披肝沥胆刀尖舔血，抗金战场上金戈铁马，威名远扬，一个民族因你而以山的形式站立。可你用血肉构筑的梦被统治者的权杖击碎，你所有的努力都抵不过一纸诏书。落红无数，却不能把春留住，烟凝柳锁，换回的是闲愁最苦。你手中的风筝，无法穿越黑暗的雨帘抵达生命的顶端；你的雄心壮志只剩下嶙峋骨架，在寒冷中点燃点点磷火，把期盼越烧越远，越烧越远……

《美芹十论》没有撑起统治者懦弱的骨头，无边的期盼埋不住郁孤台下清江水里的凄凉。《九议》未能托起你的理想，反而将你的梦压埋在长城脚下。唯有你手中的笔，刺透历史的城墙，在神州大地上放牧思想。千古江山，四季轮回，你鹏翼垂空，笑人世苍然无物。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脉脉此情谁诉……

如今，万里江山依然，英雄无觅稼轩处。千古多少事，均化作滚滚东流水。我扑倒在你的脚下，胸中有火热情感，却只烧出苍白的文字。

李清照

婉约、柔美、凄苦，是你一生的写照？岁月落一地的哀怨，是你手中那支细细的笔？

绿肥红瘦的季节里，你的思绪打开了浓烈的酒，熏倒了无数追随者，抖落满地感伤。岁月的跌跌宕宕间，你诉说哀怨，心碎如悬崖上的树，一边向深渊扑去，一边又紧紧抓住残存的梦不放。

你以笔为犁以纸为田，耕种出一地的愁苦哀怨，把流失的真情款款守望；岁月激越出一串悠长的回响，随着江南的橹声，让后来人唏嘘不已。现实的缩影被雨打湿，你开始学会记忆，也开始学着忘却。

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你现实的守望被泪水濡湿，你的思念是折断翅膀的鸟儿，挣扎与哀鸣留下的都是伤痛。残败梧桐瘦黄花，没有了相濡以沫相依为命的人，你形单影只，在战争的疯狂中只是一片风中的羽毛，生命的弧线划出脆弱的问号。杜鹃滴血憔悴损，呼不出那烟消云散的魂魄，你的故事浓缩在江南烟雨之中，不变的情感传承着亘古的相思……以笔为杖，你把人世的情情爱爱、悲欢离合、喜怒哀乐穿越千年，在历史的缠绵中张贴出女性特有的温柔。

绿肥红瘦，三两杯淡酒，浇出了绝世的哀鸣。“不徒俯视巾幗，直欲压倒须眉。”浓浓愁绪背后，滋长出不老的崇拜。

柳 永

轻歌曼舞，谁为你唱一阙音词。放荡不羁，终难逃功名利禄的封锁。情痛深处，你的声音穿透发黄的纸张，深邃亘古。

“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生性放荡的你渴望逃离世俗的唇舌，过自己想要的生活，却无奈养育你的终是尘世烟火，你无法解脱，无法走出。人世如棋盘，任你天南海北，终是走不出宿命的遥控。

你渴望寄情山水、征服异性，又渴望拥有江山掌管权利，你将男人的特点暴露无遗。才华横溢、风流倜傥的你终生不娶，是不肯为一棵树放弃一片森林？是钟情一生？还是厌倦俗

世生活？

“ 黄金榜上，偶失龙头望 ”，既渴望权利又抵触权利，矛盾的你陷入困顿；“ 霜风凄紧，关河冷落，残照当楼 ”，你落寞的情怀又有几人能解；“ 黄鹂翩翩，乍迁芳树 ”，你心仪的人儿到底在何方？痴情的字词掷地有声，可杨柳岸边的故事相隔多年，如今能与何人说……一地的心事涌出一地的落寞，只留下一篇篇让人心动的灵魂。

（责编：孙玉茹）

燕京号畅想曲

□ 郭大光

近日笔者在整理旧报刊时，看到《天津日报》2007年9月9日，刊登了天津市市委书记张高丽亲切会见了“神户·天津友好之翼代表团”消息：神户市市长矢田立郎亲率200多名涵盖各界人士的代表团来津参加友好交流活动，勾起了笔者记忆中一段尘封多年的往事。

1990年3月23日，我有幸参加了由中日合资天津神客货船有限公司经营的“燕京号”客船启航仪式，感到从此在“落日惊涛上，浮天骇浪长”的滔滔汪洋中，又多了一位航行在天津与神户之间友好的——“使者”。

当隆重的启航仪式之后，“燕京号”缓缓离开码头驶向彼岸时，我的心仿佛已随着“燕京号”荡漾在广漠无垠，烟波浩瀚的大海之中……

在这个天津与神户值得铭记的日子里，我的思绪纷繁，好像在迷茫中抓住了什么。抓住了纷繁的思绪？抓住了信马的缰绳？抓住了情思低回？海天在望，不尽依依……

我想起了1973年6月24日，在敬爱的周恩来总理的亲自关怀下，天津与神户结成了中日第一对友好城市；想起了无数为中日友好做出过贡献的志士仁人；特别是情不自禁地想起了唐代高僧鉴真。

鉴真在天宝元年（742）应日本荣睿、普照等高僧邀请东渡日本，只因五次乘坐的木船均被“沸浪一透如上高山，怒涛再至似入深谷”的大海所阻，直至11年后的天宝十二年（753）时年65岁高龄，历尽艰苦，第六次航行才实现东渡扶桑的夙愿。鉴真在日本九州萨摩秋妻屋浦和奈良等地，传授戒法，成为日本律宗的创始者和日本佛教徒登坛受戒的鼻祖。他还把唐代的建筑、雕塑、医药学等介绍到日本，成为为中日友好交流做出卓著贡献的先驱。

日本为了建立和发展同中国的友好关系，曾先后十九次向中国派出遣唐使，遗憾的是大多以失败告终，甚至有的全船覆没，遇难者数以百计……

“捣麝成尘香不灭，拗莲作寸丝难绝。”（唐·温庭筠《达摩支曲》）在近代史中，曾出现过中国著名学者王韬，在1879年应邀访问日本，写下4万余字的《扶桑游记》。日本学者冈千仞先生在1884年应邀访问中国，写下逾6万字的游记。他们为中日文化交流与友谊，续写了不朽的篇章。

天津与神户结成“中日友好城市”以来，在两市历届领导和各界友好人士的共同努力下，友好关系不断推进。目前日本有1800多家企业在天津投资，累计投资近80亿美元，双方在宗教、文化、旅游领域全方位的合作日益扩大，成为中日两国友好城市交往的典范。

1981年8月，天津人民广播电台与神户关西广播电台正式定期交换节目，创下我国人民广播电台与外国广播电台定期交换节目之先河，实现了周恩来总理关于两市定期交换广播节目的遗愿！

“您好，天津向您问候！”与“您好，神户向您问候！”，随着中日两国播音员那热情、悦耳动听的语音，把两市友好的情感紧紧地系在一起，磁石般牢牢地吸引着彼岸听众的心。定期交换的节目，源源不断地传递着信息、传授着知识、传承着友谊、传续着情感、传述着中日友好美丽的故事……

1986年仲夏季节，日本关西电台友好之船300多名各界人士访问天津。天津人民广播电台在天津干部俱乐部举行隆重的欢迎晚会。笔者作为天津人民广播电台评播员、特约通讯员中仅有的几名特邀嘉宾，欣慰奚如地出席了那次晚会。会上中日朋友和著名艺术家表演了精湛的节目，晚会高潮迭起：姚峻副市长等领导人莅临；天津人民广播电台台长乔青和日本关西电台台长先后发表热情洋溢的讲话及两台互赠锦旗时，台上台下掌声雷动，经久不息。两国人民友好的动人情景，至今仍记忆犹新。

日本军国主义者给中华民族带来了巨大灾难和难以愈合的创伤，广大日本人民同样饱尝战争之苦。战争是血腥的、残酷的、残忍的，是不可向迩的，也是不应该忘记的。但是，反复回味痛苦，无异于是对心灵的一种麻醉、一种伤害、一种自戕，使我们趑趄不前。心灵深处一点点的浅皱纹，要比爬满眼角的皱纹更苍老、更可怕。我们的心灵应该超越这种痛苦的品味，我们才能真正地成熟起来、坚韧起来、伟大起来.....

古今多少志士仁人为中日两国鼓瑟鼓琴、笙磬同音，在锲而不舍、执着地追求啊！我不禁吟咏出：“立大事者，不惟有超世之才，亦必有坚忍不拔之志。”（宋·苏轼《晁错论》）

“好风凭借力”，燕京号，请您在春光明媚樱花烂漫的季节把我带到神户，叫我饱览那怒放娇妍、芳香馥郁的樱花；请在夜晚通衢两旁华灯齐放、霓虹令人眩目时，把我带到大厦如林、鳞次栉比、超豪华轿车如潮涌的闹市，让我领略一下神秘的神户之夜；再到关西电台，亲口说一声：“您好，天津向您问候！”实乃笔者是所至祷.....

（责编：李克山）

武清区三普田野调查工作进展顺利

武清区文物田野调查工作于2008年6月份正式启动。截至2009年春节前田野调查工作已完成三分之二，共普查20个乡镇、街，普查不可移动文物点140余处，其中新发现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文物点近40处，消失文物点2处。

针对本区文物点多、面广的特点，在田野文物调查中，采取以乡镇为单位，首先由文化局领导与各乡镇领导联络，乡镇安排专人负责文物普查工作，确保在各村顺利开展。其次是普查中文物线索收集，召集村干部和知情的村民进行座谈，了解该村历史和相关文物线索，做到有的放矢、不留死角、不漏查一处文物线索。最后是普查资料的准确整理录入，包括文字、照片、绘图、GPS录入、采集标本等，并及时整理归档。

近日，区普查队继续深入到有关乡、镇、街展开工作，确保田野调查阶段工作按时完成。（郭全利）

落 叶

□ 刘国华

多年以前，一个可爱活泼的山村女孩，特别喜欢落叶的季节，因为她知道秋天是丰收的时节，也是收获的日子。她喜欢坐在校园里看落叶。习习秋风阵阵清爽，顿感肩上承载了一副丰盈的羽翼。走在乡间小路看落叶，橙黄一片，心情格外开朗。抬眼望去，小径就是铺满金子的路。来到树林看落叶，那是期待放学后背上竹筐搂回满满收获的战场，秋，使她惊喜若狂。

最有兴致的莫过于树滩下残卷着的少许的野蘑菇。扒开绵绵的落叶，女孩寻宝似的把它们收回竹筐。

青青的树枝，黄黄的叶子，博大的土地，一片金秋景象。女孩躺在地上，叶子当床，看着稀稀落落挂着的残叶，仿佛从云的空隙里看彩虹。女孩迷恋地、贪婪地深呼吸，闭上眼，梦境一样。

望着树丛林中空隙透露的片片天空，抱头遐想。

落叶，是故乡孩子们最爱的时节。远处的山脉里，金黄金黄，时不时一片红丝绿带掺杂在一起，使人望去仿佛置身画卷。女孩喜欢的落叶季节，使她时刻想放飞梦想，她拾起一片，闻着，带着树香，吐着芬芳。

多年前，也是落叶时节，使女孩情趣盎然，带着梦想。

数年后，女孩来到一个陌生的城市，每每到了秋季，不知道为什么，她不再想看到落叶。瑟瑟秋风扫过，带给她一片凄凉。女孩开始为秋叶落地而顿感失落。漂泊的岁月，落寞的心灵，期待看到长青松柏，能为凄落的叶子做个铺垫。

时光荏苒，多年过去，女孩已失去了美貌和青春。某天，就在她迷茫地看秋季纷零的落叶时，一大串带着污泥，带着有些残酷戏弄她的叶子，落在了她已有些头发稀落的头顶。叶子沿着脸颊划过，长长的血印留在她那僵冷的脸上，痛，撕心裂肺的疼突然震醒了她近似麻木的神经，她终于被落叶留给她的痛楚唤起了沉睡已久的记忆。她想到了故乡远处落叶的美，于是很想去追逐从前故乡地带的那一片金黄。

落叶归根，年久思乡。女孩的心已不再为落叶的枯黄而感慨。一年四季轮回，是人世之常。理解落叶寻根的涵义，懂得落叶是为了明年更加翠绿茂盛而积蓄。女孩的思绪不再为落叶而苦恼，树的性质依然还是当初的青翠。

女孩因环境使阅历不断更新，她已渐渐适应了人与树的区别，树可以来年返青，人却不同，岁月流逝一去而不返。

她不再跟着树的季节变换而困惑。渐渐的，她找到了人能活出四季精彩的办法。拾起多年离去的爱好，充实神经，不想让无情的岁月萎靡地离自己远去。四季变换，人会变。随着年龄的增长，女孩把关注落叶的情趣，蜕变成期待春天看看柳树的枝条。

柳树的枝条很柔，很美。它能迎风摆动身姿，不至于初春到来，偶然一次寒风就折断婀娜的身段。期待看到每季枝条的嫩绿和翠青，又成了老女孩的喜好。老女孩于是不再怀念那故乡的落叶，不再为那日渐熟悉的城市里的那些落叶而烦恼。

于是，女孩看到落叶随着树根默默隐居泥土，反而清醒了。人不能老关注枯萎的东西，应该期盼看到来年的春种和柳枝。

落叶季节离去，落叶飘零，但是落叶却增长了春的繁盛。

（责编：李克山）

方虹

□ 周文章

在成人高自考毕业典礼的讲台上，一个清亮甜美、亢奋的声音在发言：“一个个不眠之夜、一次次风霜雨雪所铸就的阶梯，使我获得了知识的光明。我今天终于获得了那本本该在二十多年以前，就属于我的大学毕业证书。”

她是谁？这声音怎么这么熟悉？

突然，她对她手中的红色证书深情地吻了一下，我看见她眼里滚动着激动的泪花。

我下意识地拿起会议议程表，一个熟悉的名字跳入我的眼帘。“方虹”，思绪在我的大脑里急速地运转。我极力追忆着那已经逝去的一幕幕。

那是二十多年前一个多雨的季节，阴雨使人感到压抑而沉闷。高中毕业班的同学们没有因完成学业而欢欣鼓舞，他们几乎都面带抑郁地互赠着纪念品，泪不时从他们的眼角流过。连平日爱说爱闹的同学也没有了往日的激情。是啊，快分别了，谁又知道未来是什么样子呢？

在高中毕业班典礼讲台上，一个穿着俭朴，面容清秀的女孩在发言，她感谢为他们付出心血的恩师，追忆着学习时的点点滴滴，她的结束语至今仍使我记忆犹新。“同学们，从明天起，也许我们天各一方，因为明天是我们生活中的一个拐点。也许明天你会成为大学生，也许你会成为工人、农民，但我真的希望大家都能携手走进大学之门，因为那是我们十几年来来的追求。我留给同学们的最后一句话是：努力拼搏，大学见！”那铿锵有力的字句出自一个女学生之口，不禁使我抬头望了望她，“方虹”，班里的学习委员……

我正在运转的思绪被一片热烈的掌声打断了。

她不是考上大学了吗？我很诧异。

为了弄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当会议结束时，我朝着她走过去，并毫不客气地拦住了她，“啊！邹老师？您……”

虽然分别了近三十年，她还是一眼就认出了我。是啊！我已是满头白发，而她的头发也已银丝初露，我拉着她走进休息室。

“方虹，我记得你好像考上大学了？怎么没上？”

“唉”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没有，没有去报到。”

“为什么？”我急切地追问。

她梳理了一下长发，站起来踱了几步，开始向我倾吐在内心压抑了二十余年的心声。

“那时我家里经济条件非常不好，姐妹六七个，父亲双眼几近失明，母亲虽持家节俭，也只能勉强维持家用。我从上小学到初中，连书包都没有，后来我用旧衣服自己做了一个。在我的家庭中我能上到高中已经是万幸了。当我高中毕业时，凭我的成绩考上大学应该说是把握，可当我把想法跟父母说了以后，他们很久没有回答，一直到第二天，母亲才告诉我，你上大学家里要借债度日，何况你还有妹妹，她们也要上学。拿什么供呢？我勉强听完母亲的话，站起身离开了家。”

她站起来为我倒了一杯水，接着说：“其实我知道那时家里太穷了，但美好的憧憬和残酷的现实我真不知如何面对。我走在大街上，脑子里全是上大学的事。我开始自己东奔西跑，希望有亲戚们能帮我一下，那时还不像现在需要成千上万，只需要几百元就行。可六七天下来我一分钱也没借到。那时我真的萌生了谁借给我钱上大学，我都可以嫁给他的念头。”

她看了看我，抬头向天花板望去，我知道她在努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两行泪从她的面颊流过，“当时我有一个想法，不管上得了上不了，高考一定参加。我只想证明我有能力考上大学。所以当录取通知书邮到村里时，我没有去取……”

她用纸巾揩了一下双眼，“事情也许就这样过去了。但好心的邻居有一天对我说‘找一个婆家，家里富裕点的，能供你上大学，你愿意吗？’我的神经又一下被触动了，那时我太

年轻，连考虑也没考虑就答应了，尽管那时遭到家人的强烈反对。后果是可想而知的，先前的承诺成为泡影，我欲哭无泪，只能默默地承受着因年轻和草率而造成的一切。”

“好在男人为人老成，老人也较宽厚，日子也还安稳。”

“您问我干过什么？太多喽，种庄稼、养猪、养鸡、种菜、什么苦都受过，什么罪都尝过，弄着孩子风里雨里地艰难度日，总算熬了过来。”

“改革开放，日子一天天好起来了，我也参加了工作，主管妇女工作，整天婆婆妈妈的事挺多，可是上学的心却一直都没有丢掉。我真的不甘心。这些年我不愿见我的老师和同学，就因为心里有这么个结。”

“机会终于来了，那天去乡里开会，无意中看到成人高自考招生的宣传材料。我眼前一亮，这个机会我不能再放过了，我毫不犹豫地报了名。这几年我简直玩儿了命地干，工作、家务、学习都不能耽误，我还要兼着村里的会计。简直忙死了。夜里十二点以前我就没睡过觉，今天总算如愿拿到了这个红本。”

我一直默默地听着，我为有这样的学生而骄傲，也为她求学的坎坷而深感自责。也许那时我能为她做点什么。

她突然笑了起来：“我今天怎么和您说了这么多，有些话我从来没和任何人说过。”她笑得那么自然，又那么自信。

分手时她告诉我，她的二女儿高中年级组期中考试时又拿了第一。等她的女儿考上大学时，一定请我去她家里做客。

据报载：天津市大专院校为数以千计的贫困学子办理了助学贷款，没有一个学子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我相信我的学生将永远不会再有她那样的求学历程。

（责编：李克山）

秋季里的风花雪月

□ 张严文

黎明时分，我匆忙起身，带着昏睡的神经坐上开往养马岛上的便车，一路上继续做着夜里未做完的梦，到达目的地，已经是日上三竿时。将这次过来该做的都做完了，疲惫包围着我，独自走在坝上，沐浴清风，寻找这个季节的靓点。

漫漫长坝，一望无垠的水域，让行走的脚步变得孤独而寂静。午时宁静的海区，沐浴在秋日的暖阳中，安静得如一位老人。路两边的芦苇丛被风摇曳出絮花飘舞，而蹲在芦苇里垂钓的老者的神态更显超凡脱俗。潇洒地甩竿，耐心地等待，燃起一支烟，透过烟雾的缭绕，老者的神态淡然得如那平静的水面，安详得如一尊雕塑。老者身边放着一些渔具，小桶里活蹦乱跳的鱼儿告诉我渴望生命的急切心情。不远处一位阿姨缓慢地向这边走来，手里拿着一个水杯，轻声絮叨：“一会儿该吃饭了，渴了吧？先喝点儿水。”才让我注意到，他们该是彼此的老伴儿，这样的周末到这里是来度假的。看他们恩爱地说笑，我轻轻地走过，不想打扰他们的宁静。

顺着开花的小径，透过芦苇丛林，一叶扁舟映入眼帘，舟上两人，正撑篙划来，也许是我的存在惊扰了他们，我听到他们窃窃私语：“路边有个姑娘在拍照呢。”“离得这么远，不会照到我们吧？”“嗯，不好说。”语言中有欣喜和渴望，平静的水面荡起了一波波的涟漪，然后船儿逐渐消失在我的视线以外。顺着缓坡，走到海参池子边，脱掉高跟鞋，赤足走进水里，冰凉的海水立刻侵入我的身体，随着血液的流动，人也精神了许多。经过瞬间的凉爽后，轻抬脚丫，在经历夏天的火热，秋天的风儿吹凉了海水也吹出了海参出洞的小路，此时它们正在缓慢地移动自己绵软的身体，懒洋洋的一如一个散步的老者，而在它们的上空，蜘蛛正在结着网，等待投入进来的美味。这一切竟然如此安静的聚集在一个空间内，相互之间没有沟通，没有谁注意到或者在乎自己的领空里多了不速之客。水下的，陆地上的，天空中的，纠缠成一副秋天的画面。

伴着秋日高阳，寻得一处草丛席地而坐，闻着花香、草的味道、海的气息，欣赏秋天的景色，遥望远方的滩涂。拨开芦苇丛，将目光抚摩碧蓝的海水，这里的秋天好安静，这里的风景好自然。贫瘠的土地上无法开出圣洁的菊花，而此时满目的野菊花却遍野盛开，那抹娇黄，延伸、延伸，将这片被海水侵蚀的土壤覆盖。一些不知名的花朵和植物，露出了倦意，随着秋风枯萎，凋零了。寂寥的枯草随着季节枯黄，而在这样苍茫的影象里，除了野菊花还有一种不知道名字的紫色小花安静地绽放，如一个羞答答的少女，躲在不为人注意的角落里品味秋天的意境。

喜欢这样的阳光抚摩我的脸，喜欢这么安静的欣赏风景，而时间却并不等我。懒洋洋的起身，顺着原路走回，却还是留恋在那一丛丛的野菊花中。突然一声“喵、喵”声音惊动了，循着声音的来源，我看到了一只瘦小的小花猫，它惊恐地瞪着眼睛，那神态满是敌意。也许是我的行走惊动了草丛里的猫咪。我的无心惊扰竟然让一只小动物如此恐惧。无奈，人和自然还是不能心无设防地和平共处。轻声唤着它，想以此来抚慰它，让猫咪明白我并无敌意，而猫咪似乎并不相信，它拼命地冲我喵喵地叫，似乎是在捍卫自己的领土一般。这时候我才仔细地端详这只花猫，它瘦小得可怜，我不知是谁将它丢弃了，很大的海边不难发现被遗弃的小猫小狗，心里顿生怜悯之情，轻轻地走近它，想带它回家。而猫咪并不明白我的意思，它一个转身，顺着草丛跑了去。我无意再去追赶，却没有放弃目光的追随。突然，这一刻我看到一个场景：一只猫咪，几只蝴蝶，和菊花丛。

那是一大片野菊花丛，猫咪就躲在菊花的下面，而蝴蝶就在菊花瓣上翩翩起舞，追逐嬉戏。此时我放弃了追随猫咪的视线，被这几只蝴蝶吸引。小心地靠近它们，欣赏它们曼妙的舞姿，解读这个秋季里的风花雪月。我无法懂得蝴蝶的语言，可我却看到那两只蝴蝶相依相

伴的身影。菊花丛在小路的坡上，靠近它很难，想近距离地接近它则更难，那些防护网阻拦了我。不想放弃追随它们的目光，于是，将身体顺着防护的铁丝网探进去，用心观察。当刚才的细碎的声音安静后，蝴蝶也安静了，它们纷纷找寻自己的伴侣，结伴相处。

蝴蝶是爱情的象征，而这个正午，这个秋季里，在这条开满鲜花的小路上，几只蝴蝶在演绎一段缠绵的故事。仔细观察，蝴蝶总是三两只在一起，大多时候是此花独立，彼花呼应。目睹那楚楚动人的蝴蝶，看它们抖动彩色迷人的翅膀，羽翼掀动在花丛间，伴着花香挥舞着生命之曲，唱响爱情的主旋律，酣畅淋漓地挥洒蝶恋花的美丽。我躲在路边和花朵一起分享蝴蝶的家园。那精灵闪动中，逐渐改变群飞状态，化为三足鼎立状，而随着翅膀震动的语言，最终它们拥有了属于两只蝴蝶的世界。在那个世界里述说爱情的故事。离开的那只蝴蝶飘进了我的视野，我似乎可以看到它在凄凉的微笑，那抹落寞憔悴了身边花朵的容颜，我不知道它为什么选择离开，心却被它们感动。这只独处的蝴蝶轻盈地划过草丛，恋恋不舍的留恋那在不远处的两只蝴蝶。

蝴蝶的爱情，总是这么执著地打动人心，蝴蝶的美丽总是受到文人墨客的青睐，从“庄周梦蝶”到“梁祝化蝶”，形成了源远流长的“蝴蝶文化”。而这个正午，花之头，蝶之身，让我无法仔细揣摩蝴蝶的语言和故事，而我却感知那只离去的蝴蝶的幽怨，它怅然地留恋在花间，美丽的翅膀不住地抖动，轻点花瓣，然后消失在花丛中。而那两只相守的蝴蝶就这么静立风中，托风代吻，以粉传情，在这个秋天的正午，浑然于忘我的境界！

蝴蝶是花儿的精灵，经历破茧而出的痛苦，成就了流光溢彩的生命主旋律。可是它的生命却是如此的脆弱，很想知道在秋风渐起，凉意渐浓的季节里，是否所有的绮丽都在瞬间消逝？执著的蝴蝶却没放弃在短暂的生命旅程中将爱情精彩演绎，将美丽延续。如此，美丽的爱情是生命的更替，是季节的语言，是属于这个季节风花雪月的缠绵。如此幽雅的转身，留下了一首无言的诗，让世人传唱至今！

沉醉在路边的风花雪月中，脚下不知道被什么抚摩，有了柔柔的感觉，低头看去，却发现竟然是刚才那只猫咪，它居然和我熟悉了起来，蹭着我的脚，有了亲昵的感觉。于是，从铁丝网里出来，才发现拿着相机的手有些木，收拾起刚才绝美的画面，抱着这只被遗弃的猫，走在回家的路上。

（责编：李克山）

埋在心底的友谊

□ 武保水

苏联解体之时，两位在一起训练的女射击运动员——俄罗斯的帕杰林娜和格鲁吉亚的萨卢克瓦泽洒泪而别。她们都盼望着能够有重逢的一天！这一天到底来了：2008年她俩都代表自己的祖国参加了北京奥运会！然而就在奥运会开幕式刚刚开始的时候，两国发生了激烈的军事冲突。比赛最终结果：萨卢克瓦泽获得铜牌，帕杰林娜获得银牌。两个姑娘眼里滚着泪花久久地拥抱在一起！——战争并未割断她们之间的深厚友谊。

我听了这报道，埋在心底的一件往事又一次翻腾上来。

1975年春，我从海军二航校毕业，奉命乘客轮由青岛去上海。

下午5时许，汽笛一声长鸣，客轮起航。我对号入座上到一个三等舱的上铺，从挎包里掏出一本书，躺下来边看边休息。由于连日的劳顿，看着看着便朦朦胧胧地睡着了。突然我觉得书从手中滑落，紧接着就听到下铺有人“噉”地叫了一声！我很快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我脸朝外躺着，掉下去的书重重地砸在了坐在下铺的那个人头上！我慌了神，因为我知道我的下铺是个外国人！赶忙坐起来向人家道歉。那个外国人站了起来，这是个二十几岁的小伙子，瘦高的个子，黄软的头发，高鼻梁上有一双聪明的碧眼。他见我紧张的样子，就从地板上拣起我的书，一边往我手里递，微笑着用很流利的中国话说：“没关系，不要紧的！”他的友好之举使我对他产生了好感，他比我小几岁，在这个寂寞狭小的天地里，我真想和他好好聊聊，可是“保密条例”上规定，中国军人不准随便与外国人攀谈，就抑制住自己的情绪，只是又小声跟他说了几句客气话。

清晨，人们为了观看海上日出，大都起得很早，我和下铺的那个外国小伙子也早早地来到舱外的甲板上。经过一段时间的等待焦盼，太阳终于露头了！像个硕大的红苹果在水天相连处浮动，我似乎还想多看一会儿，谁知一个没注意它便“突”地跳出水面！望着金光四射的朝阳，人们惊叹不已，我也情不自禁地背了两句诗：“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啊，日出江花红胜火……”我身旁的那个外国小伙子小声重复着我背的诗句，“这诗句真是太美妙了！”他白净的脸上洒满朝霞，散发着青春的气息。我点点头告诉他，这是我国唐朝著名诗人白居易的诗句。他似乎还想往下说什么，我怕我们的谈话引起他人的注意，就把目光转向了浩瀚的大海。

就在要吃早饭的时候，突然起风了，方才还是平静的大海，顷刻变成波涛怒吼的野马，轮船在颠簸摇摆中前行。人们摇摇晃晃地跑进船舱，有的开始发呕。那个外国小伙子折腾得很厉害，他吐过之后，就一直躺在卧铺上不敢动弹，也没有吃早饭。

客轮带着黄海的浪花穿过水色分明的黄、东海交汇处，来到长江口，风浪小了下来，上午11时许缓缓地靠近了上海港码头。

我看着那个外国小伙子有气无力的样子，知道他的晕劲儿还没过去，想起自己的书砸了他的头以及他的宽容友好，作为一种回报我提起他那个沉重的大皮箱一同走下舷梯，随着熙熙攘攘的人流来到一块开阔地。当我与他告别之时，他连连向我道谢，并且振作着精神想跟我拥抱。而当他见我无动于衷的表情时便改成了握手的姿势。我的手本来已经抬起，却又警醒着放下了，他也只得尴尬地缩回自己的手。他的眼睛变得有些黯然，低低地告诉我，他的父亲是苏联人，母亲是中国人……他还想往下说，但见我频频低头看手表，就停住说话，飞快地从口袋儿里掏出一支钢笔递到我的面前，恳切地说：“把它送给你，留个纪念吧！”可是我没有接，抑制着惜别之情，向他说了声再见，就转身快速走了。

此后的几十年间，我时常想起这件事，想起那个纯真、热情的小伙子。我竟连手都没跟他握一下，他一定很伤心，而我也同样留下了永久的遗憾。今天从奥运会上看到帕杰林娜和萨卢克瓦泽的深厚友谊，我又一次想起那个小伙子，友谊是不会被政治分开的，它永远埋藏

在我的内心世界里。

（责编：李克山）

故乡的小河

□ 袁文洪

小时候，我家两间低矮的土坯房坐落在村东的高岗上，一条小河从门前流过，弯弯曲曲，自北向南，不知从哪里来又流向哪里去。小河有百十米宽，但水不深，浅浅的沙滩上长满了猪耳朵菜、老古筋、苦麻子……上面开了一层黄的、紫的、白色的小花；河里生长着丫秸、三棱子、蒲棒和一些叫不上名来的水草。夏天，这便是孩子们的好去处，光着小屁股在小河里追逐嬉戏，或是摸鱼……

我却不行。虽然心里也痒痒的，但总记起大人们讲的关于“水鬼”的故事，或担心被妈妈发现了，唤着我的名字急急地朝小河奔来。我只是蹲在河边远远的望着，孩子们便羞我，笑我，骂我熊包或胆小鬼，我竟呜呜地哭了。忽然，一群羊跑了过来，孩子们便呼啦一下子掉头扎进水里。回头一看，水生正向这边走来，他扶起我，说：“甭怕，学会了就没人欺负你了。”说着，帮我脱衣服，把我带进了小河。从此，我便学会了游泳，也就真的没人欺负我了。打那以后我和水生结下了深厚的友谊，整天形影不离。

我和水生同班，小学六年级；同岁，十二，他比我大几个月，因此我叫他水生哥。在我心里，他好像什么都懂，于是我便跟他学会了打弹弓、用木头做小手枪、叠纸飞机、滑冰、放风筝、吹柳笛……还学会了帮家里干活。一放学，我便背起柳筐去小河边挖猪菜，他放羊。羊很听他的话，有时跑过河的对面，他把手指含在嘴里打了个响哨，羊便拼命的向他这边跑来，小河水里溅起一股股浪花。打了满筐的猪菜，水生哥的羊也吃饱了，或在河边饮水，或在沙滩上撒欢，或卧在草地上酣睡，我们俩便趴在河堤厚厚的土岗上，看村子上空的袅袅炊烟，吸吮着晚饭的香味；看暮归的老牛和掂着锄头犁耙的农夫悠悠地向村子里走去；看晚霞，猜那云朵是山是河、是牛是马。到了晚上，水生哥常常坐在河边的小石桥上吹口琴。星光灿烂，月色朦胧，一切倒映水中。微风徐来，水面上闪烁着银鱼儿般的光，琴声便也悠扬地响起来。我最喜欢听那首《让我们荡起双桨》，便也跟着哼唱起来。

闹矛盾是因为一捧小“麦穗”鱼。那年月，谁家要是吃上一顿贴饽饽熬小鱼可美坏了呢。大人是绝对不吃的。每次都是水生哥在河里摸我在岸上拣，但他却不要。一次，不知怎地他摸了鱼竟连让我也没让兜着跑回家去，我委屈极了，发誓不再叫他水生哥了。

一连几天，小河边没有见到水生哥，自然也就见不到他的羊群了。原来，他妈妈去世了。我这才想起他摸鱼时眼睛里是含着泪的，脸上一烫，心里感到内疚，想到一个刚十几岁的孩子就失去了母爱，我不禁鼻子一酸，眼泪扑簌簌地落下来。

过了大约一个星期，水生哥又到小河边放羊了，见了我，拿过一兜鱼，递给我，说：“还你。”我本想安慰他几句，竟感动得说不出一句话来。水生哥也不说话。默默地走到羊群中，抱起一只小羊儿，亲着，又放下，蹲下身子，搂着大母羊的脖子，把脸贴在羊身上，一只手抚摸着，然后，站起来，一双还有些红肿的眼凝视着天边，一动不动，落日的余晖映照着他那雕塑般的脸庞。忽然，他转过头，看着我，问：“你说，要是不上学了，往后还能像《少年先锋队之歌》里唱的那样实现咱们的理想吗？”

我一怔，从他那犀利的目光和黯然的神情中，已经意识到水生哥要作出什么意外的决定，一种难以割舍的心情涌上心头。虽然，我知道他作出的决定是不会轻易改变的，但还是劝他道：“你不总说将来要当兵、当科学家吗，没有知识，怎么行？”

水生哥不说话，两行眼泪顺着他那黝黑瘦削的脸颊流淌下来。忽然，他拿过我的镰刀，高高举起，猛地向地下砍去……

果然，水生哥辍学了。小河依旧汨汨地流淌，但河边再也见不到水生哥和他的羊群了，也听不到他那悠扬的口琴声了，见到水生哥他正光着脊梁，弯着腰，一步一颤地从小河里担水浇地。

冬去春来，小河弯弯。后来，我考上了大学，留在省城工作，父母在时回过几次家，但也是来去匆匆，始终没见到水生哥。再后来，父辈母辈们早已作古，我就再也没回过家，但是故乡、那条小河、还有水生哥留给我童年苦涩而又美好的回忆始终在我心底挥之不去。经常打听一些消息，据说，水生哥三十多了才结婚，娶了个比他小十来岁的外地媳妇，生了个女娃。土地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承包了小河边的几十亩桃园，前几年又竞选当上了村长，而且自学拿到了大专文凭……

人和树一样都有根，这便是故乡。三十年过去了，祖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农村也改变了模样，我决定回故乡去。伫立村头，顿生感慨：清明时节，早春的阳光柔和明媚，这个曾经古老荒凉的小村庄焕然一新，蓝天白云之下，小村绿树掩映，柏油路直通村里，两旁的树木花草吐出新芽，小河两旁的田野，片片桃花枝头绽放，尺把高的麦田茵茵的，茸茸的，农民们正在忙着耕种；小河经过改造，两岸柳树婆娑，枝条低垂，冰冻的小河早已化为春水，清澈碧绿，远远望去，水生哥正头戴草帽划着小船悠悠地向这边驶来……

（责编：朱新民）

银川印象

□ 赵一兵

金秋十月,我们一家三口踏上西行的列车,满怀对西夏文化、回乡文化、西北风光的憧憬,以及对朋友相聚的渴望,来到了历史文化名城——宁夏银川。

走进银川,展现在眼前的是高楼林立、街道宽阔、绿树成荫、生机勃勃的现代化都市,整洁而颇具规划,安静而颇有秩序。这立即在视觉上感到某种冲击,因为城内的勃勃生机与外围(铁路沿线)的贫瘠荒凉形成强烈反差,仿佛突然之间就看到精彩,缺少铺垫与过渡。变化太大,变化太快,让人有些难以适从。

看似一幅画,听像一首歌,银川是茫茫沙海中的一片绿洲。银川深居中国西北部内陆高原,属中温带干旱气候区。由于黄河的冲积作用,逐渐形成了现在的河漫滩地带,并造就了大量的湖泊湿地,在黄土高原和沙漠之间孕育出了一片肥沃的土地。滔滔黄河水,巍巍贺兰山,奔腾不息的黄河夜以继日地滋润补给,巍峨壮观的贺兰山阻挡寒流黄沙,这一山一水造就了“塞上江南”,这里简直就是宁夏版的世外桃源。

银川地区的历史文化渊源相当深厚,从春秋战国到秦皇、汉武时期,从丝绸之路到“安史之乱”,均留下历史足迹。宋辽时期,党项族所建立之西夏王国使银川达到了历史上的辉煌顶峰,党项人在现在的银川市设立兴庆府为首都,创造了近二百年的西夏文明和灿烂的业绩,不过后来遭到蒙古铁骑的无情践踏而灰飞烟灭。自元朝起,中亚、中东等地区不同民族的穆斯林开始迁入宁夏地区,明朝时期,大批回回被安置于此屯戍,并逐渐形成了一个民族共同体。清朝时,建立宁夏府,使这里成为全国最集中的回族聚集区。

如今在银川及周围一带地区,随处可见不同风格的清真寺,其中以伊斯兰风格的南关清真寺和传统风格的纳家户清真寺、同心清真大寺最为有名。值得一提的是位于银川市20公里的永宁中华回乡文化园,该园气势非凡,具浓郁的民族特色和伊斯兰文化特征,是国内仅有的一个以展示回族和伊斯兰历史文化为主题的专题博物馆。银川一带地区的清真美食注重刀工,精烹细调,风味独特,如羊肉泡馍、辣焖羔羊肉、手抓羊肉、羊肉焖肚饭、白水羊肉、西北第一涮等堪称脍炙人口,令人叫绝。

银川是一个移民城市,天南地北的人们共同组成了银川人,其饮食风格也十分独特,既含南派的细腻又有北派的粗犷,并深受回乡饮食文化的影响。银川美食制作精细、颜色口味偏清淡,但口感颇佳,回味无穷。银川人喜吃辣椒,辣椒是餐馆中不可或缺的佐料。行走在银川的大街小巷之中,几乎家家户户的阳台上都挂着一串串的红辣椒,形成一道独特风景。不仅如此,据当地人讲,来自祖国各地的辣椒及制品均可以在这里找到市场。银川人来自五湖四海,五湖四海的辣椒汇集银川。

上世纪五六十年代,成千上万的人响应国家号召,从祖国各地奔赴到此“支边”,他们在这里贡献出青春乃至终身,其子孙亦成为银川(宁夏)人,为银川的发展继续奋斗。来自祖国四面八方的人们建设银川、热爱银川,经过几十年的辛勤劳动,创造出今天美丽的、现代的银川城。

银川人的性格特征是多元化的。中原文化、边塞文化、丝绸文化、沙漠文化、西夏文化、黄河文化、回乡文化在银川平原交汇,战争、戍边、移民、融合、“支边”、再融合,各种生活习惯、民俗风情相互包容,和谐共存,形成了银川特有的、独一无二的历史文化背景。深厚的文化底蕴、独特的地理环境、浓郁的回乡情调、和谐的生存环境,铸造出银川人旷达、深沉、宽容、自信、淳朴的性格。他们热爱脚下的这片热土,念念不忘心中遥远的故乡,他们既注重奋斗,也懂得享受,积极快乐地生活着,有时显得有些悠然自得,又仿佛是知足常乐,与世无争。

对于来到银川的旅游者来说,无论是探寻历史奥秘还是领略自然风光或是走访不同民族

的生存状况和价值观，都会处处感受到银川平原的厚重与亲切，时时被豪放壮美的景观所感动，在一举手一投足不经意间就触摸到了历史与文化。沙湖的神奇，沙坡头的壮观，西夏王陵的神秘，纳家户清真寺的典雅，都会令人叹为观止，使人感到不仅深深地拥抱了多姿多彩的大自然，也不知不觉地融入了漫漫的历史长河当中。银川地区的旅游景观丰富多彩、古朴浪漫，游人在诸多的风景当中难以取舍，但景点相对散漫，路途相对遥远，游者应因人而宜，因时而宜，量力而行。

我们在银川逗留的三四天时间当中，受到了故友付屹热情而周到的关照，行程安排充实而高效，几乎分分秒秒都没有虚度。付屹不仅是一个出色的东道主，而且是优秀的旅行者和“导游”，也是一个美食家，还是一个西夏文化的探索者和回乡文化的传播者。付屹以她的行动诠释了什么是诚信，什么是豪爽，什么是好客之道，什么是肝胆相照。

银川之行，我们不仅开阔了视野、拓展了空间、收获了知识，也收获了快乐，同时收获了真情，甚至也有感动的泪水……

银川，我们还会再来的。

（责编：朱新民）

生命的养分

□ 王 蒙

夕阳的尽头，上帝用六天创造了世界，人诞生在周六，和万物一起编织了伊甸园；初升第一缕阳光射向九州，人诞生于女娲舞动的柳枝间，炎黄的皮肤是大地的颜色。当上帝创造人类的那一刻，同样赋予了它养分，那便是感情。

亲情是生命中必不可少的养分。父爱深沉博大；母爱细腻入微。我们这些孩子，从一个弱小的生命茁壮成长，吸取了无数亲情的养分。

我们像是小偷，偷走了父母的活力，偷走了父母鬓发间的那抹乌黑，带给了父母岁月流逝在脸上的痕迹。看到父母日渐消损的容颜。我欲哭无泪。父母悉心照料的生命，加速了他们的衰老。我不明白，为什么父母的爱那么无私，生命又为何离不开这样的养分。

直到有一天，我看到一段文字，才明白了一切。那文字写到：“白发布满了我的双鬓，但我不悲伤，因为女儿给了我永恒的青春，她将青春藏进我的发间。劳累充满了我的身躯，但我不后悔，因为女儿给了我特殊的自由，她让我的爱在她身上自由成长。

我坚信亲情是生命中最伟大的养分。它是承载生命的厚重土壤。

友情对于生命同样不可缺少。它像风雨中一同奔放的信念；它又像欢庆时活力四射的精灵；它更像困惑时一份坚持的律动。

我时常觉得，朋友有颗天空一样广阔的心，不然怎么装得下我那么多点滴心情，思绪感悟呢？朋友肯定有着神秘莫测的智慧，闪动着思想活的火花，情感的亮光，友情真的让人觉得心醉。友情是细致的，如水一般浸润生命的每个角落。友情的营养，像心底最弱心弦的轻轻触动。让我的快乐满满的。

友情是生命中最具活力的养分，伴随我长好每一叶芽每一根枝。

爱情是什么？对于一个妙龄少女而言，它神圣不可亵玩。它肯定像花一样，有牡丹的艳丽，梅花的高洁，芍药的奇崛，拥有她的人会沐浴一片芬芳。也许它就是李易安笔下的“凄凄惨惨戚戚”也许它就是《诗经》中“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不离不弃，也许他就多情自古伤离别更哪堪冷落清秋节的凄凉，亦或是“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的执著。总之，它充盈着有爱人的身心，调味着拥有它的人生。

爱情定是生命中最永恒的养分，伴随着人的一生。

亲情的伟大，爱情的永恒再加友情的活力，共同构成人生的三大养分，正因为有了它们，才使世界充满着爱的光芒！

（责任编辑：朱新民）

等待，只为短暂的擦肩

□ 薛长爽

等待千年
此刻我绽放容颜
感受你渐近的气息
开成最娇羞的那朵莲
在你必经的路边

谁是南国丁香
在烟雨巷擎一把油纸伞
谁是白衣蛇仙
在古老的渡口伫立千年
你的伟岸
映进我凝望的双眼
在我的莲心
荡起一阵涟漪，一丝惊叹

睡眼朦胧的蝴蝶
还在庄生的梦里翩跹
那拂晓的轻雾
潮了谁的翅，润了谁的心
湿了谁的眼

夜色如水
我合拢花瓣安然入眠
因为你已植入我的莲心
因为我们曾有过短暂的擦肩

泊 船

□ 侯树芹

鱼翔浅底，鳞光闪闪
我摇橹扬波泊向你
岸，远吗？

橹声啧啧，水声潺潺
劈开我心中的一线青天
你依旧如白衣仙子
在稻花开满的岸上等我
翩然的浅笑洒在水上
开在我的心间

你笑得好甜
我走一程
望一程

我来了
泊向你的港湾
无风无雨
月亮弯弯
清水河畔
我捧着我的红颜
如捧着烈酒三千
我饮一盅
醉一盅
醉了稻花里的丰年
醉了两岸青山

月亮弯成了船的心事
船弯成了月亮的心愿
风月无边
泊着缠绵……
(责编：李蔚兰)

东方的年轮

□ 梁丽娜

过 年

时光在腊月和正月之间
长成一个节
过了这个节就告别过去
走向新的起点

竹节青青
如骨节舒展的活力
以宽容的心绪
赋予我成长的空间

循着亲情指引的方向
我们回家团圆
让岁月磨砺的伤痛
在欢笑中消炎

走进腊月的最后一天

红灯笼 红对联
还有倒贴在门上的福字
映红了人们的笑脸

爆竹与礼花放飞祝福
吉祥的心愿
随着万家灯火
点燃又一个春天

元 宵

龙腾 狮舞
是一道壮美的风景
舞灯的队伍
沿着天人合一的思路
走出远古丛林

以狩猎的姿态
聚集民族的力量
在春光中奔腾
仿佛睿智的哲学家
写完四书五经
又在描绘新千年的复兴

从大江南北出发
吃完元宵就开始上路
带着梦想远行
龙行天下
永远向着那个根

清 明

一枝清明柳
插在民族的血管上
在这个时节绽开绿色向往
柳丝低垂似殷殷血脉
从生命链上流过
将希望的根
植入黄色的土壤
思念的风穿过荒原
摇曳着故乡的老柳树
每一片绿叶
虽写着往事却并不荒凉

感恩的心拂动如柳的旗幡
在油菜花开的雨季
点燃一炷香

端 午

五月开满了莲花
阵阵香风
吹过绵绵山峦
却穿不透岁月的篱笆

苍蝇蚊虫横行的日子
挂一束五月艾
在千门万户
书写驱邪避秽的文化

流泪的江水
洗不尽诗人的满腔豪情
问不完的天问
溅起生命的浪花

划龙舟包粽子的人们
举行祭祀
以拷问灵魂的方式
昭示生命的光华

中 秋

月亮在天空行走
每一缕光线都牵着故乡
月宫里的桂树
在中秋之夜激情开放
吴刚举着斧头
一年又一年
砍不掉人间的桂花香

母亲讲述嫦娥的故事
飞天的梦想种在故乡的小窗
离家时节心中装满月光
即便乌云遮住天空
也会有心灵之火在天空守望

重 阳

踏着菊花开放的香径
登上九月的山顶
秋风卷起枯黄的落叶
在身后飘零

独坐菊花丛中
享受九月九的阳光
让尘封已久的心灵
感受洁净

站在山顶望远方
远方的那座高山上
有一双大号脚印
在落日下呻吟

该枯萎的让其枯萎
当向荣的任其向荣
流水生风的岁月
已在幽谷中风化沉淀

自然落差是一种美丽
季节轮回吟唱花开花落
而最美的那朵花
未必就开放在山顶
(责编：李善成)

水调歌头·参观冉庄地道

□ 李善成

气爽秋高日，驱车冉庄前。钟悬古槐之上，街景尚依然。俯首屈身地道，掩体陷坑俱在，出口在谁边？昔日迷魂阵，魑魅胆生寒。

重回首，六十载，卧薪眠。何曾忘记，铁蹄曾践我河山。怎的眈眈虎视，换却淫淫笑脸，应防暗机关。槐老荫还在，钟古韵长绵。

农家赞

□ 韩玉勋

田头渠畔野草花，
酿蜜蜂儿忙无暇。
条条绿柳随风舞，
朵朵葵花向阳斜。

半塘胡鸭逐碧水，
一池银鲤戏彩霞。
农林牧渔多兴旺，
改革造化新农家！

盛世昌运时

□ 曹国强

中华盛世运昌时，
山翠花明强国期。
社会和谐人兴会，
登高怀远赋新诗。

心曲

□ 张希才

老友神凝耐露寒，
公园幸聚弄丝弦。
飞出心曲诱人醉，
润进蓝天飘酒甜。
(责编：朱新民)

冰冷的雪天，温暖的回味

——写在二十五年同学会

□ 木 子

时间走得沉默而匆忙，不知不觉间，毕业 25 年了。一个月前，同学打来电话说，今年要搞一次同学聚会，时间定在 12 月 21 日。

整整用了 25 年散淡的时光，蕴蓄了一个 2008 相聚的日子。25 年的分别、25 年的思念，给了我们相约相聚足够的理由。

那一日，清晨醒来，寻窗望去，白雪一夜盛开。苍茫天地间，那么多奔跑的白雪，比冬日的阳光还要汹涌。仿佛应和着我的心情，一同赶赴一场即将开始而又不容错过的盛会。

真不容易，25 年前挥手作别的同窗好友，带一份心灵的默契，全班 49 位同学，竟然到了 44 位，令人感动的是，风雪也未能阻断工作在外地同学脚步。

岁月是无情的，25 年的岁月足以改变人的一生，人的生命有几个 25 年？雪花飞舞的今天，我想起昔日，脸上满是微笑，心中满是温暖。

25 年，我们这些当年健美优雅如秋月，青春亮丽如夏花的男生女生，陡然发现人生的春天过去了一半，生活的印痕一刀一刀地刻划在每个人的脸上。然而，不管时间的流水印记了多少岁月风霜，同学今日一重逢，我们的心又变得如此年轻。有些同学毕业后就没有谋面，大家彼此打量，急于从记忆的匣里寻找旧时的“名片”，毕竟 25 年的分别太久太久，见面的时候未免有些滑稽。叫不出名字的尴尬，介绍完后还是叫不出名字的羞赧，但这丝毫不能妨碍同学之间的情分，丝毫没有影响我们在一起交流。

没有严肃古板的大会程序，同学们既轻松又愉快，如同兄弟姐妹般亲近自然，像是岁月倒流，一刹间进入了学生时代的隧道。那些人、物、情、景，依然栩栩如生，历历在目；那些亲切的话语，憨厚的笑容，心有灵犀的动作，曾经在，依旧在。食堂那迷人的饭菜味，大宿舍大连铺仿如大家庭的各种笑谈趣闻，当这些记忆的点点滴滴被串连起来后，往事便逐渐地清晰起来，你一言我一语，聊到精彩处大家开怀大笑，尤感亲切。除此之外，也谈到了社会、人生、生活、家庭等等，于是酒成了我们最好的媒介。开怀畅饮吧！红酒、白酒、啤酒，喝了一杯又一杯，开了一瓶又一瓶，直到人人都成了关公，人人说话都语无伦次，人人都不愿放下手中的酒杯。一个同学很晚才到，受到的惩罚便是让他叫出每一个同学的名字，否则罚酒三杯，他顿时傻了眼，知道是同学，但怎么也想不起名字，只好喝了罚酒。

室外冰天雪地，室内春意荡漾。同学间的友情弥漫了所有人的心房。25 年后的今天，我们当中，有的同学当上领导，有的同学成了岗位上的骨干，有的同学成了学者、法官、公务员、中小学教师，从政、从教或从商。当领导的在单位里也许要扳起面孔训人、端起架子行事，但在同学会上大家一律平等，直呼其名甚至绰号。已是人到中年的我们，感觉上仍是一群天真的孩子，抛开功名利禄，心态平稳，也不追逐虚荣、炫耀，大家在一起寻求彼此的支持与理解，用新的观点增进新的感受，重新“雕刻”以前的记忆，从而产生了新的体验。

感谢筹备组各位同学的热心。这次同学会的成功，倾注了他们的奉献和热忱，利用工作之余作了大量的先期准备、后续工作和同学会期间的组织服务。更要感谢那些为同学会慷慨解囊的同学，有了他们的额外出资，使同学会办得丰富多彩和欢乐开心。谢谢啦！参加同学会的每一位同学，有了你、有了我、有了他（她）的参与和关心，同学会才开得如此生气勃勃、充满活力青春。

一天的聚会，是那么的短暂；一天的相处，又是那么令人回味。时间的短，那是精彩的浓缩，让人念念不忘，铭记在心。这 25 年后的短短一天的相聚，注定将成为我们一生记忆中的精彩片段。我们带着年轻的心走来，挥一挥手，我们又带着年轻的心作别；笑一笑，握

握手，像是毕业正分手。

时光流转，岁月变迁，当我们用青春书写的人生不再炫目，用热血铸就的今天静静地走远，我们的内心不再留有遗憾。或许，这就是同学会意义。

聚散两依依，25 年再相聚——又一个美丽的期盼，在挥手告别中冉冉升腾。下一个 25 年有点远，不知是个什么样子，但为了下一个 25 年，我们得更加珍重把记忆深处的每个漏洞在明天重新修复。我们等待，等来了 25 年同学会的重逢。而重逢又意味着新的等待的开始。重逢是快乐的，等待是温馨的，等待重逢，就是等待希望！

冬天并不是失望的时节，因为春天一定是在冬雪中萌芽，短暂的感悟后是奋发的激流从沉静中流出的山溪，点滴都是力量。我们从冬天出发，我们追得上时代的步履，就像二十五年前我们没有赶上好时光，我们仍能到达生活的顶点，我们从冬天出发，离春天不远，从记忆深处走出第二个春天。

（责编：孙玉茹）

孩提时的泥模子

□ 李汉东

提起泥模子，现在不仅城市里的孩子不知道，恐怕连农村里的孩子十有八九也不一定知道。但像我这个年龄段的人，孩提时代泥模子是最常见的玩具。

泥模子是类似小圆镜的一种红陶制品，直径大约五至七厘米，三四毫米厚，正面是凹下去的图案，形状很像现在烙大饼的饼铛子。要说泥模子是从什么时候产生的，现在看来它可能与秦汉时的瓦当或铜镜有某些渊源，因为它的形状与瓦当、铜镜颇为相似，只不过是图案要比瓦当丰富多彩，这大概与其质地坚硬易于刻画有关。想起它，便想起当年过中秋节、春节时刻月饼，刻豆馅馒头的模子，总有着一种异曲同工之感。

泥模子是当时众多土玩具中最廉价的，大约值二三分钱。卖泥模子大多是沿街收废品的老人，因为在所卖玩具中有许多用泥做成的各类动物、人物，人们便称他为换泥娃娃的。那时候农村有“割资本主义尾巴”的说法，不允许农民做买卖，但却允许个别老年人收购废品，这些老人也瞄准当时孩子们的心理，把装满各类泥娃娃的小车往大街上一推，便亮开嗓门高喊道：“换泥娃娃喽！……”于是，孩子们赶忙在家里搜寻能够换泥模子的废品，然后飞奔而去，交到老人手里，老人并不过秤，只是拿在手里一掂量，便说：“挑两个吧。”于是两只渴望的眼睛在一堆泥模子里左挑右选，拿起这个，放下那个，总也决定不了到底选哪个好，直到老人烦了，才拿起两个飞也似地去找小朋友们显摆。

泥模子的图案大多是传统题材，有动物、有花鸟鱼虫，也有传说中的历史人物等，既丰富多彩，又妙趣横生。虽然当时社会上讲阶级斗争，但唯独泥模子却被忽略了。那时候，孩子们可以通过泥模子上的图案，依稀了解一些知识，也能使他们对美术产生一些兴趣。等换完泥模子以后，先是在小朋友中炫耀一番，看看自己的泥模子是不是与众不同，属于“蝎子巴巴——独（毒）一份”，以达到心理上的满足。

换泥模子是为了制作出更多的泥模子。先是在坑边用小铲儿挖一块胶泥，新挖出来的胶泥需要在硬东西上摔打，直到胶泥没了性，不然的话制出的泥模子容易裂开，成为废品。而后的工序是以泥模子作模板，攥上一块摔熟的胶泥，嵌入泥模子中，然后用手掌不停地拍按，再削去边缘的飞刺儿，这样一枚新泥饼算扣制出来。

这些新的泥饼制成后，先晾干，然后烧制。那时候，农村大多烧柴草，因此，在家里大人做饭烧停火，将晾干的泥饼放入灰火里，大概是因为温度不够，这些泥饼很少烧透，出来的大多是灰不溜丘的半成品，不过，这足以让我心满意足了。

这些个半成品也并不是派不上用场。夏天大雨过后，村里的土坑里积满了水。这时候，孩子们便仨一群俩一伙用各种器具盛上那些烧制得不理想的半成品，来到河边开始打水漂。如果角度选得好，加上泥饼薄而光滑，可以打出十几个水漂，非常壮观，也非常好看，权作是一种能耐的炫耀。

也许是泥模子太不值钱，而且容易破碎，我曾跑过几个古玩市场，几乎很少见到这玩意儿，现在的孩子们生活大多宽裕，也有变形金刚之类很现代的玩具，谁也不再玩泥模子了。

每每想起孩提时代的玩具，泥模子给我留下了回味无穷的童趣，也把自己的思绪定格在那难忘的记忆里。（责编：李善成）

简单的爱情

□ 苏子涵

父亲已年近七十，母亲也过了花甲之年。父亲性格内敛深沉，不善言辞，而母亲外向直率，心中藏不住话。我原本以为父母的结合是最佳的婚姻组合，成年后我发觉并非如此。我始终不明白，性格截然相反的父母为何不能互为补充，却要经常为一些说不出所以然的小事抬杠甚至争吵。

我不知道那时候父母的爱情究竟是怎样的。小时候，母亲在家务农，父亲在外地上班，他们离多聚少。母亲经常说，父亲退休前，他们结婚二十多年，真正呆在一起的时间加起来不到两年。在我的印象中，那时候父母从未红过脸。由于身体的原因，父亲五十岁便提前退休了，从此父母过上了朝夕相处的日子。尝够了离别之痛的父母反而不再一如既往地相敬如宾了，很快他们便为生活中的小事开始闹别扭，时常吵得不可开交，后来他们甚至为了一句看似无关紧要的话或一个在我们看来根本无法引起注意的小小动作发生冲突。我们经常担心父母只要有一方心情不好，另一方言语和行为小小的刺激就可能会导致他们之间的“战争”。很多时候，作为子女的我们往往成了“和平”的使者，父母频繁的“战争”常常是在我们反反复复做双方的工作后才会临时“休战”。说起来有些搞笑，父母有时就像个孩子似的，争执时势不两立互不相让，过后很快便和好如初了，丝毫看不出吵架的痕迹。前几年父母搬到城里居住了，刚开始，他们还能顾忌陌生的环境和邻居，相安无事，不久“战争”又在他们之间不知不觉爆发了，有时弄得我们很无奈，甚至哭笑不得。

我开始怀疑父母的婚姻是在错误的时期错误的环境错误的结合，然而很快我发现自己又一次错了。由于年轻时的过度劳累，母亲的身体被心脏病、脑动脉硬化等很多疾病包围着，进城后她的病情日益加剧。每次母亲生病，父亲总是默默地煎制中药（父亲是医生），从不厌倦，言行也十分小心翼翼。母亲喜欢吃动物内脏，饭桌上，父亲总是悄悄地将动物内脏夹到母亲的碗中……后来母亲经常要去几十公里外的妹妹家照看外孙，每次出发，父亲都要陪同母亲坐公交车到车站，一直将母亲送上车，等车开出后，记住母亲乘车的车号和时间，回家后立即打电话嘱咐妹妹接车，直到母亲到达后回复平安电话，父亲才放心。而母亲对父亲的关心和体贴不仅发自内心而且溢于言表。当年父亲因病提请退休，母亲毫无怨言地照顾了父亲好几年。母亲在妹妹家的日子里，父母时刻关注着对方的身体状况，一方稍有不妥，另一方会立即陪伴照顾。从父母相互关爱的点滴小事中我真切地感受到，原来父母相互爱得那样深沉，那样自然，那样贴切。这样的爱如同润物细无声般的小雨，相互滋润；这样的爱如同涓涓的小溪，在他们的一举一动里悄无声息地汨汨流淌，相依相偎。

父母出生、成长于物质匮乏的年代，在婚姻上，他们也许没有我们现在所追崇的轰轰烈烈的爱情。性格的迥异，使他们年近古稀仍在反复争吵中生活，可是谁能说争争吵吵不能一辈子到老呢？父母也是有刻骨铭心的爱情的，只是他们的爱情缺少了绵绵的情话，虽然如此，他们却相互真心关爱对方，愿意为对方付出自己的一切，甚至生命。父母的爱情真的很简单很真挚，即便是争吵，那也是爱的补充。

（责编：孙玉茹）

温柔地推开记忆之窗

□ 孙玉茹

当人们以不同形式回顾改革开放 30 年的巨大变化时，李桂杰以一本《不会尘封的记忆：百姓生活 30 年》（李桂杰撰文，贺延光摄影）图文并茂的书真实记录了历史前进的脚步。与别人不同的是，她的讲述不是呆板的点击现象，也不是生硬地评说历史的变迁，而是温柔地推开读者记忆之窗，让人自己去感受和联想。

她像一位解说员，亲切地为你拉开一个个活动的画面：“打车人面对眼前而过的一辆又一辆的出租车无动于衷，当发现‘面的’驶来时，隔老远就举起手示意停车。”“七八个人甚至十几个人挤在一辆车里。”（《面的：消逝的都市黄虫》）这一景象正是改革初期黄色“面的”时代的真实写照；二三十人排队如厕，里边“污水横流，要‘跳’着前进。”（《收费公厕：上厕所是大事》）这一镜头，让人不由联想起许多关于公厕的尴尬往事；1984 年，上海一家照相馆的橱窗里立着一块“这里出租西服的牌子。”（西服，既不姓“社”，也不姓“资”）这块牌子，如石子投入湖中，在读者心潮中溅起了服装变革的波澜……一个典型画面合成了一部真实的纪录片，加上作者那温柔的解说，使读者忍不住抚今追昔，感慨万千。

她又像一位多年不见的老朋友，娓娓讲述着耳闻目睹的“昨天”的故事：为了和老婆吃一顿饱饭，擅长画工笔画的工人李长生向同事借来一张面额 5 市斤的天津市粮票，施展全身解数，惟妙惟肖地画了一张，结果买饭时被收款员识破，最后以伪造粮票罪被判刑五年。（《粮票：吃粮凭证进博物馆》）；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重庆新建了一座桥，两边桥头设计了带有象征意义的“春”、“夏”、“秋”、“冬”四座女性雕塑。这本来是一个很美的构思，不料引来了强烈的批评，其中最有趣的一条意见是：弄个裸体女人在桥头，司机一走神不就把车开到河里去了吗？不得已，还是让她们“穿”上了衣服……（《人体艺术：不再谈裸色变》）；1988 年中国掀起经商潮的时候，北方某高校一位姓颜的教授曾经“开除”了他离开高校弃学经商的弟子……三年之后，被他“开除”的弟子以老板的身份回校，不仅按照导师的心愿资助设立了奖学金，还给每一位教授的家中安装了有暖气的炉子。颜教授一跺脚，最后竟然跟着他这位“不屑弟子”一起“下海”了。（《“下海”：大学教授走出象牙塔》）。讲者风趣地轻轻诉说，而听者的心中却卷起千层浪，有辛酸，有反省，有震惊……从而牵出了记忆深处的“想当初”自己的许多故事。

她还像一位实话实说的节目主持人，总是把话筒递给“观众”，让经历者说出自己的心音。一般情况下，记者在表述完“真相”后，都要站出来进行评点，但这本书的作者却多是采取“回避”态度，尽量让“当事人”自己说话。比如，在《“跳槽”：命运变奏曲》这篇文章中，作者就引用了十余人对这一现象的看法，有普通人，也有知名人士。她用有两次跳槽经历的小梅的话：“过去的人是干一行，爱一行，而现在从职业发展的角度出发，我是‘爱一行，干一行’”，来说明人们的思想变化。用盛大网络董事长唐骏说的“每一次‘跳槽’在经济上当然有一个要求，但更关注的是工作的内容和性质”来表达跳槽者的共性心理。更吸引眼球的是，这种引用不是呆板的归纳推理，而是形式多样，逼真鲜活。比如，在《农业税：“皇粮”走入历史》这一文中，开篇便打出了 2006 年春节，安徽省一名农民的一副对联：“自从盘古开天地，不收皇粮第一回。”以此来表达农民对这一政策的拥护和欢迎；读《雪灾和地震：志愿者站出来》一文，我们听到的更多的是志愿者背后的声音：“大年三十，从来都是一家人过团圆年，今年就少了一个，心里不好受。可是想到大地震时，自己的病还是上海医疗队治好的，今天儿子去抢险救灾，我不拖他的后腿。”作者用唐山志愿者母亲的心声作音符，奏响了天灾无情人有情的主旋律。从最“偏僻”的角度、最不引人注目的人物、最不起眼的细节切入，外表看来不动声色，但她拉出的乐曲却拨动着读者的心弦。

一页一页翻看着这本书，如一扇一扇的窗被她温柔地推开了，只觉有一股股强劲的春风

也随之吹了进来，使人对改革三十年百姓生活的变化有了新的更加具体的感受。正如吴稼祥在序中所言：“娓娓道来，生动地叙述和丰富的细节，是这本书表面柔软的部分；但在每个故事里面都有点坚硬的东西：不管当事者是否愿意，生活的港湾，如同人心的向背，是谁也不能违抗，不能阻挡的。而这正是此书的磁力和魅力所在。

（责编：李蔚兰）

从陆游《钗头凤》想到的

□ 朱新民

翻阅读书笔记，又读到上世纪 80 年代记的一段有关对陆游的《钗头凤》一词：

“红酥手，黄滕酒，满城春色宫墙柳。东风恶，欢情薄，一怀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春如旧，人空瘦，泪痕红浥鲛绡透。桃花落，闲池阁，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莫！莫！莫！”

多少年来都认为这是陆游为怀念其妻唐婉而作，但翻阅三古籍，了解到怀念前妻的诗作仅《沈园》二首，没有《钗头凤》一词，词与婚姻际遇无涉。《钗头凤》一词应是陆游对当年狎游之事的回忆。宋一部杂谈《类说》中曾言及陕西凤州女的特色，即“世言凤州有三出，谓手、柳、酒也”。《钗头凤》词前三韵正是手、酒、柳，很似描写凤州歌女的情况。

这篇短文把陆游写《钗头凤》所赠予的对象扭转了方向，唐婉换成歌舞女。也就是说，原先定为是唐婉写在沈园壁上的答和词《钗头凤》也就有值得再商榷的必要。那首词读来也同样让人锥心泣血：“世情薄，人情恶，雨送黄昏花易落。晓风干，泪痕残，欲笺心事，独语斜栏。难！难！难！人成各，今非昨，病魂常似秋千索。角声寒，夜阑珊，怕人寻问，咽泪装欢。瞞！瞞！瞞！”

那篇短文并没有提及唐婉的这阕《钗头凤》词。从艺术上说，后者比前者更有魅力，感情更加细腻和哀凄，出自女人之手也有可能。到底是出自唐婉，还是一个才貌不凡的风尘女子，抑或是后人假托的呢？这就很难断定了。不过，古代文人“狎妓”是很平常的现象，从一些明清小说中，从戏曲中，我们都有所熟悉。风流佳话，才子佳人，在一些风尘场所中演绎得令人心旌摇荡难以自持。《三言二拍》、《今古奇观》、《红楼梦》及晚清的许多小说，这方面内容描述都很多，似乎在那时是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因为小说是社会生活的反映，虽然夹杂着一些文人的笔触技巧和艺人的渲染夸张，但总可以管中窥豹能见一斑。直至民国初年，有的声誉很响的妓女甚至都把当时政坛名流迷惑得神魂颠倒，也成了粉色“佳话”。

旧社会的一些事我没有经历过，但从多种传媒中还是有所了解。曹禺的话剧《日出》就是以陈白露和一个“小东西”反映妇女这方面情形的，从而揭示出旧中国不可逆转的黑暗和必然消亡的阶级因素。陈白露属于高级交际花，她只是财团大亨们的花瓶和玩偶，命运的归属是凄凉的。她有一句话我有时很爱品味的話，特别是在极左年代。一次，她在公寓里望着东方日出前的天际喃喃说：“太阳就要出来了，但太阳不是我们的……”有时我念着那句台词很是怆然。那个“小东西”更加令人同情，年纪很小，身体尚未发育成熟，便被人诓卖到了妓院里被逼接客，最后似乎是上吊死的！据说，曹禺在酝酿这个剧本之前，曾几次深入到下层妓院里，也曾遭到朋友们的误解和鄙视。等到《日出》一问世，人们才认识到曹禺的良苦用心，和他那忍辱负重的高洁人格。这正是一个作家的可贵的操守，敢于向丑恶和黑暗作斗争的勇气让人敬佩。

解放初期我刚记事，那时一首《妇女解放歌》唱得很流行，也很好听。在解放前，天津如南市和北马路一些里巷是妓院密集的地方。从事这种生意的主家叫“老鸨”，他们如附在牛身上的牛虻，吸食着可怜妓女们的血和汗。妓女们是社会最低层的人，她们每个人身上都是一部难以言状的血泪史。解放之后妓院解散，这是妇女重见天日的一件大事，也是共产党以不同于其他政党涤污除垢的伟大善举。它使下层妇女还原了做人的尊严和人格。

可惜的是，这一现象在当代社会个别地区有死灰复燃之迹，虽不是大张旗鼓，但暗流更为汹涌。令人堪忧！

从《钗头凤》说起，又唠了这么多，但我还是赞同对这阕词的从前的说法：它应该说是陆游写给唐婉的；唐婉应和的《钗头凤》就是唐婉写的，而不应该是什么“歌舞女”。

（责编：李蔚兰）

成长的足迹

——武清区第一幼儿园侧记

□ 秦万丽

2008年7月18日，装扮一新的武清区第一幼儿园里欢声笑语，热闹非凡。老师、家长、孩子们个个兴高采烈，园内的气氛如火热的盛夏一样炽热、火爆。又一批优秀的孩子长大了，即将成为小学生了！这一天，是他们在幼儿园的最后一天；这一天，是他们人生中接受第一个毕业典礼的日子；这一天，也为武清一幼的成长画卷上描绘出绚丽的一笔。

为了能给孩子们一个特别的毕业典礼，园长曹雪梅和全体教职员们已经忙碌很多天了。除了典礼的环境布置及程序安排外，年轻的曹园长又提出了一个大胆的想法——将毕业典礼举办成孩子们的一个“独立日”！也就是要在这一天告诉孩子们，他们已经长大了，要独立面对一些事了，要重新开始一段新的生活了。

24小时前，大班的孩子们如往常一样按时来到幼儿园，不同的是，孩子们都带上了洗漱用具、睡衣等生活必需品。因为这一晚他们要住在幼儿园，要离开父母独立生活一整天。

太阳依旧涨红着笑脸，树上的知了依旧吵闹着，孩子们全天的课程也依旧按部就班地进行着。在最后一节课就要结束的时候，老师们告诉孩子：“今天的晚饭，老师和小朋友们一起做，好不好？”孩子们虽然有些奇怪，但却异口同声地回答：“好！”孩子们按老师的要求洗好了手坐在小桌旁，不一会儿，老师们拿来了小面板，擀面杖，饺子馅等，大家有说有笑地干了起来。尽管孩子们的身上、脸上粘满了面粉，尽管老师们边教边做非常辛苦，尽管孩子们包的饺子形状各异，大小不一，但老师和孩子们却像过节一样的兴高采烈。晚饭后，孩子们又在老师的指导下自己洗澡，换好睡衣。躺在自己的小床上他们兴奋得睡不着觉。一个小男孩抱着老师兴奋地说：“老师妈妈，今天是我过得最快乐的一天！”那一刻，孩子们笑了，老师们笑了，曹园长也笑了。

夜深了，月光透过窗口照在做着不同美梦的孩子们熟睡的小脸上，幼儿园里一片安静。忙碌一天的老师们却难以入眠，看着一张张睡梦中露出笑容的小脸，想到一起度过的日日夜夜，老师们辗转反侧，离情缠绵。

时间一分一秒地走过，当新一轮朝阳爬上窗口的时候，新的一天开始了，武清一幼办园以来第一个“独立日”典礼如期开幕了。一张张稚嫩的小脸在朝阳的映衬下显得格外美丽，在这所有着深厚历史积淀的幼儿园中，在蓬勃旺盛的七月，孩子们烙上了人生成长历程中第一枚珍贵的足迹，而曹园长和全体一幼人在一路的跋涉中收获着成功的汗水与喜悦……

风雨中毅然奋起

武清区第一幼儿园始建于1956年7月，至今已有52年的建园史了。

52年前，在武清杨村十街庆丰客栈一间破旧的土砖房内，6名教职工，35个孩子，创建了以保育为主的武清一幼。1962年，武清一幼以武清县直机关幼儿园的名义迁至杨村四街沈家大院，在那里度过了14个春秋。两张发黄的黑白照片，记录了她的创建历史，也记录了她的成长历程。1976年，武清一幼迁至现址，正式更名为“天津市武清县幼儿园”。经历了1991年的改建和2008年新园址落成，半个世纪的风雨历程，一个生机勃勃规模现代的新一幼再度成为武清亮丽的名片！

然而，成长的路程从来都不平坦。进入21世纪以来，一幼人在市场竞争的潮流中迎接新的挑战。由于武清新城区的改造，大部分居民、政府机关迁到了运河以西的新区，运河以东的居民大量减少。坐落在河西的武清二幼、三幼以及各机关幼儿园、个体幼儿园的快速发展，也使得当时地理位置偏远、环境设施落后的武清一幼，一度陷入困境。到2004年底，

幼儿入园率不足 30%，一到寒暑假，幼儿入园率更是少得可怜。甚至有些人开玩笑说：“就这么几个孩子，老师们一人带一个回家还有富余，这些孩子可真是幸福啊！”“照这么开，一幼早晚得黄了。”……

难道有着半个世纪建园史，有着深厚历史积淀的武清一幼就此消沉下去吗？难道这所人杰地灵的幼儿园成长的足迹真的走到尽头了吗？是在竞争的潮流中随波淹没，还是逆流扬波，扬起奋争之帆？是当时一幼人面临困境的抉择。

困境中振翅而行

在这潮流汹涌之时，2005 年 4 月，武清一幼第六任园长年仅 32 岁的曹雪梅走马上任了。

上任初期，尽管已经做好充足的思想准备，但在艰苦的条件和既定的目标面前，曹雪梅还是倒吸了一口凉气。由于教学设施陈旧，各个教学班里都没有空调，6、7 月份的日子里，幼儿上课的教室就像一个大蒸笼。加上教室少不够用，一间屋子上课时拆下活动床，挪开桌椅就是活动室，中午摆上小桌就是餐厅，饭后收好桌椅，放下活动床就是寝室。几十个孩子挤在一起，老师们每人脖子上都搭一条毛巾，随时擦一把脸上的汗水，孩子们也因酷热而烦躁而无精打采，教学工作效率很低。另外，有几个班室内还没有厕所，冬天，孩子们都要到院区内方便。女孩子们有个旱厕，男孩子们则在墙根下的一条小沟内方便。这一切，深深地刺痛在一幼广大教职员工的'心上，更刺痛在曹雪梅的心上。

为了孩子们的健康成长、为了一幼的长远发展，刚刚上任的曹园长，多次到教育局向上级领导诉苦、求援，终于使幼儿园的每一间教室都安上了空调！同时为了节省有限的资金，曹园长又身体力行和清一色的女教职员工们一起，亲自动手将平房内两间多年不用的储物室腾出来，安上下水设施，进行厕所改造。

当一幼的办园条件刚刚有些起色时，天津市第一批市级示范幼儿园的申报工作又开始了。刚刚从低谷中走出来的一幼人又面临着一个关乎一幼命运和前途的机遇和挑战。

申报迫在眉睫，等靠上级划拨有限的经费进行修修边、贴贴面什么的，那肯定是不行，必须从最基础处完善开始，先打好基础，后紧抓教学质量，并从自身特点上挖掘潜力。曹雪梅深入了解一幼的历史和走过的路程，决定倾力打造出全市园所占地面积最大，历史积淀最深和乡土特色最浓厚这三张牌，假如把这三张牌打好，打出品排来，就会在全市农村园所中脱颖而出。

于是，按照申报条件，高标准地补充软、硬件设施，绘制园里院墙，布置教室墙饰……整整一个月，激情、挑战支撑着一幼人的干劲，成功鼓舞着一幼人的精神。全体一幼人每天都工作到晚上十点之后，累并快乐着，苦并幸福着。

2005 年 10 月 24 日，市评估检查组 20 余位专家领导来武清一幼进行评估验收，武清一幼以各项评估优秀的成绩得到了专家组的一致认可和好评，并被命名为首批市级示范园。

光环耀眼，一幼人深深知道，成绩取得绝非偶然。在经历了半个多世纪的风雨历程后，一个生机勃勃、规模现代，历史积淀深厚的新一幼如今成为武清幼教队伍中的一张亮丽的名片！新建的五彩楼房如巨大的钢琴矗立在宽敞的园区内，吸引着人们的眼球，而新的办园理念和优秀的教师队伍更是展示出了她独有的魅力和风采。

腾飞中孕育希望

2005 年是武清一幼艰难而不平凡的一年，是接受生存与挑战的一年，是艰苦创业的一年，也是幼教改革探索的一年。在这一年中武清一幼全体员工与幼儿园共同成长了、壮大了，共同体验着成长的困惑与艰辛，也共同收获着成长的欢乐与喜悦。

正如曹雪梅园长常说：靠一个人唱独角戏是不精彩的，只有全体一幼人的智慧凝聚在一起，才能真正上演一台精彩大戏。经过解放思想，集思广益，一个以“人本兴园，科教兴园”为主体的兴园理念在一幼人心中形成并付之行动。

在工作中，一幼以“一切为了孩子的和谐发展”为办园宗旨，以“敬业、求实、团结、自强”为园训，形成了“快乐生活、快乐工作、快乐学习、快乐成长”的良好园风。他们始终坚持以教科研为先导，走教科研兴园之路。将学习与课题研究、园本教研活动结合起来。努力搭建教科研平台，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科研活动，在园内营造了浓厚的科研氛围。通过组织教师观摩及实践研究活动，调动了大家参与教研管理、大胆实践探索的积极性，全面推动了幼儿园的科学发展。

在武清一幼这座百花园中，播种与收获同在。目前，武清一幼占地面积 98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100 平方米，拥有 12 个教学班，360 余名幼儿，58 名教职工。是天津市一级幼儿园，市级贯彻《幼儿园工作规程》示范园，天津市幼儿健康教育基地，市级绿色幼儿园，中央教科所“农村幼儿教育发展和提高对策”研究项目的试点园……特别是近几年来，武清一幼更是捷报频传。2005 年又以园所占地面积大，历史积淀深厚和乡土特色鲜明等优势被命名为首批市级示范园，2006 年再次被全国妇联确定为“三优家长教育基地”……

几年来，武清一幼先后参加了多个国家、市级教科研课题，并逐渐形成了自己的教育特色。1998 年参加天津市“九五”重点课题“在现代幼儿教育中观察评估幼儿发展水平”的研究，获市 B 级成果；2001 年参加中国学前教育学会“十五”课题“教科研是教师成长的重要途径”的研究，其研究论文刊登在《天津师范大学学报》“基础教育”版上，同年参加了市“十五”立项课题“区域活动中幼儿创造技巧的实验”研究，并在结题大会上做重点交流；2002 年独立申请了市学前教育学会“十五”《家园合作，促进 3—4 岁幼儿身体素质提高》的研究，现已结题，同年参加了天津市教育科学“十五”规划课题“案例教学法在幼儿教育中的实效性的应用研究”，有 12 篇教学案例收录在《幼儿教师教育行动研究的理论与实践》一书中……在市级教育活动评选中，武清一幼有 20 余位教师荣获一、二、三等奖，自 2002 年以来，有 200 余篇论文荣获国家级、市级奖励，100 多名幼儿在市区级各种大赛中获奖……

如今，一幼人正以继承好、发展好、呵护好一幼这张亮丽的名片为心中的目标而不断向前奔跑着，而新的办学理念、心智感情、人生价值也在奔跑中逐一实现。在武清一幼奔跑的足音中，我们听到了坚定，听到了激情，听到了具有深厚历史积淀幼儿园特有的韵律和不断超越的呐喊，更听到了武清一幼在新世纪的春风中拼搏进取、顽强生长的拔节声！

（责编：孙玉茹）

医海扬帆展风流

——记著名中医烧烫伤专家郝贵

□ 欣 菲

引 言

公元 943 年秋(辽会同六年),在武清太子务村,王氏家中独子王拴柱不慎被开水烫伤,其父母心急如焚。此时,萧太后押运粮草驻军于此地。王氏夫妇情急之下,找到了辽国驻军中的随军御医。御医王天祥以中药敷其患处,数日后烫伤即愈。王氏夫妇千恩万谢,亦惊叹医术神奇,予以爱子认太医为干爹。御医念其同为王姓,且孩子聪明伶俐,当即收为义子,并将烧烫伤药方传给该子。王氏人家凭此药方世世相传,辈辈行医,疗人无数。清末,传至王树榕。王树榕,1891 年生人,字印午,排行老四,在民间教授四书五经,当地人称王四先生,王四先生教书之余,凭借治烧烫伤的绝技为四乡八村百姓看病疗疾深得乡亲的赞许。

敏学术精,小领域施展大作为

“成功的全部内容和意义在于锁定一个目标,然后持之以恒地走下去。”

白驹过隙,忽然而已。一千多年来,这个神奇的药方挽救了多少个病患之人,拯救了多少个家庭,已无从计数。到了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一个叫郝贵(字一铎)的年轻人幸运地成为这个神奇药方的第十六代传人。郝贵自幼受“郎中”姑父王树榕的熏陶,对博大精深的中医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高考填写志愿,郝贵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医学。看着郝贵长大的姑父了解郝贵聪明勤奋,又痴迷于中医,觉得自己的祖传医术只有传与他才能更好地发扬光大,便将自己珍藏多年专治烧烫伤及疮疡类疾病的祖传医书郑重地赠予了郝贵,同时,姑父也将济世惠民的医者风骨植在郝贵心中。从此,这个心中镌刻着一个大大的“医”字的年轻人,开始了他一生一世的追求。

1981 年郝贵从医学院毕业以后,分配到武清中医院从事临床工作,近三十年来,他勤奋努力,对传统医方进行改良,并博采各家中医之长,经数十年的临床经验,在中医烧烫伤领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烧伤医学是一门灾难性医学,国际卫生组织将烧伤病列为十大疑难病症之一。目前,我国的医务工作者采用中西医结合的治疗方法,在烧伤学领域一直领先于世界。但是,在多数烧伤病的治疗方向问题上,相当程度上走了“西医化”的误区,临床医务工作者,常把注意力放在药物治疗方法西医化上,如,当烧伤患者入院,创面未处理好后就大量输液,只注重抗休克,抗感染上,不去通盘考虑治疗方案,千篇一律,盲目性很大。很大程度上加重了患者体内血管和微循环扩张,造成渗出量增加,分泌系统紊乱,微循环失调,使创面开放性或已损皮肤大量渗出而产生血溶性水肿,无法在短期内复苏微循环,而在用药方法上又忽略了三分内,七分表的治疗方案。祖国医学在治疗大面积烧伤时,除“外治”外,还主张“内治法”。郝贵则从中医药学角度上,客观、科学地看待治疗烧伤的有关问题,以正本清源。当前较普遍应用的烧烫伤治疗方法存在着创面疼痛,进行性坏死,易感染,愈合后留疤等四大难题。针对解决以上四个问题郝贵进行了苦苦的思索和探究。他在祖传宫廷秘方的基础上结合自己多年的临床经验,对该药方进行进一步完善。在对药方的进一步开发过程中,郝贵不知流下多少汗水,付出多少辛苦。当别人劳累了一天或休闲、或娱乐时,他却捧着古今中外的医书度过了一个又一个不眠之夜,守着竹筛、瓷缸、铁碾子度过了一轮又一轮的酷暑严寒。在制药的过程中,他精益求精,不允许自己有一丝一毫的懈怠和差错。研制药剂时,本着对患者高度负责的精神,他总是用自己的身体做实验,一方面忍受着痛苦,一方面细心观察记录自己皮肤的变化。上天总是垂爱

不辞辛苦，执著追求的人。郝贵大胆运用与传统延用数千年的湿润疗法截然逆反的“干燥暴露疗法”进行烧烫伤的治疗。这种清热解毒的“燥湿疗法”能够治疗各种原因引起的烧烫伤，经数千例临床实践，疗效显著，愈后留疤率极低。

作为一位烧烫伤专家，他的心头常常萦绕着一幅幅伤者的面容。由于大面积的深度烧伤，痊愈后的患者在身上留下了终生无法抹掉的伤疤，成为今后人生路上永远的伤痛。现代烧伤治疗的目标，不应该仅仅局限于保住生命，而应该包括患者身心、外貌及功能的康复，还他们以美丽，使他们像正常人一样融入社会。郝贵的心中始终确立着“以美容的观点救治烧伤病人”的治疗理念。由他精心研制的“郝氏抚疤灵软膏”有迅速止痛、不植皮、疗程短、费用廉、简单易用等特点，不留疤达 99%，在全国首创无疤治疗烧伤的先河。一支小小的药膏使“还烧伤病人以美丽”成为现实。

妙手仁心，还患者美丽人生

“大爱无言，责任与灾难同行，职责与患者同在！”

在郝贵的心中，排在第一位的永远是病人。他认为，一名好医生，不仅要有高超的医术，更要有同情心和责任心。他为自己的职业确定下两个目标：第一是，治好更多的烧烫伤病人，让他们重获新生；第二是，恢复烧烫伤病人的外貌，功能得以重建，使他们能够重新融入社会。

在大医院工作的过程中，郝贵发现常有普通百姓因经济条件而对大医院望而却步，贻误病情。也有的患者在病情还得不到巩固的情况下就无奈出院。郝贵看在眼里，痛在心上。因此，当 1997 年医院决定在各社区成立门诊部时，郝贵率先请缨，来到武清栖仙公寓东区门诊部工作，这一干就是十余年。十余年来，他扎根基层，服务社会，确立了“不求规模大而全，但求业务少而精”的人生坐标。

从事烧烫伤工作特辛苦，味道又难闻，整天看到的都是烧烫伤惨不忍睹的场面，但为了一个个鲜活的生命，为了一个个痛苦的家庭，他始终以一顆拳拳医者心温暖呵护每一个遭受重创的灵魂。于是，就有一个又一个感人至深的故事在武清内外悄悄传诵。

故事一：来自异乡的温暖

2005 年 6 月安徽来津打工工人胡某因煤气罐爆炸导致全身重度烧伤。两年来，家人省吃俭用，东拼西凑为他治病。在市内医院已花费了 14 万余元的治疗费用，虽保住了命，但再也没钱进行继续治疗，致使部分关节的烧伤创面无法愈合，不但无法行动，且随时有恶化的危险，一家人的生活 and 胡某的生命陷入困境。

2007 年 3 月，媒体就此事进行了报道。郝贵院长偶然间从报纸上知道这一情况后，动身赶往市区，按照媒体刊载的胡某的孩子所上的学校，找到胡某的孩子又辗转找到胡某，提出为他免费进行治疗。郝院长每隔两天就驾车百余里亲自上门给胡某换药，像对待亲人一样细心照顾，精细治疗，使胡某的伤情迅速好转。如今，胡某伤势已康复，并能进行简单的劳动。

故事二：生命之花因你而重新绽放

2008 年的深秋，在武清发生一起恶意泼洒盐酸，致人受伤的案件。女青年小张，因与男友不合，提出分手。其男友怀恨至深，借机找到小张，趁其不备将一瓶盐酸泼到小张的脸上、脖子上，随着一声惨叫，小张立即面目全非。众多亲戚朋友一致推荐她找郝院长医治。悲痛欲绝的小张和家人抱着试试看的心里找到郝院长。郝院长深知容颜对一个人，尤其是对一个风华正茂的女孩子意味着什么。他全力以赴投入到对小张的抢救中。此时的小张烧伤达深^Ⅱ°，面对毁容这一事实，小张对生活已经失去信心。郝贵对患处作了一系列的处理

后，将“郝氏无疤灵软膏”敷在了小张的患处，令小张意想不到的，刚刚敷过软膏的患处原本锥心的疼痛竟然在几分钟内止住了。在随后的几天里，小张每天定时换药，渐渐的大面积坏死的皮肤开始脱落，30天后，伤口就全部愈合，并生出了新的皮肤。如今，小张已经完全康复，通过前后照片的对比和本人的确认，痊愈后小张的肌肤比先前更加白净细腻，令人称奇。同时，由于小张痊愈，那个一时意气用事的男青年也得到公安机关的从轻量刑。从而挽救了两个青年，两个家庭。

故事三：孩子，拉住我的手

2007年春节前，郝院长的心情尤为沉重。汉沽港一两岁男童玩耍不慎，一屁股坐进刚刚烧开满满一锅水的大铝锅里，腰部以下被严重烫伤。下肢、臀部溃烂，生殖器肿胀变形。郝贵获知病情，得知对方出行不便，立即驱车数十里前往幼童家中。孩子的家庭状况令郝贵暗自惊讶，两间旧的砖房，半屋老家具，里里外外透出贫寒与艰辛。此时，孩子高烧四十多度，意识不清。郝贵心想，不能再让这个家庭雪上加霜了。他开始着手医治，根据孩子的特点，调配药物，细心呵护。孩子高烧达十几天，郝贵不顾春节与家人团聚，一趟趟辛苦往返。凭借精湛的医术和神奇的药物疗效，孩子的烧退了，溃烂部分开始结痂脱落，渐渐长出新的肌肤，身体机能逐渐恢复正常。而在一系列的治疗中，郝贵减免了大部分费用。一家老实木讷的农民，除了流泪，感激得不知道说什么好。

在郝贵的职业生涯中，他见惯了太多的人间悲剧，但他始终心存有爱。他说：“没有爱，就当不了一名好医生，更不会有对病人的热情。”对烧伤病人来说，心理负担很重，大部分人开始会烦躁、不配合治疗，甚至有过激行为。相对身体康复，心理康复更为重要。因此郝大夫还担当起病人心理健康的治疗的责任，运用谈心的方法，了解病人的心理，解决他们心中的疑虑，坚定烧烫伤病人治疗的信心。

郝贵精湛的医术和高尚的医德在患者口中流传，对于家庭贫困的患者和外来打工人员，他都以亲人相待，急病人所急，不但竭尽全力解除病痛，还最大限度地减轻贫困者的医疗费用，几年来，他已累计为他们减免医药费用数十万元。

郝贵的人生因医治烧伤而美丽，生命因创造而精彩。他在给千百名烧伤患者带来美好生活的同时，也使自己成为美丽的守护神。

任重道远 让传统医学发扬光大

“一个人能走多远，不要看其双脚，要看他的志向。”

作为一名在临床第一线摸爬滚打近30年的烧烫伤专家，在同病魔的无数次搏斗中，他深刻领悟，要使临床救治水平有突破性进展，就必须重视科学研究，追踪世界前沿，用最新的科研成果，解决临床中的难点，这样才能为病人争取更多的生存机会。为此，他在紧张的临床工作之余，勤奋探索，在烧烫伤医学研究和治疗领域中，不断推出新的成果。他研制的药品始终保持创面干燥，渗出少，不易感染。能激活坏死的皮肤组织细胞再生，对Ⅱ°以下烧伤无需植皮。愈后不留疤率达98%，较传统中医湿润疗法在疗程上缩短三分之二，费用较当前治疗方法节省90%。经过多年的临床实践表明，对于Ⅱ°烧烫伤皮肤达到24小时修复，只需上药1-2次即可痊愈，无需抗生素治疗。对浅Ⅲ°烧伤的皮肤在5-7天内修复。对深Ⅲ°部分Ⅲ°烧伤伴全身症状者配合西药治疗，烧伤皮肤在21—28天即可痊愈。烧伤总治愈率达100%，LA50（半数治愈面积）达98.97%，远远高于美国28个烧伤中心（烧伤总治愈率达95%，LA50达81.00%）和英国伯明翰烧伤中心（烧伤总治愈率达94%，LA50达42.83%）的治疗水平。郝贵有着坚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临床经验，他做学问非常用心，每遇到深度烧伤或大面积烧伤，或特殊部位烧伤，都及时照相保留资料，事后做对比研

究。从医近 30 年，救治烧伤病人千余例，烧伤总治愈率达 100%，愈后不留疤率达 98%，居世界先进水平。

郝贵的名字和他的成果被越来越多的业内前辈同仁所关注，多次参加国内学术交流。2007 年，他受邀到北京参加首届中医高峰论坛；2008 年 3 月，他代表中国中医参加在金奈召开的第四十六届世界传统医学大会，并在会上宣读了《中医中药治疗烧伤》这一学术论文，得到世界各国专家的认可与赞赏，获得“健康大使”“杰出贡献奖”等荣誉；他还被斯里兰卡国际医科大学授予医学博士学位，并于 2008 年 6 月赴台北市中医师学会进行学术交流，2008 年 7 月被“首届全国医药卫生界报告文学记实散文大奖赛组委会”授予“十大医学楷模人物”。郝贵研制的传统医药“郝氏无疤灵软膏”其神奇的疗效得到专家肯定与重视，2008 年 12 月 8 日该药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申请批准。同时，着手为该药申请天津市非物质文化遗产。让世界认识中医，让中医走向世界，将祖国的传统医学发扬光大，是郝贵心中不泯的愿望，是郝贵为之奋斗的动力。《天津日报》、《中国民族报》、中华医药文化网、津报网等多家媒体对他的事迹做过报道。而在所有的荣誉面前，郝贵最看重的还是患者的口碑。在他看来，患者康复后的笑脸和家庭的幸福才是自己最大的欣慰。

今天，事业蓬勃发展中的郝院长，也有着内心的苦恼，还有那么多患者无法从他的具有神奇疗效的药物中受益，还有那么多人，那么多家庭身处痛苦之中。澳大利亚森林大火致使平民死伤无数，郝院长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表示，若有突发的集体性火灾事件，愿意不计任何报酬为受伤人员义诊，最大限度地减少群众的痛苦和损失。对于未来，郝院长有着远大的志向，他希望能与有识之士合作开发建设中药无疤治疗烧伤研发基地，毕生致力于中药治疗烧烫伤事业，为更多的患者带来福音。

从一个农家子弟到走上世界医学大会的讲坛，郝贵的人生征途上留下了一串闪光的足迹，这光芒是对他人奋斗与奉献最好的诠释。

（责编：李蔚兰）

讴歌美好生活 献礼祖国华诞

文艺作品征稿启事

60年，光辉岁月弹指一挥间，60年，中华大地沧桑巨变。

2009年，我们伟大祖国迎来了她的60华诞。为隆重庆祝这一历史时刻，浓墨重彩地描绘新中国60年光辉历程和取得的伟大成就，讴歌改革开放的丰硕成果和人民生活发生的巨大变化，书写武清人率先发展的壮志豪情，赞美武清我可爱的家园，区文联特举办“讴歌美好生活，献礼祖国华诞”文艺作品征稿活动。

一、征稿体裁：

小说、诗歌、散文；歌词、歌曲、快板、小品、相声；书法、绘画、摄影等。

二、征稿时间：

小说、诗歌、散文等文学作品从即日起至8月31日；其他体裁从即日起至7月1日。

三、征稿要求：

- 1、内容充实感人，有时代印记，细节生动，富有地域风情，原创作品且未公开发表；
- 2、小说、散文不超过3000字，诗歌不超过30行；
- 3、书法、绘画作品自行装裱，裱后宽不超过2米，高不超过2.9米；摄影作品自行制作，统一为20吋；

四、投稿及送展地址：

1、小说、诗歌、散文：

武清区雍阳东道18号文化大楼5楼《运河》编辑部

邮编：301700

电话：29381533

欢迎电子投稿 E-mail：lwl222007@sina.com

联系人：张欣

2、歌词、歌曲、快板、小品、相声：

武清区雍阳东道18号文化大楼2楼文化馆创作部

邮编：301700

电话：29341220

联系人：秦万丽

3、书画、摄影：

武清区雍阳东道18号文化大楼2楼文化馆美术摄影部

邮编：301700

电话 29341220

联系人：兰静

五、说明：

1、小说、诗歌、散文、歌词、歌曲、快板、小品、相声等优秀文艺作品，2009年10月特辟《运河》特刊发表。

2、书画、摄影入选作品，7至8月期间专题展出。

欢迎文联各协会会员及广大文艺爱好者踊跃投稿。

武清区文联

2009年3月10日